

中國邊政

چین چىگاراسياستى

ཀུང་པོ་འཛིན་མཐའ་ཁྱེད།

中國邊政雜誌

目錄

72

漢滿蒙維藏合璧刊名

(封面)

漢滿對讀：自強不息再造中華

蔣經國講
胡格金台譯 (2)

專 中國國民黨永遠和民衆在一起

恪遵遺訓貫徹反共國策

黃少谷 (8)

戰 亞洲國會議員聯合會第十六屆大會的意義與成就

谷正綱 (10)

四十年前西藏行(下)

周昆田 (13)

西北·西北

劉學鈞 (16)

說胡

金兆鴻 (22)

南疆的黨務和新聞工作考察記(五)

宋念慈 (25)

蒙古社會經濟史研究(三)

岩村忍著
思鹿譯 (26)

論東北民族文化之演進

蔣武雄 (32)

詩經中有關邊疆民族部份

金兆鴻 (36)

白故代表雲梯先生喪禮所感

胡格金台 (39)

國內外大事記

本社記者 (41)

會務報導

(47)

中國邊政雜誌社印行

中華民國六十九年十二月出版

漢滿對讀

自強不息 再造中華

蔣經國講
胡格金台譯

蔣總統經國先生爲中華民國六十九年國慶發表之祝詞，經本社約請國大代表胡格金台譯成滿文，一併刊印於后，以供讀者對照閱讀。（編者註）

今天是中華民國光輝燦爛、舉國歡慶的日子。

中華民國的締造，是經國父領導無數革命先烈犧牲奮鬥，百折不撓，遭遇多次挫敗，愈艱險而愈英勇，直到六十九年前的今天，由武昌起義，推翻了滿清專制腐化王朝，才能結出的光榮成果。這一段國家開創的歷史，作了一個非常重要的見證，就是天下無易事，天下也無難事。換言之，任何偉大事業的成功，絕對不能倖致；任何堅持理想的奮鬥，終久必可成功。

今天我們在此復興基地慶祝國慶，重新回顧中華民國締造的歷史過程，對於我海內海外的全體同胞而言，實在更加富有強烈的啟示。因爲我們大家都正在致力於反共復國的偉大事業，也都抱持着一個崇高的理想，要把三民主義的民主憲政與自由、安和、樂利的生活方式帶回大陸，以與全國同胞共享。而這一理想的早日完成，有賴我們不畏艱難，不怕險阻，繼續發揚辛亥革命精神，再接再厲，奮鬥不懈，以達莊敬而自強。古人曾說「自強不息」。又說「不息則久」。顯示自強不息結合在一起，才能發生久遠的功能。所以我們把今年定爲自強年，作爲我們一個力行不息、長期奮鬥的發軔，不僅要日新又新，而且要愈奮愈強。

當前我們的國家雖然面臨許多挑戰，我們的事業也正接受不斷的考驗，然而與辛亥革命的困苦相比較，形勢並不更爲艱難。因爲我們不但已有三民主義仁政建設豐碩的果實，有復興基地堅強壯大的國防力量，有海內外自由地區廣大群眾的精誠團結，更有億萬大陸同胞翹望接應我們的向心，我們自可深信，只要我們能夠繼續堅持爲理想的奮鬥，不因易而輕忽，不因難而畏却，自強不息，貫徹始終，必能完成先總統 蔣公遺囑，再造中華，使雙十的光輝長垂永照，青天白日滿地紅的旗幟萬世飄揚！

秉着這種意志和信心，讓我們齊聲高呼：

三民主義萬歲！
中華民國萬歲！

۱- در این کتاب که در این کتابخانه است
 ۲- در این کتاب که در این کتابخانه است
 ۳- در این کتاب که در این کتابخانه است
 ۴- در این کتاب که در این کتابخانه است
 ۵- در این کتاب که در این کتابخانه است
 ۶- در این کتاب که در این کتابخانه است
 ۷- در این کتاب که در این کتابخانه است
 ۸- در این کتاب که در این کتابخانه است
 ۹- در این کتاب که در این کتابخانه است
 ۱۰- در این کتاب که در این کتابخانه است

中國國民黨永遠和民衆在一起

親愛的同胞們：

中國國民黨一向誠誠懇懇的為國家民族社會服務，國家民族社會也都需要為國為民的中國國民黨。

人人都明白：

中國國民黨堅持三民主義國民革命的奮鬥，建立了民有、民治、民享的中華民國。

中國國民黨完成了北伐統一，實踐了自由平等人人參與的民主憲政。

中國國民黨在臺灣光復之後，實施地方自治，推行耕者有其田，進行三民主義模範省的建設，樹立了臺澎金馬地區、安定、團結、和諧、進步的開放社會，近三十年來的復興基地，成為了安和樂利的地方。

中國國民黨自與中會以來創立了八十六年，是一個開大門、走大路、為全民利益奮鬥的革命民主政黨。

八十六年的日子，有風有雨，但是中國國民黨，有主義、有目標、有革命的堅定方向、有堅強的奮鬥精神，結合了農工商婦女青年廣大民衆，結合了知識份子，結合了海內外海外的人士，結合了全黨同志的意志，形成了風雨中的寧靜，生根茁壯，日新月盛，帶動了國家的進步，創造了民族的生命力，紮下了全民族安身立命的根。

所以，只要是中國人，他的心中，就會激發出青天白日的光輝。

只要是中國人，他的心中，都會充滿着對中國國民黨的熱愛。

※ ※ ※ ※ ※

今天我們的國家，正遭遇到艱難，我們有敵人——大陸共匪，我們更時常遭受國際間政治經濟各種變化的衝擊和影響，可是，即使在這樣艱難的環境中，我們正對準敵人，正克服困難，朝向光明的前途加速的奮進之中。

今天我們大家的目標，高莫高於全民利益，大莫大於國家建設，急莫急於反共復國。

——全民利益包括了國家的安全、秩序的安定、生活品質的改善、家庭幸福的增進。

——國家建設包括了民主憲政、廉能政府的加強推展、全民的擴大參與——也就是人人對國家盡責任；而且政治、經濟、社會、文化的建設，和地方建設、基層建設，同等同樣的加速進步——也就是政府對人人盡責任。

——反共復國更是要我們意志集中，力量集中，衝破難關，克服艱險，光

復大陸國土。

總之，就是一切以大衆利益為中心，「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惡惡之」，人心為中興復國的根本，民意為一切施政的依據，民衆和政府血肉相連，一團和氣，共同奮鬥。

今天，我們的信念是「國家利益就是全民利益」，民衆幸福了，國家民族必定有前途；「中國問題就是全民的問題」，全民都自由了，民主了，生活豐足了，中國問題就解決了。

今天我們的立場是

——我們堅持反共、自強、主權獨立、國家統一。

——我們絕不和共匪談判，絕不和共匪妥協，臺灣海峽的這一邊，我們行的是仁政，臺灣海峽的那一邊，共匪行的是暴政，我們與大陸同胞都有自由，不被奴役，都有如我們同樣同等自由、民主、豐足的生活方式。

——我們反對「臺獨」的意識，因為偏安不能自保，分裂必將滅亡，我們必須以臺灣地區為中心，放射三民主義的光輝，要求全中國大陸國土自由化、民主化、中國化的獨立和統一。

——我們重視國際間所有的友情和厚誼，我們要擴大和自由民主國家的一切關係，我們要自助而人助，得道而多助。

——我們尊重友黨，尊重反共人士，尊重海內外為復國建國奮鬥的每一個中國人。

今天我們共同努力的方向，就是要溝通、參與、團結、安定、進步！

※ ※ ※ ※ ※

八十六年來的中國國民黨，接受了時代和環境無數次的嚴格考驗，今天，我們又面臨着考驗；但是中國國民黨不炫揚已有的光輝績業，也不掩飾現實的困難，勇敢的接受一切考驗。

作為一個執政黨，今天我們應有的作法是——

我們要全力支持政府辦好所有的選舉。由公正、公平、公開、守法、守信的選舉，貫徹全民參與、政府負責的民主憲政，確實使得人民有權，政府有能。

我們要全力整飭政風，肅清貪污，確實使得政府清明，民衆方便。

我們要全力厲行法治，安定秩序，根絕暴民的行爲，消除腐蝕的風氣，使得大家日子過得安寧，過得有意義有目的。

我們要全力執行均富的經濟政策，在自由中發展，在穩定中成長，所有農工商業者的利益，就是經濟進步的基礎和動力。

我們要在整體的建設中，重視所有民衆的切身利益問題，無論行政問題、治安問題、物價問題、交通問題、地方建設問題、住宅問題、日常生活問題……都要克服困難，找出答案，合理解釋，合法解決。

我們要照顧都市、鄉村、山地、海濱的農民、勞工、婦女、青年和漁民、攤販、計程車駕駛以及低收入的人民。大家的困難，就是中國國民黨和政府的困難，大家生活的改善，就是中國國民黨和政府的進步。

我們要深入各個地區，切實明白地方上鄉鎮鄉里社區的各種狀況，要從地方行政、基層建設上，事事落實於民衆，也就是要一切成果分享於民衆。我們要擴大爲海外僑胞服務，更希望海外僑胞擴大對國家建設全面的參與。

我們要尊重文化界、宗教界、大衆傳播界、行政工作者、農工商大衆、青年同學們、家庭婦女們的意見，結合大家的智慧，發揮整體的建設力量。

我們要提高教育的水準，加強學術的發展，重視教育，更重視教育工作者；尊重知識，更尊重知識份子，使中華文化，更能紮根，更能結果，開拓適應時代、引導時代的新文化。

總之，我們的努力就是要求政治民主、經濟繁榮、民生均富、國防鞏固、

恪遵遺訓 貫徹反共國策

中華民國六十九年十月卅一日先總統 蔣公九秩晉四誕辰紀念會報告詞

總統、副總統、各位女士、各位先生：

今天先總統 蔣公九秩晉四誕辰，全世界自由地區的中國人，都以懷念崇敬的心情，紀念這位世紀偉人。在極權暴政壓迫下的大陸苦難同胞，雖然不敢公開表示，但在他們的內心深處，亦無不懷着崇敬之誠，默默紀念這位民族救星的誕辰。

全國同胞對於先總統 蔣公的崇敬與懷念，不僅由於 蔣公繼承 鄧父領導國民革命，對國家民族有無比重大的貢獻；更重要的是由於 蔣公的一生，背負了中華民族的苦難十字架，爲救民、救國與救世，堅苦卓絕，奮鬥到底，像黑暗中的一盞明燈，給予國人以無比堅強的信心與勇氣，引導我們在崎嶇艱難的革命道路上邁步前進。 蔣公的革命人格、革命理想與革命精神，實乃中華民族的希望之光，這位民族救星與世紀偉人，一定永遠活在每一個中華兒女的心裏。

今天我們可以告慰 蔣公在天之靈，就是全國軍民同胞在 蔣總統經國先生的睿智領導之下，秉持國家民族大義，莊敬自強，團結奮鬥，不慕不懼不惑

教育發達。

——把一切的邪惡黑暗都清除

——將一切的缺點偏失都革新

——使所有的民意反映都溝通交流

——使所有的智慧力量都昂揚奮發

在中國國民黨積極實踐三民主義和全體同胞共同努力之下，完成了十項重建設，又推行了新的十二項經濟社會建設，在即將進入中華民國七十年代的時候，又推出了國家十年整體建設的新指標。那就要我們手攜着手，心連着心，來共同建設這樣一個有秩序、守分際、重理性、都享自由民主幸福的政治經濟制度。

※ ※ ※ ※ ※

負責、苦幹、公正、廉明、革新、進步、爲民造福、這一智者仁者勇者，就是中國國民黨勇往直前、欣欣向榮的真實體和新形象。

海內海外一條心，愛國建國一條心，中國國民黨永遠和民衆在一起。

請大家把一切的信心和愛心，都投向爲您服務的中國國民黨。

我們共祝國運昌隆，社會進步，人人快樂，家庭幸福！

中華民國六十九年十月八日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

黃少谷

蔣公九秩晉四誕辰紀念會報告詞

，乃能在重重艱難險阻之中，危疑震撼之際，繼續勇敢堅定，使建設更加進步，國力更加充實。而大陸上的變化，則證明共產主義已經完全破產，匪幫在黔驢技窮之餘，所寄望的「四個現代化」夢想，必將被其自身「四大堅持」所擊破；而其「四大堅持」的狂想，又必將被大陸人民求生存存自由的反共怒潮所徹底淹滅。

先總統 蔣公的遺訓，乃是反共復國的唯一南針。紀念 蔣公誕辰的重要意義，就是竭誠實踐遺訓。衡諸當前國家情勢與建國要求，謹報告遺訓中的兩項要義，以供我們大家恪遵共踐。

（一）精誠團結，堅定不移，貫徹反共政策，粉碎敵人統戰陰謀

近年來共匪由於內外交困，對我們又施展其統戰故技，要求「和談」，並以「通商」「通航」「通郵」爲誘餌。大家都知道，這不過是敵人一貫的狡獪手段。其真正目的，一方面是想藉此在國際間製造各種錯覺幻象，企圖使我們在國際社會中，陷於孤立；另一方面，想藉此打擊我復興基地人民的反共意志

，以利其滲透、分化與顛覆，而爲其以武力侵犯臺灣鋪路。

先總統 蔣公痛感世人不斷遭受俄共與中共的欺騙，造成中國大陸的最大悲劇，乃著「蘇俄在中國」一書，引述鐵一般的事實，說明其匪如何利用「聯合」與「合作」、「協商」與「和談」、「聯合政府」、「中立戰術」與「和平共存」的戰略，來達到他們顛覆與侵略的目的。蔣公更不斷的昭示我們，反共是兩種完全不同的主義、思想、與制度、路線的鬥爭，亦即是人性對獸性的鬥爭，理性對暴力的鬥爭，民主對集權的鬥爭，自由對奴役的鬥爭，絕對沒有妥協、共存的餘地。我們永遠不會忘記以往血淚的教訓，絕不再被敵人的和談統戰手段所欺騙。我們要痛切體認：從妥協以求苟安，就是墜入敵人的陷阱，與敵人和談就是自我瓦解，與敵人和談就是自取滅亡。中華民國的唯一出路，是實踐 先總統遺訓，堅決反共到底，不達光復大陸之目的不止；在任何情況之下，決不與敵人和談妥協。

粉碎敵人的統戰陰謀，最重要的要求，是加強全民團結，合億萬人爲一人，合億萬心爲一心。「在觀念上，要確認團結才能生存；在行動上，更要做到爲生存而團結」。大家「不分任何門戶畛域，摒絕一切派系私見，推誠相與，團結合作，以『反共第一，復國第一』，大公至正的精神爲依歸，攜手偕行，共進於三民主義復興建國的光明大道」。祇要我海內外同胞大家都將自己的力量，投向青天白日滿地紅的旗幟之下，必能匯爲排山倒海的革命洪流，廓清敵人的陰謀詭計。

今天我們不僅要認清敵人的詭詐，以堅定與團結來粉碎其統戰陰謀；同時，更要認清敵人的瘋狂本性，切實加強戰備。因爲敵人在其統戰陰謀失敗之後，一旦認爲有機可乘，就會發動戰爭。我們要切實提高警覺，毋恃敵之不來，而恃我之有備；真正做到「先爲不可勝，以待敵之可勝」，絕對不可稍存僥倖心理，以爲敵人不會使用武力。事實上，敵人是否使用武力，完全決定於我們有無擊敗敵人來犯的決心與實力，而非決定於任何其他因素。

(二) 發揚革命精神，祛除苟安心理，力求自立自強，堅守民主陣容

國父與先總統 蔣公均不斷昭示我們，革命的成功，精神力居十之八九，物質力量不過居其一二。事實上，精神是產生一切有形力量的源泉。精神力愈強大，一切有形力量就會愈增長；反之；精神力衰退，則一切有形的力量，均將隨之凋謝枯萎。所以精神力才是軍事力量和經濟力量的重要源泉，也才是國家建設的基本推動力。

講到精神力，最重要的是我們自立自強的革命精神。國父在「中國存亡問題」一文中說：「一國之所以興所以亡，或以一種手段，爲其直接原因，可以指數。至於存亡之根源，無不在於國家及其國民不撓獨立之精神；其國不可以利誘，不可以勢劫，而後可以自存於世界。即今摧敗，旋可復立。不然者

，雖號獨立，其亡可指日待也」。蔣公更明確的昭示我們，「安危禍福，罔非自致；而轉弱爲強，必須自力」。又說：「唯自立乃有以自存，惟自助始可得人助」。又說：「能自重則爲人之所不能輕，能自強則爲人之所不能弱，能自信則爲人之所不能欺，能自立則爲人之所不能困」，而「今天就是我們用自己的血，自己的汗，自己的手，來決定自己和世代子孫的命運，開拓人類歷史的新頁的日子」。

我們在復興基地三十年的奮鬥，固然已經造成前所未有的安定、繁榮與進步，煥發了自由、民主、法治的光輝；但少數人自私苟安與倚賴僥倖的心理，也隨之而潛滋暗長，近年來社會上所發生的一些足以腐蝕革命精神的不良現象，正是這種心理作祟的明徵。我們必須認清形勢，認清任務，以行健踏實代替僥倖苟安，以惕厲勤勞代替享樂浪費，以奉獻犧牲代替自私自利，體認 蔣公遺訓：「決不可在敵人的惡意之下苟安，也不能在友人的善意之上建國。一切事業都要由我們自己來奠基，一切問題都要由我們自己來解決」。

近年來國際間尤其瀰漫着自私、苟安與僥倖的心理，不辨利害，不分敵友，甚至以敵爲友，背友媚敵，國際間這種狂瞽的精神狀態與愚昧行爲，已使世界的危機日益加深加重！我們很清楚的了解，民主國家與共產國家由於思想與制度的完全不同，真正的和解，永無可能，而民主國家的忍讓，亦必有其止境。至於以共制共的妄想，終必自食其苦果。我們堅決反共，是爲了實行三民主義，建設民有、民治、民享的統一中國，而救中國即所以救世界，所以無論國際情勢發生如何錯綜複雜的變化，我們都堅持反共立場，堅守民主陣容，矢志以自勵，奮力以圖強。蔣公在「我們國家的立場和國民的精神」一文中昭示我們：「人性的怯懦，原是一種苟且偷生的本能，如一旦臨到其不置身受迫害侮辱的時候，就必將轉陷淪落爲清明，轉怯懦爲勇敢，眼前國際間的姑息腳步，已幾乎走到了盡頭，他們是不可能長期的回頭轉向悔悟歸正的」。所以國際情勢雖屬變幻難測，深信在共產勢力日益擴張與威脅之下，民主國家終將再度團結在一起，共同維護自由世界之命運。

面對當前險惡的敵人與情勢，我們當然不可低估未來的困難危險，且更應激發革命的道義勇氣。蔣公昭示我們「黎明將至，必有短暫的黑暗；勝利當前，必有一段艱苦的路程」。「愈是接近最後的勝利，環境可能愈爲困難，愈爲險惡，戰鬥亦必然愈爲艱辛，愈爲壯烈。因此，大家要準備在苦難的境遇中，鍛鍊自己；在奮進的道路上，堅定信心；必須受得住烈火的煎熬，經得起時代的考驗」。深信我海內外同胞，必能精誠團結，萬衆一心，服膺 蔣總統經國先生的領導，實踐先總統 蔣公的遺訓，共同爲反共復國而竭智盡忠，朝着重建三民主義的現代化的統一中國目標昂揚奮進，不達目的決不中止。唯有如此，才不愧對先總統 蔣公在天之靈。

亞洲國會議員聯合會第十六屆大會的意義與成就

中華民國六十九年十一月六日在國民大會憲政研討委員會第五十四次綜合會議報告

谷正綱

各位委員同仁：

國民大會憲政研討委員會第五十四次綜合會議，正值自由世界風雲變幻，亞洲情勢益趨緊張的時際；亞洲國會議員聯合會（以下簡稱亞議聯）第十六屆大會，甫於上月九日下午六時在我國圓滿閉幕。由於亞議聯中國代表團依例由國民大會、立法院、監察院三個中央民意機關代表所組成，由於全體代表的和諧合作，外交部及有關機關的支持，一切進行順利，圓滿達成任務。正網謹藉本次綜合會議的機會，將本屆大會的意義與成就，向本會同仁擇要報告如下：

(一)

亞洲國會議員聯合會為亞洲各國國會議員間的反共組織，旨在團結亞洲各國國會議員，藉其各在本國國會代表人民對政府的影響力，促進亞洲自由國家團結合作，以維護亞洲的自由、民主與繁榮。民國五十四年創立的時候，僅有中華民國、日本、韓國、菲律賓、泰國等五個會員國，每年輪流在各會員國舉行大會一次。由於各國議員的熱誠推動，對增進亞洲各國的友誼與了解，加強經濟、文化合作，謀求政治團結，頗具作用。其間尤以民國五十八年在我國舉行第五屆大會時，為亞議聯的全盛時期，會員國增加越南、高棉、馬來西亞、印尼等四國。後來，由於越南三邦淪入魔掌，繼之以共匪混入聯合會，共黨勢力不斷擴張，國際間但求姑息妥協，以致亞議聯馬來西亞、菲律賓、泰國等部份會員國，各自基於本身立場，久未參與組織活動，而呈現低潮；其所以尚能維繫至今者，端賴我國與日本、韓國之努力不懈。直至越共入侵高棉，蘇俄出兵阿富汗事件先後發生，方使亞洲各國對共黨極權暴政的邪惡本質，以及其意圖赤化世界的陰謀，有所警醒；因而體認彼此間須加強聯繫合作，以共同力量來維護共同安全的重要性。亞議聯第十五屆大會，去年在日本召開時，形勢已漸有轉變。

中華民國國會議員團，鑒於共匪破壞我國國際地位之統戰陰謀，必須予以打擊；亞議聯第十六屆大會，本年輪流應在我國召開，乃決定積極爭取泰國與菲律賓兩國派團出席，並廣泛邀請亞太地區國家多派觀察員前來參加，以增進與我無邦交國家之實質關係，壯大我在國際間之聲勢。乃經中央核定，本屆大會於本年十月間在我國舉行，俾在亞太地區緊張形勢下，充份顯示其時代意義。

(二)

本屆大會預定邀請的國家，除日本、韓國、泰國、菲律賓、諾魯各會員國外，另邀觀察員國計有大洋洲、中東、以及南太平洋新興島嶼國家或地區共為廿八個單位；經分別發出邀請書，多方聯繫結果，其中除約旦、沙烏地阿拉伯、以及阿拉伯聯合大公國，因受兩伊戰爭影響，土耳其因國內政變，澳大利亞正值國會大選，紐西蘭因國會討論預算案，斐濟因須參加世界國會議員聯合會，原均已接受邀請，臨時決定不能前來外，實際參加本屆大會者，計有日本、韓國、菲律賓、泰國、諾魯各會員國，及美屬薩摩亞（American Samoa）、關島（Guam）、印度（India）、印尼（Indonesia）、吉里百提（Kiribati）、馬來西亞（Malaysia）、馬紹爾群島（Marshall Island）、北馬利安那島（North Mariana）、麥克羅尼西亞（Micronesia）、巴布新幾尼亞（Papua New Guinea）、東加王國（Kingdom of Tonga）、吐瓦魯（Tuvalu）、瓦努阿圖（Vanuatu）、斯里蘭卡（Sri Lanka）、西薩摩亞（Western Samoa）等觀察員國家及地區，連同我國在內，共為二十一個單位；全部代表及觀察員共為一五二人，其中包括前任首相一人、部長二人、現任議長九人、副議長四人、國會議員一〇二人、國會秘書長四人，餘為國會立法顧問、秘書或記者隨員等；為亞議聯歷屆大會以來，參加國家最多，涵蓋地區最廣的一次盛會；尤其菲律賓、泰國兩國不顧匪偽使館干擾，能組團前來參加，更顯示亞議聯組織功能的重振。

(三)

本屆大會開幕典禮，係於十月七日上午九時在陽明山中山樓中華文化堂隆重舉行。除全體代表及觀察員外，並邀請駐華各外交使節暨我國政府首長、中央民意代表共約千餘人參加，蒙蔣總統頒賜賀詞，並派馬秘書長紀壯蒞會宣讀。

總統在賀詞中指出，亞太地區，危機四伏，自由民主，備受威脅；如何消除危機，遏止禍亂，確保亞太地區之永久安定與和平繁榮，進而免致世界人類淪入浩劫，端賴民主自由國家團結合作。

行政院孫院長親臨致詞，強調共產主義之根除，必須由崇尚自由民主的人士共同負責；亞洲太平洋地區安全與和平的維護，必須由亞洲太平洋地區人民

共同奮鬥，共同爭取。

日本岸信介團長依照大會成例，以上屆大會主席身份先行致詞：「盛讚亞議聯十六年來，為維護此一地區安和樂利的努力；及對政治、經濟、文化各方面進展的貢獻」。並指出：「在此一瞬息萬變的時代，我們必須運用國會議員強有力的外交利器，為此一地區，創造光明的遠景。」

大會推選正綱為本屆大會主席，以「開創亞太安全和平的新機」為題致詞，呼籲聯合亞太地區原有的共同防禦組織，推動建立亞太地區整體的共同安全體系，以打擊國際共黨的侵略擴張，粉碎共黨的統戰陰謀。與會人士懷於總統提示，咸表振奮。

(四)

本屆大會共通過議案二十案，其中較為重要者如下：

- 當前亞太地區危機四伏，如何消弭戰禍維護和平與安全案。
- 採取緊急措施以維護亞太地區之和平案。
- 敦促自由國家停止對共產政權提供精密科技知識、軍事裝備及經濟支援案。
- 籲請各國政府努力增進亞議聯各國間之貿易，以促進亞太地區自由經濟之發展案。
- 充分發揮文化交流及大眾傳播功能以促進亞太地區國家之瞭解與團結案。
- 促進亞太地區各國空運海運事業之互助合作及安全暢通以適應緊急需要案。

- 修改本會憲章，擴大「亞洲國會議員聯合會」為「亞洲—太平洋國會議員聯合會」案。
- 修改本會憲章，增設「仲會員」(Associate member)案。

以上無論屬於政治、經濟、文化、交通、以及修改憲章的議案，均有助於促進亞太地區自由國家加強團結合作，進而謀致解決此一地區危機之途徑。

(五)

本屆大會聯合聲明的起草，雖係大會組成委員會共同研商，但對我國代表團之意見，甚為尊重；因此在此所通過之聯合聲明中，不僅將本屆大會所決議各案之要點全部納入；同時更將蔣總統在頒賜大會賀詞中指出的：「當前國際情勢，是一個敵友不分，是非不明，道德勇氣淪喪的混亂局面」；「東方傳統文化與其文物制度，橫遭摧殘破壞」；「民主、自由國家，對共黨勢力但求姑息、和解，聯共制共，殊不知此一錯誤政策的後果，不僅培植中共另一新的潛在敵人，抑且助長蘇俄加速其對亞太地區之侵略擴張」；以及我國行政院孫院長在大會致詞中重申：「中華民國堅守民主陣容，不與共產集團來往妥協的基本國策，在任何情況下，決不改變」等數段重要提示，一一列入聯合聲明之內。

聯合聲明指出，日本、大韓民國、中華民國三國加強合作，並與其他自由國家利益融為一體，足以保障東北亞安全；並呼籲亞太國家彼此團結互助，以維護亞太地區的和平、自由、安全與繁榮。

聯合聲明呼籲東北亞、東南亞、中東地區、亞洲次大陸以及美澳紐公約國家，共同拒絕外力干擾，以實力保衛亞太地區共同安全；並敦促開發國家，停止以武器、裝備、科技及經濟給予共黨勢力支援，以免為害亞太地區自由國家。

聯合聲明特別對我國的進步與繁榮予以推崇，認為「中華民國實為自由、民主國家反抗共黨勢力擴張的最佳範例」。

此一嚴正的聯合聲明，充分反映出亞太自由國家的共同意願，也顯示了我國國會議員推動國際組織活動符合我國需要的功能。

(六)

大會閉幕的第二天，適逢我國國慶，除依國際禮儀，先由我外交部引導各國首席代表赴總統府參加觀賀外，全體代表並以貴賓身份參加我國國慶大會。十月十一日分至花蓮、高雄、台中及金門，參觀我國軍經建設。

由於共匪五屆三次人代會甫告收場，為使與會各國代表及觀察員對大陸匪情有所瞭解，特由大會約請匪情專家，舉行「中國大陸問題座談會」；先由我方專家就大陸情況及未來發展與變化提出綜合性的報告，再由與會各代表提出問題，由我方一一解答，使各國代表及觀察員對大陸匪情，益增瞭解。

本屆大會南太平洋新與島嶼國家觀察員，多為第一次前來我國，目睹我國經濟繁榮，建設進步，咸盼在離台前，能與我國對農漁業技術合作，以及如何發展雙邊貿易等問題交換意見。大會為此，特於十月十一日晚，約請經濟部農業司陳司長秋江及國際貿易局蕭副局長萬長與南太平洋各新與島嶼國家的觀察員十餘人舉行座談，坦誠交換意見，結果頗為圓滿。各觀察員為求進一步瞭解我國工業發展情形，並於離台前，聯袂前往外貿協會參觀展覽，對我工業發展，獲致深刻印象。

(七)

本屆大會，不僅為亞議聯歷屆大會參加國家最多，涵蓋地區最廣的一次會議，並獲致以下五點政治影響：一、歷屆大會，凡涉及敏感性的政治議案，輒多僵持不決；本屆大會，均能順利通過，極少爭執。具見各國代表，對當前世局，已有共同警覺，認為非團結

合作，不足以維護亞太地區的安全與和平。

二、本屆大會聯合聲明，不僅順利通過，而且無論與會員國或觀察員國或地區的首席代表、首席觀察員，均一一簽署；其中尤以東加王國首席觀察員馬亞福議長（Hon. M. aafu），及美屬薩摩亞首席觀察員卜美爾（Hon. Gal-eai P. Pounelle）參議院議長，因公提前返國，臨行前均分別在聯合聲明尾頁預先簽署。回憶去年在日本舉行十五屆大會時，印度、馬紹爾群島、西薩摩亞等觀察員，曾拒絕簽署聯合聲明，本屆大會，則都欣然簽署，具見其對亞議聯及我國的支持與尊重。

三、馬來西亞原為會員國，嗣以立場改變，自動退出；本屆大會，該國首席觀察員左哈禮（Hon. Johari）表示，願重回亞議聯組織，恢復其會員國地位。此外，印度、巴布新幾內亞、瓦努阿圖共和國、東加王國、吐瓦魯、斯里蘭卡等首席觀察員，均曾在本屆大會中表示願加入亞議聯組織為會員國；大會因入會程序關係，決定俟明年亞大議聯在我國召開理事會時，接受新會員入會之申請。由此證明亞太地區國家對亞大議聯組織之重視。

四、菲律賓原為亞議聯會員國，但曾間斷參與大會，目前與我國並無外交關係；本屆大會不僅不顧共匪干擾，組團前來參加，並欣然同意，接受下屆亞太議聯大會明年在菲舉行。目前菲國國會議長馬卡林達（H. B. Makalinta）因來華主持此間菲律賓首都銀行開業十週年紀念會，曾訪晤正副轉達菲國政府當局，對下屆大會在菲律賓舉行，表示歡迎之意。

五、本屆大會前來參加的會員國或觀察員國中，與我無外交關係者，其首席代表或觀察員均於我國慶日，破除國際慣例，以外賓身分，隨外交使節團向我國元首觀賀，全體代表，亦均欣然參加我國慶慶祝大會，凡此表現，具見其珍視對我之友情。

（六）

基於本屆大會的種種表現，已為未來亞太議聯的組織功能開創新機，本會同仁，自必對此一亞太地區國會議員聯合組織功能之開展，同感關切；正綱於報告之餘，謹提出今後努力方向如下，希望本會同仁共同研究，積極推動：

一、本屆大會進行期間，由於各國代表及觀察員，充分發揮協調合作的精神，在維護亞太自由國家共同安全、保障亞太人民自由與權益的前提下，已檢討了亞太地區面臨共黨勢力威脅的嚴重危機，從而策定亞太自由國家挽救此一危機的正確方向，我們必須掌握此一良好契機，努力推動這一新形式積極開展。

二、本屆大會通過的有關亞太地區政治、經濟、文化合作與共同防衛各項重要議

案，亟應運用與會各國代表及觀察員在其本國的影響力，推動各國政府切實執行。

三、本屆大會已使亞太地區自由國家對共黨勢力滲透、顛覆的威脅提高警覺；我們必須進一步促進亞太國家內部加強團結，並結合本地區所有自由國家與自由力量，發揮共同防衛的意志，以確保亞太地區的共同安全。更應積極敦促開發國家，停止對共黨勢力武器、裝備、科技及經濟的支援。

四、本屆大會已通過修改憲章，將「亞議聯」擴大為「亞洲—太平洋國會議員聯合會」，促成亞太自由國家與自由力量的大結合；我們必須推動此一組織，在良好的基礎上健全發展；尤應與南太平洋新興島嶼國家，加強團結合作，使亞太議聯充分發揮其維護亞太地區自由、民主、繁榮與和平的功能。

各位委員同仁：由於本屆亞議聯大會帶動亞洲自由國家反共團結的重振，深信這是中華民國國會議員致力國際組織活動和國民外交的成效。正綱希望本會同仁深切注意這一新形勢的發展，隨時研究更富突破性的有效方案，共同謀求中華民國國際地位的升高，裨益國家反共復國大業的前途，為實踐先總統蔣公創建國際反共聯合戰線的訓示，恪盡本會同仁的光榮職責！

謝謝各位。

編者按：亞洲國會議員聯合會第十六屆大會，係本會於十月五日至十一日在台北舉行。我國代表團於八月中旬組成後，即積極展開籌備工作，自八月十八日起至十月二十四日止，除代表團先後舉行四次會議外，政治、經濟、文化、交通、憲章修改及聯合聲明等六個小組委員會於大會前，亦曾為研擬提案分別開會多次。由於我國代表團代表與職員和諧合作，辛勞策畫，使本次大會能照預定目標圓滿達成任務。茲將我國代表團名單抄附如後：

亞洲國會議員聯合會第十六屆大會中華民國代表團：

首席代表 谷正綱
代表 郭 驥

劉介宙	宋益清	王培基	朱士烈	劉潤才	李秀芬
韋永成	陶 鎔	程滄波	葉叶榮	林 棟	梁許春菊
達穆林旺楚克	徐漢豪	王世憲	馬慶瑞	林亮雲	
吳大宇	楊宗培	張一中	葉時修	蔡孝義	沈宗琳
李存敬	李 緞	陳烈甫			

四十年前西藏行(下)

周昆田

隆重舉行坐床大典

第十四輩達賴喇嘛的呼畢勒罕，既經中央明令認定，吳委員長乃即通知熱振呼圖克圖，並同意其擬議的日期於庚辰年藏曆正月十四日，即國曆二十九年二月二十二日，農曆正月十五日，舉行坐床大典。

西藏傳統：在靈兒或呼畢勒罕未坐床前，應住於達賴的夏日別墅（或云夏宮）羅布嶺岡（寶貝林之意）之內。此一別墅，在拉薩的西南郊，內具園林亭樹之美，清靜無譁，為一極好的修心養性之所，並畜有名駒多匹，以備不時乘用。

吳委員長既據熱振呼圖克圖所報，轉呈中央，乃於一月三十一日午前往訪靈兒（在中央未認定其為呼畢勒罕前尚稱靈兒）拉木登珠於羅布嶺岡，於互換哈達（互換哈達或贈送哈達為藏人見面必有之禮貌）後，提出各項問題問之，靈兒懂得漢語，均能一一含笑作答，舉止亦極沉着，以年方五歲的幼童，竟聰穎如此，殊屬難得。嗣又往訪其父母，其父母雖係青海的藏族，但言語習慣，都與青海的漢人無異。

在坐床大典的前一日（即二月二十一日）上午約八時許，西藏地方政府以盛大的儀仗迎接第十四輩達賴喇嘛呼畢勒罕至布達拉宮。呼畢勒罕乘坐大型的肩輿（在清代西藏僅有兩人可坐肩輿：一為達賴，一為駐藏大臣。吳委員長行抵曲水後，亦換乘大型肩輿，以符舊制），前導以高大的頂馬（馬戴圓錐形的錦帽，頸懸紅色長纓，不騎人，名為頂馬）數匹，文武百僚按品級的高低，乘馬護衛於肩輿的前後，往觀的僧俗民衆，人山人海，途為之塞，沿途鼓樂齊鳴，聲震山岳，其場面的偉大，據云：係自第十三輩達賴坐床後，數十年來所僅見。約在十時許當迎行列行抵布達拉山下時，以大型肩輿無法上山，呼畢勒罕乃改乘似為布製的小型肩輿，由二人抬之而上，除少數隨從者外，餘悉各自散去。

坐床大典於二月二十二日上午五時在布達拉宮的大殿舉行，大隊人馬，都在半明的月光下，向布達拉集中。時晨光微露，大殿內電燈的光線也不夠明亮，頗有些神秘的氣氛。依照舊例，所有在場人員的坐位如次：

- 一、達賴及吳委員長（如清駐藏大臣例）坐北面南。
- 二、中央官吏坐東面西。
- 三、熱振率司倫（高於噶倫）、各呼圖克圖及僧官等坐西面東。

四、噶倫及各世家公子坐南面北。
五、尼泊爾、不丹等國代表坐東面西，位在中央官吏之下。

至於英國代表古德，則因座位問題未出席。

參加此一典禮人數，共約五百餘人，均沿東、西、南三面入座，中留廣場，以備各項活動之用。所有儀式（儀注），亦悉依舊例進行。

典禮開始時，首由熱振呼圖克圖起向達賴行三叩首禮，三噶倫（原為四人，有一噶倫駐昌都未回）繼之。隨後，熱振立殿之中央，對達賴誦經並宣讀疏文，約十餘分鐘始畢。次即由堪布一人持錦製多爾濟一幅掛於達賴座上，寓長壽不變之意，另由一堪布以宗喀巴僧帽（尖頂黃色）加於達賴之頂，表示其正式的繼承了政教法統，亦如歐洲的加冕。至此，遂由呼畢勒罕的身分，變為達賴喇嘛的身分，法號阿旺羅桑丹津嘉穆錯。於是熱振率各呼圖克圖向之獻哈達及五供。吳委員長及隨行的中央官吏亦進哈達致賀。跟着由司倫、噶倫及大小僧俗官吏魚貫而前，敬獻哈達，亦間有獻五供者，達賴恆以手撫摩噶倫以下各員之頂，以示親切，受之者則視為無上的光榮，因人數衆多，約一小時始畢，旋有辯經師二人，在殿柱兩側互相問難，顯示所學的高低。嗣有幼童二十餘人入場舞蹈，身着藏袍，手持短鉞，隨着鼓音的節拍而進退，簡單文雅，或即我國古代舞勺的遺意。舞蹈畢，乃有進茶進飯各節目，參加者亦都獲贈羊肉一大塊，吃不了時可袖藏而歸。最後乃有搶奪麪餅一幕：麪餅係糌粑所製而用油炸，宛如內地的油餅而較寬厚，於以上各節目完成後，即由另一室運至殿中下方，堆積如山阜，其上更排列牛羊肉，高及屋樑，一聲令下，乃有僕役平民數十人入殿爭搶，各堪布手持木棍及皮鞭隨之亂打，一時聲音嘈雜，情緒緊張，直至餅與肉都被搶盡，始各散去。此一儀節，聞西藏相沿已久，乃係以熱烈的場面，象徵着將來的吉祥。有關西藏政教大權繼承的第十四輩達賴喇嘛坐床大典，遂在此一高潮甫退的情況下宣告完成，達賴、吳委員長及所有的賓客都各退去，時為九時三十分，計費時四個半小時，以冲齡的達賴，穩坐座上，既不倦怠，也未移動，且以綢帶自做一金剛結贈予吳委員長，其聰慧鎮定，迥異常兒，殊值得稱讚與佩服。

坐床大典既告完成，熱振呼圖克圖及噶廈等，遂於三月八日電呈國府林主席及軍委會蔣委員長云：「十四輩達賴佛慈念衆生，化身早臨，僧俗羣衆，皆大歡喜，乃於藏曆正月十四日陞布達拉宮寶座，舉行大典，承中央特派代表蒙藏委員會委員長親臨，並贈賜禮品，祥瑞十分，感戴無既。至於中日戰爭，現

正由三大寺暨各喇嘛大舉祈禱，祝禱中央勝利」等語。

藏俗：每當過藏曆年時（時間與農曆極接近），例有各項敬神及娛樂的活動，如跳神、神兵操演、酥油燈會、喇嘛誦經傳招……等等，本年加上第十四輩達賴喇嘛坐床，中央有大員在藏，各項節目的推出，更見精彩，所有民間的游藝團體，也全部動員，真是處處歌舞，人人歡樂，盛況尤屬空前。此由現存中央電影公司的「西藏風雲」（原名「西藏巡禮」），乃隨同入藏記者，就現場拍攝，於四十八年加入西藏抗暴運動鏡頭，遂改現名）一片中，可見梗概。

冊封受勳移靈交涉

吳委員長此次入藏，固是代表中央會同熱振呼圖克圖主持第十四輩達賴喇嘛的坐床大典，但其他的重要事項，也藉機予以一併洽辦。

第一是冊封熱振呼圖克圖及授給噶倫等勳章。中央於二十四年（一九三五）十一月，便錫封熱振呼圖克圖以輔國普化禪師名號，頒給金冊金印，交由護送班禪回藏專使（前為誠允，後為趙守鈺）實往辦理，奈班禪回藏迄未成功，冊印乃繳還蒙藏委員會保管。適此次吳委員長奉命入藏，正可乘便完成此一手續。同時，中央以熱振呼圖克圖及噶倫等，安定西藏，久著勞績，特授給熱振二等采玉勳章，噶倫等三等采玉勳章各一座，由吳委員長携往轉授。到藏後，經即商定：冊封熱振並授給勳章的儀式，訂於二月十五日上午十時在錫德寺正殿舉行，授給四噶倫勳章的儀式，訂於同日下午三時在同一地點舉行。屆十五日上午，吳委員長率隨行人員前往，熱振已先在，禮堂中設一案，陳列金冊金印及勳章，吳委員長代表國府主席立案左，隨行人員依次排列，熱振立案右，其所屬僧官亦依次而立，典禮開始後，熱振先向主席獻哈達致敬，由吳委員長代表接受，隨由吳委員長將冊印及勳章遞交熱振恭收。禮成，熱振親送吳委員長等至殿外，乃回坐殿中受藏官的祝賀。下午，授給四噶倫的勳章，亦在簡單肅穆中完成。

第二是有關班禪靈柩回藏及交通問題的商榷。第九輩班禪額爾德尼自民國十三年（一九二四）與第十三輩達賴喇嘛相處不洽，而東來內地，由北平而南京，中央待之甚為優厚，及二十四年（一九三五）中央乃派遣護送專使，送之取道青海回藏，但因西藏地方政府多方拒絕，英人亦有勸阻的表示，遂致遲滯途中。二十六年抗戰發生，為顧及對英的外交，班禪乃奉命暫駐青海的玉樹，不意竟於十二月一日在玉樹圓寂，其靈柩及屬下（班禪行轅）人員均移駐西康的甘孜，中央除派藏院長傅賢前往甘孜致祭外，並積極與西藏地方政府商洽班禪靈柩的回藏問題。迄二十八年十二月七日，又因班禪行轅的人員與西康駐軍發生衝突，遂復遷駐玉樹，其回藏的要求更見迫切。吳委員長既身在拉薩，自須設法使此問題獲得解決。而在吳委員長啟程入藏時，班禪行轅對西藏地方政府曾提出要求條件，請代轉洽，自應予以一併提出。其次，由於西藏對內地前

往人士，多取封鎖政策，致交通梗阻，使兩方關係不能臻於融洽，亟應謀其改善。吳委員長因於三月十日派組長孔慶宗、秘書周昆田（即筆者）、諮議張威白（交通部駐拉薩電台台長），就上述三案（含班禪要求）與噶廈商洽。噶廈係以噶倫四人（一僧三俗而以僧為首席）組成，辦事取合議制，同在一室辦公，均席地而坐，面前置一長方形的矮几，寫字則右手執木竹片製成之筆或鋼筆，左手執一摺疊成為長形之紙，就手上由左向右書之（不需伏案）。當孔處長等三人去時，由三噶倫親予接見，在其辦公室中商談，最後，噶倫等以案關重要，俟研究後再行答復。嗣聞噶倫熱振等對此三案無法解決，經迭與會議商討，並降神問卜，迄四月二日乃接得噶廈公所的復文如下：

「蒙藏委員會委員長鈞鑒：茲奉漢曆三月十日所發公文三件，內附班禪一行人所要求的條件，詳查後，即已轉呈攝政雲熱振呼圖克圖。竊維中藏間來往一節，係中央念其漢藏施主情誼，較前尤增之雅意，在藏方亦不得不體貼盛意。然藏地非他國可比，地高土小，年內收穫只有一次，以是糧食出產頗少，已在委員長洞鑒之中，若大批多數人到來，必為人民之痛苦。所以對於長駐藏地，致礙人民之無計何種人物，以及攜帶武械等事，不得不分別詳查。除中央公務人員因公入藏，可隨時由無線電洽商外，其他朝山禮佛暨商界來往等事，係關於地方太平，雙方應宜原諒，當照承認，今委員長勸德無量，駕臨藏地而後，以佛教政治振興發揚，並中西較前和睦邊疆安寧為念，不勝感謝！此等事宜，得以應生之門徑，舉列於下：西藏係宗教政治並施之國，專以振興佛教以及全球眾生得獲安樂為主要，以是政府應有入款，概為宗教上應用之費，雖蒙中央為漢藏施主之誼，予以和平，然邊界官員數人，不遵中央命令，破壞漢藏和平，屢次衝突，一向已將藏士德格、鄧科、瞻對等處奪佔，至今尚未退還，竟將藏方奉佛之資，取為己有。且藏經多載：『藏不安、漢不平』之語，則是上項各地佔領而後，於中央無益而反有害，於藏方失去該地之收入，遂將應需奉佛費及該地寺僧並補充三大寺僧徒等費，較前減少。以故非但於宗教有害，而且西藏民衆實深痛惜疑貳。因此，各處邊境常駐官兵防守，以致衛藏上下人民，困苦殊深。且漢藏中往來不便者，皆因邊境不平之所致，請將藏士德格、鄧科、瞻對等地歸還藏方，並由中央嚴飭各邊界不得照前滋事，俾得邊地平靜，則西藏人衆心信意服，漢藏和平，較前尤進，並恢復奉佛之資，振起佛教，萬壽無疆，漢藏政治進展，人民幸福，往來便利等，實屬重要之事，懇祈查核迅賜示復。關於班禪之事，靈柩財物，現在何地？亦請中央調查，當即遵從函令，行至邊界至當歡迎，以及應當顧念之事，則亦當從妥辦理。」

噶廈庚辰二月二十五日（國曆四月一日）

吳委員長接得右函後，以噶廈此項答復，既有悖地方對中央應有的態度，且不明史實，請「歸還」土地並已溢出所談的交通問題的範圍，除即派員口頭向噶廈說明其觀點及要求的不當外，復於四月十四日啟程離藏之前，以行轅秘

書處名義函復噶廈一函如下：

「逕啟者：貴噶廈二月二十五日復函一件，經已轉呈委員長閱悉，茲奉諭：『班禪法體回藏，行至西藏邊界，噶廈表示歡迎，對應當顧念之事，亦從妥辦理一節，自當即予轉呈中央核辦。又關於內地與西藏間官民往來辦法，噶廈之意：中央公務人員因公入藏，可隨時由無線電接洽，其他朝山禮佛及商界來往等事，關係地方福利，當照承認，惟對於攜帶武器，彼此應分別詳查等情，雖尚略有窒礙，但此後可由駐藏辦事處（按此時駐藏辦事處已成立）隨時與噶廈商洽，總期雙方交通益臻便利。至於噶廈函中所稱：請將德格、鄧科、瞻對等處之土司地方，概歸四川雅州府管轄，原非藏地，且所請已溢出交通問題之範圍，未便轉呈，應即函復噶廈』等因，相應函達，即希查照爲荷。此致噶廈公所。」

蒙藏委員會委員長行轅秘書處

二十九年四月十四日

蒙藏會駐藏辦事處

第三是成立蒙藏委員會駐藏辦事處。清代在藏設有駐藏辦事大臣，其地位與達賴班禪平行，凡西藏軍政上的重要問題及官吏的任免等，均由駐藏辦事大臣轉報朝廷核辦。迨民國成立後，改駐大臣爲駐藏辦事長官，民國二年派鍾穎繼駐藏辦事大臣，鍾穎之後爲長官，旋鍾爲藏人所逐，退出藏境，乃改派陸興祺爲護理駐藏辦事長官，但陸在印度無法入藏，因奉命在加爾各答組織辦事公署，當亦無大作用，中央駐藏辦事機關遂告中斷。到民國二十三年，致祭第十三輩達賴喇嘛的專使黃慕松公畢返京，留專使行署參議劉漢誠，蔣致余駐藏，接洽未了事宜，於是中央始續有人在藏，惟尚未正式設立機關。不久，劉漢誠病故，蔣致余於二十七年夏返渝，只有交通部無線電台台長張威白由蒙藏委員會委爲諮議，在藏維繫。現在第十四輩達賴喇嘛既在中央支持下轉世坐床，關係自日臻密切，有待治商之事亦日漸增多，吳委員長爲適應此一新的形勢，乃亟謀在藏設一具有代表性的機關，惟對於名稱方面，頗費研究，初擬於「蒙藏委員會委員長駐藏行轅」或「蒙藏委員會駐藏辦事處」兩者中擇一而行，經於二月二十九日以電呈請行政院核示，及三月八日得行政院復電，以前者不合體制，後者地位嫌低，應恢復設立中央駐藏辦事長官公署，囑與藏方商洽。吳委員長遵於三月十三日派顧問奚倫往晤熱振呼圖克圖，提出討論。熱振爲避免英人或藏中部份人士從中阻擾，反有礙於雙方的情感，因建議：吳委員長儘可先行返渝復命，俟將來時機許可時再請中央在藏設立辦事機構。吳委員長比於三月十五日電陳行政院，並請示辦法，至三月二十二日接奉行政院復電，准照電所擬設置機關的名稱擇一爲之。吳委員長既獲授權，乃決定設立蒙藏委員會駐藏辦事處，對於西藏地方政府並採取通知方式，而不再與治商，遂於三月二十

五日上午發表原任蒙藏委員會藏事處處長現任行轅第一組組長孔慶宗爲首任駐藏辦事處處長，諮議張威白爲副處長，限於四月一日籌備成立，同時分函熱振呼圖克圖及噶廈知照，並分別派員面告其設立蒙藏委員會駐藏辦事處的意義，隨於三月卅日電呈行政院報告經過。

功德圓滿原路速返

吳委員長在藏，既將各事辦理完畢，遂於四月十四日啟程，循原路取道印度東返。後藏扎什倫布寺以道遠未能與前藏寺廟同時佈施，吳委員長乃派顧問奚倫爲代表，於四月八日由拉薩前往，期事竣後在江孜會合回渝。行期決定後，除致函噶廈分別準備烏拉外，並電呈中央報告行期。西藏地方政府比派代本（爲武官名稱相當於國軍的團長）嘉札爲護送專員，率衛士沿途侍護，所徵烏拉亦各如期集齊，奚顧問及吳委員長與所有行轅人員均各如期成行。西藏地方政府及各方人員，對吳委員長的歡送情形，與到拉薩時的歡迎情形，完全一樣。

在西藏山地旅遊的時間，有四句流行的諺語：「正、二、三、雪封山；四、五、六雨淋頭；七、八、九，正好走；十、冬、臘，學狗爬。」這都是就藏曆的月份而言，與內地的農曆月份相當。即是在正月二月三月裏，山被大雪所封，不能行走；四月五月六月裏，是霖雨的季節，行走不便；七月八月九月裏，天高氣爽，無雨無雪，正是行走的最好時期；十月、十一月（冬）、十二月（臘）裏，風大酷寒，行旅維艱，只有學着狗爬，俯身縮臂奮力前進了。再則，在西藏山地旅遊，每日必須起早（約五時左右）上路，未到十二時便須宿站休息，否則時間一過中午，便狂飈頓起，震撼山谷，愈吹愈大，迄夜始停，人馬當之，都會發生傾跌的危險。說也幸運：當我們由印入藏的時候，正是農曆冬臘的月份，除自熱隆、朗噶子而至白地的兩站，距離較遠，未能午前到達，致受狂風的短暫襲擊外，其餘都甚平穩，而每日艷陽高照，天氣溫暖，也未嘗到「學狗爬」的酷寒滋味。及至四月中旬由藏赴印的時候，正是農曆三月初，也一路順利，沒有受到「雪封山」的痛苦。只是在藏南的春丕谷遇到大雪，錫金境內的德司馬遇到豪雨，都是在宿站以後的下午，且不久即霽，無礙行旅，反增加一些高山中所少見到的景色。

五月七日抵岡多，九日抵葛林堡，住處均與來時相同，五月十六日抵印度加爾各答，時當歐戰日趨劇烈之際，各地均呈緊張狀態。由於張顧問國書在噶林堡患嚴重的痢疾，未能同陣到加，除已留單醫官問樞在旁治療外，筆者復奉吳委員長之命，獨身回噶林堡協助照料。奈這時英德斷交，凡德國的貨物，包括藥品，在印度均無法進口，治病最有效果的德藥「藥特靈」，亦遍覓不獲，單醫官於無辦法中，乃前往大吉嶺搜購，幸有一家藥房，尚存有若干藥特靈的

粉劑，視同至寶，遂以高價購得，張顧問的病勢因而日有起色，不久竟告痊癒。筆者乃於七月初先張、單二人前往加爾各答（甚得黃總領事朝琴先生照顧）乘輪渡印度洋經仰光飛渝，時已七月中旬，距吳委員長抵渝之日（六月十一日）已遲一個多月了。而押運公物及行李等件，自仰光改乘火車，汽車，取道滇、黔回渝的行轅人員，則至七月底始完全到達，比筆者又遲半個月了。吳委員長於是呈准行政院，將蒙藏委員會委員長行轅於七月三十一日撤銷，並編呈入藏報告，中央派員主持第十四輩達賴喇嘛坐床大典一案，至是遂告結束。

歷史回顧波折起伏

我們回顧過去元、明、清三代的史實，尤其是清代康、雍、乾三朝對藏的經營，中樞在藏既設官分職，積漸實行統治，後並掌握其達賴喇嘛及班禪額爾德尼轉世坐床的大權，是中國在藏的主權早經確立。即自英國初向西藏滲透，無論是辦理交涉或簽訂條約，都是以清廷為對手，認中國為西藏的主權國。及道光、咸豐而後，國勢日頹，尼泊爾、錫金、不丹三藩邦又被英國所奪，在英國處心積慮下，我在藏主權乃搖搖欲墜，至民初西姆拉會議時，英國乃只承認我在藏的宗主權。但歷史的事實與西藏宗教上的傳統，却非外來的力量所能改變，西藏地方為使黃教教義繼續發揚於青海及蒙古的大眾之中，對於十四輩達賴喇嘛的轉世及坐床，自仍須呈報中央依照舊例辦理。故此中央派吳委員長入藏主持其事，不僅有關西藏政教大權的延續，在國家的立場言，也是我國在藏主權的恢復及行使。無奈時當二次世界大戰的前後，中央忙於對外，有關在藏建立的基礎並未臻於鞏固，於是英國及藏中少數份子百端挑撥離間，使民國

西北·西北

一、國家盛衰、民族興亡繫於西北

西北，乃泛指我國長城以西、以北之廣大區域而言，當然，如以吾人今日所偏處之台、澎、金、馬以觀西北，確屬太遙遠，然則，自政府遷台以來，除若干別有居心者外，從無人自甘以台、澎、金、馬為我中華民國之全部領土，所謂中華民國實應包括一千一百餘萬平方公里之全部疆域，如是則西北原是我中華民國之領土，談之論之正所以促使一般國人莫忘西北，重視西北。

如自我國歷史發展觀之，華夏文化實肇端於西北之邊緣，而數千年來之史實，一再昭示我人：凡能控制西北地區之朝代，必為盛世，此所以漢、唐、元、清（初）諸朝之為強盛，而兩晉、兩宋以其未能保有西北，所以孱弱。如再

三十年（一九四一）中央欲由雲南經藏軍駐地的察隅而至印度東北，修條中印公路而被拒絕；平時擁戴中央的熱振呼圖克圖，後被迫辭去攝政，舉榮增達札以自代（因達賴須至十八歲始親政），三十六年（一九四七）四月熱振且被捕入獄，五月八日暴死獄中，蒙藏委員會駐藏辦事處亦頗受壓力，中央與西藏的關係乃陷入低潮。三十七年（一九五八）行憲的國民大會在南京開會，選舉總統副總統，西藏地方及旅居內地藏族所選出的國大代表，多蒞京出席，關係又轉良好。

三十八年（一九四九），共匪全面叛亂，中央退處廣州，西藏地方乃以杜絕共匪入藏為藉口，強迫中央駐藏人員（包括蒙藏委員會駐藏辦事處、交通部無線電台及教育部拉薩小學等），於七月八日全體離藏，行政院閣院長對此雖發表嚴正聲明，但無效果，中央與西藏的關係，乃頓告中斷。翌年，西藏地方政府在共匪的誘騙下與之簽訂所謂「和平解放西藏的辦法協議」十七條，共軍遂源源入藏，西藏的政教大權亦遂落入共匪之手，並成立西藏自治區籌備委員會，造成了西藏千古未有的變局。迄四十八年（一九五九）三月十日拉薩抗暴革命運動發生，第十四輩達賴喇嘛離藏逃印，共匪用飛機大炮鎮壓此一運動，羅布嶺岡、三大寺以及附近寺廟的宏偉建築，都橫遭破壞，五十四年（一九六五）偽西藏自治區正式成立，再經過各種暴政的摧毀，所有西藏固有的文化已蕩然無存，僧侶亦大多被迫還俗，宗教亦已名存實亡，回想過去西藏地方歌舞昇平、自由自在的盛況，不禁黯然。我全國各族同胞，亟應團結一致，以中央的領導為標準，努力奮鬥，早日光復大陸，重整邊疆，以享受文明世界中應享受的福祉。（本文轉載中外雜誌第一五七期）

劉學銚

從地理方面觀察，黃、淮之間一片平原，幾無可守之地，其南則長江三角洲沃野千里，雖稱富庶，却無險可守，且沿長江一路西進，縱海輪之巨亦可直抵武漢，其在地理上之不利至明。何況我國地勢西北高而東南低，是以歷來中原之動亂，恆來自西北，漢初匈奴號稱「天之驕子」，「南下牧馬」使劉邦有白登之辱，卒以陳平「奇計」，始能脫困，自漢高歷文景三朝，均行嫁宗女以維和平之策，且美其名曰：「和親」，迨武帝繼立，恥和親之策，遇駱軍經武，先後命衛青、霍去病為帥，數度北伐匈奴，收復河南地以屏障華北，一時大漢聲威如日中天，然而亦因漢武之數度勞師動衆，不無窮兵黷武之嫌，遂使漢室國庫空虛而民窮財盡，此所以前漢正羅馬西北之時，實已種衰亡之因，其後匈奴雖分南北，力量並未消失，是以東漢初年，匈奴依然策馬南下，北匈奴尤為主

力之所在，漢室終不能安，遂又使竇憲將兵北伐，深入漠北，勒石燕然山（今外蒙肯特山）而還，使漢室聲威，再度放出光芒，匈奴經此打擊，從而就弱，而漢室之數度躍武揚威，大耗國力，亦一蹶不振。匈奴經兩漢之征伐，損傷甚甚，尤以後漢竇憲之一擊，更為致命之傷，迫使北匈奴主力退出漠北，繼而向西流竄，遂造成歐洲蠻族之大遷徙，重寫歐洲歷史，東漢之經營西北，不但關乎漢室之盛衰，亦且影響到世界之歷史。

東漢而後三國紛立，北方烏桓、鮮卑乘機崛起，力量且及乎西北，匈奴餘衆亦再行團結，及至兩晉之時，五胡分立於西北，前後得有十餘國之多，考其地望，絕大多數皆在長城南北，最後為鮮卑拓跋氏之魏所統一（史稱北魏或元魏），與東晉對峙，北魏後分裂東、西，繼而為北周、北齊所篡，至隋始又與中原合而為一，計西北地區紛擾凡三百餘年。唐繼隋而有天下，盛唐聲威之隆，其在西北者，較諸兩漢尤有過之，盛唐之於西北各邊族，完全採開放政策——入於中國則中國之，絕少有所謂種族之防，因此中國人之內涵益見擴大，正所謂「河海不擇細流，乃能成其大」，從此「唐人」之名遂取「漢人」而代之矣，由於西北在盛唐掌握之中，盛唐所以為盛唐其明矣！唐朝以後，舉凡匈奴、鮮卑、烏桓……等名詞已不復見，其人亦併入中原而共為唐人矣！

晚唐藩鎮割據，契丹乘勢崛起黑水白山之間，西夏亦崛起銀、宥諸州，隱然有立國之勢，迨乎五代十國紛立，西北已不在中央之手，宜乎其為亂世，宋繼五代十國而統一宇內，但勢力未越黃河，更遑論西北矣！兩宋遂成偏安之局，蒙古崛起西北，順歷史之趨勢，南下滅金、西夏，繼而取宋而有天下，建立元朝，氣勢之雄偉、拓疆之廣袤，堪稱空前，惜乎天下雖自馬上而得，却不知不能馬上而治之道，不及百年又退回西北，以西北之險要，終明三百年，竟未能擁有塞外，不僅如此，永樂之後有「土木之變」，英宗被俘，不能擁有西北，終為積弱之局，絕非無據之言。

滿洲龍興東北，先後服蒙古科爾沁、郭爾羅斯、杜爾伯特、喀喇沁……諸部，乃能入關而有中原，繼而又全力經營西北地區之各部蒙古，歷康、雍、乾三代孜孜不息於西北，或服之以德化、或臨之以兵威，終將各部蒙古列入版圖，有清一代始得有二百餘年之國祚，其能洞燭史地趨勢，實不能不贊佩清初之有賢人，嘉慶而後，無復有遠見之人，貪戀於東南之繁華，對西北不事建樹，任令廣大之內、外蒙古，為外人垂涎之標的，蒙古等邊疆同胞為帝國主義者分化之對象，致有晚清時，幾為列強所瓜分，西北對國家盛衰、民族興亡關係何等密切，吾人實不可不深加研究。

二、西北乃華夏文明之搖籃

我國歷史源遠流長，而文明之發端尤屬遠古，姑不論向者如何認定華夏民族之來源，說法不一，或有主張中國人種源於巴比倫者，此說以英人卡來爾（

Fohn Chalmers）、法人拉克伯里（Terrien de Lacouperie）、國人丁謙、劉光漢、黃節等倡之甚力。或主張中國人種來自中亞，此說以英人鮑爾（Gr. Ball）、美人彭伯類（R. Pumpelly）與維廉士（E. F. Williams）等主之。或主張源於于闐，主此說者，有德人利希霍芬（F. V. Richthofen）氏。或主張中國人種源於中南半島，所謂中南半島西人稱之為印度支那半島，或簡稱為印支半島，主此說者有德人衛格爾（Gr. Wiegner）等，此外亦有主張中國人種源於美洲、埃及、印度、土耳其等說不一而足。

以上華夏民族起源諸論，多係基於種族之偏見，歐人不察，隨聲附和，自考古學發達後，足以證明以上各說皆非，於是華夏民族源於外地之說，遂不復見，轉而向源於本土尋求證據，日人鳥居龍藏氏曾著有滿洲古人種考一書，在該書中鳥居稱：「中國甘肅一帶，古有一族，其俗尊上帝而重祖宗，聲名文物，著在古昔，此即漢人之祖也，方其自西東來，已有文字，人數雖少，而文化遠邁他族，略如今日歐人與土蠻之比，故其時先已土著者，至得與漢人比肩為幸，而漢人亦不能盡滅之也，乃舉而同化之，而其族愈繁。」鳥居氏之說有何根據不得而知（日人為中國之學大率如此），惟後來確在甘肅黃土層下，發現甚多新石器時代之遺物，似可目為中國人至少在新石器時代已在甘肅定居矣！自「北京人」發現後，許多中外學者每喜以北京人為中國人種之遠祖，甚而將之列入教科書而成為定論，其實此項認定大有商榷之餘地，所謂「北京人」，據考證其生存之年代距今約有五十萬年之久，在這期間曾遭遇到冰河期，試想在冰河冲刷之下，介於近代人與類人猿之間之「北京人」有否繼續生存於華北之可能？設若答案為否定，則真正中國人種之起源，必須向「北京人」以外尋求。

據德籍教授德日進（Professor Teilhard de Chardin）氏於民國十一年曾在鄂爾多斯沙漠中，發現舊石器時代人類出現之遺跡，此種人類生存之年代，遠較「北京人」為晚，亦遠較「北京人」接近現代人類，同時又較「仰韶」時代之人類為早，「仰韶文化」是否承繼鄂爾多斯舊石器文化而來，吾人固然難有充份之證據予以肯定，但是吾人同樣絕無任何證據予以否定，如以生存時代而言前後相距較北京人與鄂爾多斯人之年代為近，則仰韶時代之人類與鄂爾多斯舊石器時代人類之關係，遠較其與北京人之關係為密切，則屬可以斷言者。

仰韶文化之遺物，以河南與甘肅發現最多，甘肅東部即在鄂爾多斯之南，如以仰韶型文化承接鄂爾多斯舊石器文化，亦非絕不可能之事。仰韶文化經學者多方考證即為夏朝或夏民族之文化，廿餘年前，筆者尚在學中，時研究我國古史專家趙鐵寒師，曾一再提示夏民族自西而東遷徙過程，而甘肅亦為仰韶文物發現地區之一，從較廣義立場看，甘肅乃是我國西北之一個地區，而夏朝或夏民族所創造之文明，毫無疑問即為華夏文明之先驅，是以西北為華夏文明之

搖籃，誰曰不宜？

三、鄂爾多斯古文明與行國之始祖匈奴

本文次段曾提及「北京人」不可能為現代中國人之祖先，近人胡秋原氏在其所著「古代中國文化與中國知識份子」一書中亦稱：「至於以『北京人』或『山頂洞人』為中國人祖先，乃根本未考慮前者是冰河時代之猿人，後者是『真人』了。」自「北京人」而後二、三十萬年，鄂爾多斯已有文明出現，據德日進（Professor Terhard de Chardin）氏考證，係「一種很強的游獵人，其生活來源，即以附近草原中的動物充之。」（見岡谷城著中國通史），其後當漸次演變為鄂爾多斯前期人或綏遠前期人，此時約當我國歷史上之周朝，此時鄂爾多斯前期人以戎、狄之面目晉入國史，曾迫使周室東遷者，即為戎之一支——犬戎。鄂爾多斯前期人——即戎、狄，已入於青銅器時期。

稍後戎、狄又以新面貌見於國史者，即「胡」，按「胡」乃泛稱，其中之一稱為匈奴者，勢力最大，其實已至春秋戰國之際，此時匈奴已經嫺熟騎馬之術，游牧文化亦已發達至最成熟階段，匈奴已然成為世界上第一個最強大的國家，亦即行國之始祖。

當匈奴日益強大之時，正華夏四分五裂之際，五霸之不足，七雄繼之，彼此攻擊爭攘，竟至無日或已，匈奴乃得經常南下牧馬，騷擾諸夏之邊境，由是趙、秦、燕、魏等國被迫而築長城以禦匈奴，而趙武靈王亦變俗胡服騎射，用以適應環境，游牧力量予農業社會之衝擊於此可見一斑。

秦統一六國後，曾命蒙恬伐匈奴，獲得河南地，嗣又使蒙恬率「諸戌」築長城，時當匈奴頭曼單于，頭曼單于之子昌頓單于，弑父自立後，律令嚴明，使匈奴之聲勢，扶搖直上，自白登與漢高祖劉邦一戰且圍之之後，其勢尤如日中天，漢廷不得已，被迫採和親之策，終高祖、呂后、文、景及武帝初年，皆以嫁宗女以謀和，漢與匈奴大抵以長城為界（此長城非今之長城，今之長城乃明長城，詳情請看拙撰「談長城——是隔間而非圍牆」一文，文刊中國邊政第六十九期）。

行國之始祖——匈奴，自此「鬼方」、「獯粥」為名見諸載記，至冒頓時，已歷時千有餘歲，與華夏實同為源遠流長之民族，前此以與諸夏接觸僅止於爭戰，故對匈奴內情史傳鮮有記載，至冒頓時，與漢接觸頻繁，始於匈奴內部情況略有了解，茲據史記匈奴列傳所載，將其官職，疆域引述如次：

「置左右賢王，左右谷蠡王，左右大將軍，左右大都尉，左右大當戶，左右骨都候。匈奴謂賢王『屠耆』，故常以太子為左屠耆王。自如左右賢王以下至當戶，大者萬騎，小者數千，凡二十四長，立號曰『萬騎』。諸大臣皆世官。呼衍氏、蘭氏、其後有須卜氏，此三姓其貴種也。諸左方王將居東方，直上谷以往者，東接穢貉、朝鮮；右方王將居西方，直上郡以西，

接月氏、氏、羌；而單于之庭直代、雲中；各有分地，逐水草移徙。而左右賢王、左右谷蠡王最為大，左右骨都候輔政。諸二十四長亦各自置千長、百長、什長、裨小王、相、封都尉、當戶、且渠之屬。」

上引各職官名稱，與後代之各游牧部落之職官，大致相當，匈奴之所以為行國之始祖，並非無因。

匈奴諸長例於歲之正月小會於單于庭；五月則大會於龍城，其時祭祠祖先、天地、鬼神；至八月，時正秋高馬肥，復大會於櫛林，以課校人畜，與清時蒙古各部會盟比丁略同。匈奴之法頗簡而嚴，「拔刃尺者死，坐盜者沒入其家，有罪小者軋，大者死，獄久者不過十日，一國之囚不滿數人。」戰陣勝則有賞，將敵虜以為奴婢，不恥敗遁，故人人勇於戰陣。

四、大漢風之起落

華夏文明自在西北地區形成後，迅即向東南方向推進，華夏文明沿黃河中游發展，至春秋戰國之時，華夏民族幾已發展至極至，而華夏文化尤以各種思想亦幾已發展至顛峯狀態，以民族而言，人數衆多；分別建立政權，除名存實亡之周天子外，韓、魏、趙、齊、燕、秦（？）亦均為華夏民族所建立之政權，以精神文明言，道、儒、墨、法、名、農……諸子百家雖然並陳，風氣與內涵之豐盛，譽之為空前絕後，並不為過，春秋戰國而後，西北之秦挾其無比之戰力與政略，終將六國紛紛擊破而統一之，秦祚不永，僅卅餘年而隳，漢繼秦興而有天下，實已包含南方之楚、東方之夷、西北之戎各族在內，漢初與匈奴以長城為界，分治南北，武帝而後，漢朝國力日盛，乃揮師北伐匈奴，數十年間干戈未息，匈奴之勢日蹙，降於漢廷者有之，逃匿於漠北者亦有之，一時大漢聲威如日中天，「漢」遂成為民族之名，考其內涵實已兼容華夏、東夷、荆蠻及部份之匈奴矣，大漢風於焉形成，此時漢族無論在思想、文學、藝術、科技方面均有極高度之成就。

漢初思想崇尚黃老，傾向無為而治，以期人民在強秦暴政之後，稍得休養生息之機會，用意至善，至武帝時，以黃老失之消極，且其本人雄才大略，豈甘於無為而治？深以黃老不足應時代之需要，而墨法諸家，又失之偏激，惟儒家之說，既合乎傳統思想，且富人情味，又有利於統治者，遂獨寵儒家，尊之為正統，自是二千餘年來，儒家思想遂為我中國民族思想之主流，儒家思想並無任何高深之哲理，完全將待人、處世、接物之最合理法則予以歸納，使人際關係達到最和諧地步，其所以能歷久彌新，雖千萬年而不變，此所以我中華文化能連綿不斷，為舉世所共欽者也。

漢代重視西北，並深知西北關係全國之盛衰，故兩漢對西北之經營用力最勤，若長城之修築、四郡之復建、定遠博望之通西域，無一非重視西北之表現。兩漢重視西北，鞏固邊防，但並無民族歧視，力行「入於中國則中國之」之

民族政策，是以匈奴人來歸者至多，如史記所載，在匈奴具有「王」之資位來歸者計有：于軍（封安陵侯）、賜（封垣侯）、陸疆（封遼侯）、徐廣（封容成侯）、僕隸（封易侯）、范代（封范陽侯）、邯鄲（封翁侯）等，又據漢書所載，匈奴人來歸者計有：趙信（封翕侯）、樂（封時鰥侯）、月氏（封親陽侯）、猛（封若陽侯）、於單（封沙安侯）、趙安稽（封昌武侯）、桀龍（封襄城侯）、公孫渾邪（先為隴西太守，後封平曲侯，其子公孫賀封葛繹侯）、王援（封濼悼侯）……等，封侯者約有五十餘人，至於非封侯者，人數當更多，其既入中國後，漢朝亦從未以外族視之，而有任何岐視，充份表現其有容乃大精神，華夏民族之內涵，乃因而擴大為漢族。

漢代既兼容並包四裔各族而治爲漢族，其開濶之胸襟，實後人之所難及，而定遠、博望之通西域，更擴大漢人之世界觀（此處漢人乃指經兼容並包後之漢族），使當時之波斯文化、希臘文化得與漢文化交流，而截長補短、去蕪存菁，充實漢文化之體系，使其更爲精深博大；由於定遠、博望之通西域，所謂絲道於焉產生，亦由於絲道之成爲中西交通孔道，西方人亦由此而了解中國。漢代因能以儒家學說爲思想主流，在民族問題上又能兼容並包，進而融滙中西文化，使漢人聲威達於空前之隆盛，自然形成大漢風。

本文首段曾提及「因漢武之數度勞師動衆，不無窮兵瀆武之嫌，遂使漢室國庫空虛而民窮財盡，此所以前漢西躍馬西北之時，實已種衰亡之因。」顧自漢武而後，外戚宦官相繼爭權，而繼任之皇帝又多夭其壽，漢室由是式微，大漢風旋起又落，誠令人扼腕歎息者。

五、西北諸民族之進入國史

東漢之世，曾力圖振作於西北，遂有竇憲之伐匈奴，使飄落之大漠風，乃因以延續，然而好景不常，未幾重蹈西漢之覆轍，東漢遂在外戚與宦官互爭中，在政治舞台上自主角而配角，終至全部退出政治舞台，而爲曹魏所篡，蜀、吳乘機而立，遂成鼎足而三之局勢，無何三國爲司馬氏所統一，立國爲晉。當漢人紛亂之時，西北諸民族乃乘機崛起，紛紛建立政權，始作蛹者乃南匈奴左賢王淵，其以係漢室之甥，乃冒姓劉，劉淵係單于呼廚泉從孫，特至戶逐侯單于於扶羅子左賢王豹之子，爲質子於洛陽，通經史，善騎射，聰慧過於常人，京乘西晉八王之亂，略取今山西西部，自稱漢帝，都於平陽，從此次第演變胡十六國之混亂局面。

所謂五胡者，匈奴、氐、羯、鮮卑、羌也，也有以羯乃匈奴別支，胡羌亦不易區別，因此實言之不過三族而已；但國數則不止十六，有多至二十三國者，諸國前後或同時崛起，前後凡一百三十餘年，茲將各族所建之政權分列如下：

匈奴族：建有三政權，即前趙、北涼及夏。

氏族：建有三政權，即有秦、後涼及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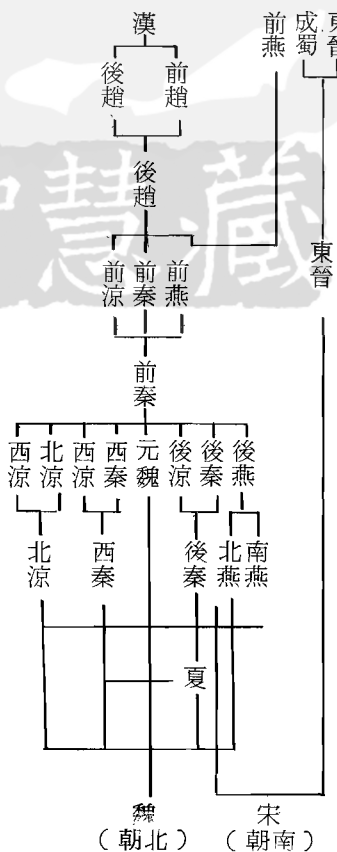
羯族：建有一政權，即後趙。

鮮卑族：建有五政權，即前燕、後燕、南燕、西秦及南涼。

羗族：建有一政權，即後秦。

漢族：建有三政權，即前涼、西涼及北燕。

此外尚有拓跋氏之代、楊氏之仇池公，天下大亂，而五胡所據之地，大略在黃河北岸，長城南北，大抵說來，其地多在今西北一帶，茲爲明瞭五胡十六國及晉宋遞嬗兼併情況，引金兆豐氏中國通史所列十六國興亡表如次：



五胡十六國及東晉演變之結果，成南北朝對峙之局面，西北各民族所建之十餘個政權，爲拓跋氏之魏所統一，綜觀十六國之典章制度，莫不以中原之典章制度爲經，酌探現實情況爲緯而已，西北諸民族之進入國史，已屬勢所必然，而莫之能禦了，尤其自元魏統一北方諸族後，所有典章制度、生活習俗，莫不向中原漢人同，例如禁胡姓、胡語、胡服、乃最顯著者也，在此同時漢人之學習鮮卑語亦大有人在，如顏之推顏氏家訓有云：「齊朝有一士大夫，嘗謂吾曰：『我有一兒，年已十七，頗曉書疏。教其鮮卑語及彈琵琶，稍欲通解，以用周旋，無不寵愛。亦要事也。』」可知其時漢人如何熱衷於學鮮卑語、北諸民族之影響，迨亦必然之勢，吾人若能細究今日國語辭彙，當相當數量之語彙，來自西北各民族，是以今日之漢語，其情況一若北之漢人，其內涵實已融合西北諸民族之語言矣，其血統亦融合西北諸民族之血統矣！自是我人亦應體認舉凡匈奴、鮮卑、氐、羯、羌已然成爲中國民族之一份子，何況自此以返匈奴民族已融滙於大漢族之內，不復再見於我國籍載，我人不宜也不應再以外族或異族視之。

六、混華夏夷狄於一爐而治之之大唐盛世

南北朝對峙之結果，仍循歷史西北優於東南之趨勢進行，幾經演變，楊氏之隋統一宇內，惜乎其情況一如秦始皇之統一六國，國祚短暫，卒為與於隴西之李唐所滅，大唐興起西北，氣宇開闊，聲勢不凡，論者或謂李唐先世本姓大野氏，固為胡人，其氣度所以異於漢人，其實不然，近人陳寅恪氏曾撰有「李唐氏族之推測」、「李唐氏族之推測後記」及「三論李唐氏族問題」等文，確認「李唐氏族若僅就其男系論，固一純粹之漢人也。」陳氏之論確是，其所以能氣宇非凡者，除寅恪氏在「李唐氏族之推測後記」一文中稱：「李唐一族之所以崛起，蓋取塞外野蠻精神之血，注入中原文化頹廢之軀，舊染既除，新機重啟，擴大恢復，遂能別創空前之世局。」善哉陳氏之言，確屬獨到，惟其中「野蠻」二字，若易以「豪邁」，則更為完美。

李唐自統一宇內後，頗致力於開闢拓土，綏服四夷，若東部及東北部之高麗、靺鞨、渤海、室韋、奚、契丹等均時遣人入朝貢獻，顯然受大唐帝國之支配，而室韋中之蒙兀室韋，即後日之蒙古部。對西部之吐谷渾、吐蕃（晉托鉢）雖有征戰，但先後經李靖、侯君集等之征討，均紛紛服之，其中吐蕃贊普曾要求通婚，唐太宗允其所請，於西元六四一年，亦即唐太宗貞觀十五年，以文成公主妻之，至中宗時，復以金城公主妻吐蕃贊普。西南部之南詔，經唐室之征剿後，亦臣服於唐室，所謂南詔，乃原六詔之一，即蒙舍詔；因居最南，故謂南詔。此外極南部之林邑（今安南中部）、驩國（今緬甸）、真臘（今柬埔寨）以及其他各部族，大抵均臣服於唐或與唐室維持良好之關係。

唐室與突厥之關係最深，突厥盛時，「東自契丹、室韋；西盡吐谷渾、高昌諸國，益臣服焉，控弦百餘萬，……高視陰山，有輕中夏之志。」（見舊唐書突厥傳上），李淵起兵之初，曾借力於突厥，舊唐書突厥傳曾稱：「高祖起義太原，遣大將軍府司馬劉文靜聘於始畢，引以為援，始畢遣其特勒康利等獻馬千匹，會於絳郡，又遣二千騎助軍。」李唐之有天下，曾獲突厥之助，此得明證，自是突厥恃功而驕，屢寇唐邊，為害頗大，唐太宗乃命李靖、李勣、柴紹、任成、王道宗、衛孝節、薛萬徹等，帥兵十萬，伐突厥，卒於貞觀四年（西元六三〇年），威服突厥。

自是唐室威聲大盛，在亞洲諸民族中，居領袖地位，李唐既起自西北，識見空前，深知西北居地緣之險要，乃在西北設置下列各都護府，以固中樞：

單于都護府：設雲中，即今歸綏境內，轄隴南諸府州。
安北都護府：設金山，即今科布多境內，轄嶺北諸府州。
北庭都護府：設庭州，即今新疆迪化縣，以控天山以北之庭州。
安西都護府：設崑崙，即今新疆庫車縣，以控西域諸府州。
唐室對西北部之廣、設計之精密，視歷朝歷代均有過之，大唐之所以為

大唐，絕非僥倖。李唐崛起西北，故其氣宇開闊，乃能輕種姓之偏見，大唐盛世，混一四裔各民族，同為大唐子民，不復有民族之歧視，是以西北諸民族對唐太宗懷德畏威，遂共上尊號曰：「天可汗」，威望之隆崇，前無古人，大唐盛世實已負起混華夏夷狄於一爐而治之之責任，故自唐而後，中國人又以「唐人」之名，為世人稱，時至今日歐美華僑聚居區，仍多稱之為「唐人街」緬懷前賢，李唐之功不可沒也。

七、喪失西北兩宋偏安

唐代末季內政不修，外藩專權，終為朱全忠為篡，自是梁、唐、晉、漢、周五代相繼而立，南方則十國並陳，中國又淪於戰亂之局面，至石敬瑭時，為謀自立，竟借兵契丹，契丹太守耶律德光遂稱石敬瑭為晉帝，史稱後晉，石敬瑭自稱兒皇帝，契丹挾兒皇帝南下，滅後唐，石敬瑭入洛，割燕雲十六州地契丹，此十六州為：

幽：今北平一帶。
薊：今河北薊縣一帶。
瀛：今河北河間縣一帶。
莫：今河北肅寧縣一帶。
涿：今河北涿縣一帶。
檀：今河北密雲縣。
蔚：今察哈爾蔚縣一帶。
新：今察哈爾涿鹿縣一帶。
順：今河北順義縣一帶。
媯：今察哈爾懷來縣一帶。
儒：今察哈爾延慶縣一帶。
武：今察哈爾宣化縣一帶。
雲：今山西大同縣一帶。
應：今山西應縣一帶。
寰：今山西朔縣東北馬邑鎮一帶。
朔：今山西朔縣西北一帶。

按燕雲十六州為我國北方、西北方國防要衝，一旦割予契丹，則要塞盡失，其形勢恰若負疽在背矣，遂肇兩宋積弱之遠因。

宋太祖趙匡胤，原為後周歸德軍節度檢校太尉，於率軍出師禦敵，兵次陳橋驛時，為部屬擁立為帝，建國號曰宋，趙匡胤既以帝位得自屬僚，乃對僚屬之擁有實力深具戒心，遂對軍權大事削剝，所謂「杯酒釋兵權」，意在免生肘腋之變，此後對節度使出缺，概以文人代之，種下兩宋積弱之形象。

宋代雖有頗知史地大勢者，力圖匡復燕雲，以固立國之本，但多未能在朝

得勢，而在朝當權者，或勤於文事，或目光短小貪圖苟安，致未能盡力於恢復西北，再創盛唐宏規，尤其宋室南渡後，君臣貪享逸樂，對主戰者予以貶抑甚或殺戮，直以杭州作為汴州，兩宋積弱，其來有自。

八、元明清之西北

元朝龍興漠北，挾其銳不可當之勢，滅西夏、平金、平宋、使四分五裂之中國，再歸於統一，元朝疆域之廣袤，堪稱空前，今日視為西北邊陲之地，在元朝版圖言，乃核心周圍，故元代對西北之任何措施，對今日之影響不大，元朝對中國之影響乃在於下列諸端：

一、溝通中西文化：蒙古軍之三次西征，將我國固有發明，傳到歐洲，對歐洲白種人具有啟智作用，同時亦將歐洲之地理學、數學等帶回，促進人類之智能，近代文明於焉誕生。

二、形成今日我國版圖之輪廓：今日我中華民國之版圖，雖確定於清代，然則清代之版圖，實承襲元朝本部而來，前此中國境內各民族割地稱王，若契丹耶律氏之遼，女真完顏氏之金、羌族系趙氏之西夏、漢族趙氏之宋等，至元朝始統一之。

三、創造獨特之戰略戰術：蒙古本身人數甚少，其所以能威服各部、統一宇內者，端賴乎獨特之戰略戰術，舉凡閃電戰術、奇襲及退却戰術，均成吉思汗之所首創，此外並善於組織所征服之敵人（此則為戰略之運用，詳見拙撰「成吉思汗傳略」一書頁一〇五至一〇六），此等戰略戰術為日後軍事家所沿用。

四、擴大中華民族之榮光：蒙古人西征，對西方構成極大之震撼，使我中華民族在歐亞大陸上，放出萬丈光芒，而巴都之征服俄羅斯，完成人類所不曾完成之偉業，提高中華民族之榮光。

元順帝退出北京後，明室繼興，然而元朝帝統並未中斷，順帝而後其子愛猷識理達臘繼之，是為昭宗，其後仍經數傳，實應視為元朝正統之延續，終明之世，未能緩服全部蒙古，後元或北元大抵以長城與明為界，其後北元蛻化為韃靼與瓦剌，明英宗欲躍武塞外，御駕親征，遂有土木之變，英宗被俘，並引發日後明廷之「奪門之變」，綜觀明朝近三百年，其力未能出塞，既乏力出擊，遂全力圍邊，明代於西北之建樹頗多，明代曾自東北而西北設防禦重點九處，或稱九邊，茲將九邊概況分述如下：

遼東鎮：鎮治遼東司，即今遼陽縣，論者或以本鎮邊牆即柳條邊，地為

左臂，山海關隔內外，確為重地。

薊州鎮：東自山海關，西至居庸關東之灰嶺隘口，延袤千二百餘里，均薊鎮轄地，本鎮邊牆即河北邊外山海關至居庸關一帶之長城。

宣府鎮：鎮治萬全都指揮司，即今察哈爾宣化縣，邊牆東起居庸關東永寧四

海治，西迄今山西、河北交界之西洋河，即河北邊外延慶縣西至山西大同境之長城。

大同鎮：鎮治大同府，此鎮邊牆即今山西邊外之長城。

山西鎮：亦稱太原鎮，總兵駐偏關，有偏頭、寧武、雁門三關，特稱重鎮，設重臣調度之。

榆林鎮：又稱延綏鎮，舊治在綏德，棄米脂、魚河於外，故外警時聞，成化中，允都御史余子俊議，修築邊牆，徙鎮榆林，咽喉既據，內地遂安，但其地逼近河套，雖有邊牆，綿長難守。

寧夏鎮：初設府，旋改衛，賀蘭山環其西北，黃河衿其東南，所轄邊牆即今甘肅東北邊至寧夏之長城。

固原鎮：鎮治固原州，即今固原縣，成化前，河套蒙古勢尚未熾，但以陝西巡撫總兵，提鎮此邊，宏治中火節入掠之後，遂為衝要，寧夏、榆林、甘肅三鎮為固原之門戶，而固原則為三鎮之堂奧，實有「唇亡齒寒」之勢。

甘肅鎮：自河外一線之路，直抵嘉峪，為通西域之門戶，有涼州、甘州、肅州諸衛，於肅州建嘉峪關以為屏藩，關外羈縻哈密等六鎮。（以上九邊資料係參考金兆豐著「中國通史」及王國良著「中國長城沿革考」等書，理合說明）。

明代九邊各建邊牆，大致即今之長城，與秦漢時之長城相去甚遠，但歐美之所謂「中國通」，每以明長城為秦漢之長城，誤矣！更進而以長城為中國北方之國界線，尤誤，若非陰懷分化我中國之居心，則屬讀書不求甚解之徒，願我國人切勿奉彼輩別有居心之洋人之說為是，則幸甚。

綜觀明代在西北之作爲，主旨在於防堵，而非溝通融合塞外邊疆民族，明廷主政者之胸襟，實不可與盛唐之世同日而語。

清繼明興，統一中國，但以興起之初，得蒙古科爾沁等部之助力甚多，又深以蒙古原有部落組織機動性極大為懼，在入關前，即以鑾相之八旗制，推行於已緩服之蒙古部落，滿清既統一中國，緩服各部蒙古後，全面推行盟旗制度，按滿洲之八旗制，乃寓政於軍，故滿人但有旗籍而無地方籍貫，各旗隨駐防而遷移，並無一定駐地，行於蒙古者，則異於是，規定各旗以一定之牧地，不得越界放牧，如有逾越，雖王公貴族亦嚴懲不貸，使蒙古機動性喪失，又滿清蒙古與漢人溝通，又禁漢人學漢文、取漢名，（請見清代邊政通考一書）文化失去與時俱進之能力，因此有清一代對於西北之建設殊少，使西北之進步步調不一，加以中葉而後，邊政不修，視西北邊疆為「充軍」之所，舉國之人遂亦漠視邊疆，致西北形同空虛，乃招致外人之覬覦，從此西北多事。

九、建設西北再創中華新紀元

曩昔有人言曰：「未到西北，不知西北之偉大。」西北之大，不在其土地廣大而已，而在於其能擴大國人之心胸識見，而西北之重要性，本文首段曾強調：「國家盛衰、民族興亡繫於西北。」揆諸歷史，確乎如此，源清末葉，內政混濁、邊政不修，致西北邊疆失地日廣，早自中俄尼布楚條約後，失額爾古納河以西之地，咸豐八年，復失黑龍江以外之地，十年又割烏蘇里江以東之地予俄，自是南起瑣春順烏蘇里江，逕松花江，朔黑龍江而上，至額爾古納河口為中俄交界所在，棄地又有二千餘里。光緒八年，伊犁界約約定以霍爾果斯河為中俄交界所在，西境日蹙，卒至民元以後之歷次外蒙古「獨立」、俄國併吞唐努烏梁海、日、俄假手偽滿、偽蒙在呼倫貝爾發生之諾門罕事件、俄國在我新疆地區製造「東土耳其斯坦共和國」……發生於長城以北之各種事端不一而足，推究其原因，一則固然以民元以後，地方軍閥割地稱雄，以致內亂頻仍，

說「胡」

「胡」在我國歷史上是一個很重要的名詞，「胡」這個字既是民族的稱謂，又是某些事物的稱謂，同時它本身也是一個姓氏。據說文「胡」字本意是：「牛領下垂皮也」，依辭海所解：「凡獸之頸下垂肉皆曰胡。」詩經邠風狼跋：

「狼跋其胡，載疐其尾。公孫碩膚，赤舄几几。」

狼疐其尾，載跋其胡。公孫碩膚，德音不瑕。」

在這首「狼跋」的詩裏，兩見「胡」字，依據各家的註釋（如朱註及近人屈萬里註），也都是作「獸之頸下垂肉」解。但是據說文，「胡」字還可以作「鬍鬚」解，近人趙尺子氏，對「狼跋」一詩的語譯是這樣的：

「狼擺動牠的鬍鬚，也就擺動牠的尾巴。公孫的軀體碩美，穿的紅鞋也就光華。」

狼擺動牠的尾巴，也就擺動牠的鬍鬚。公孫的軀體碩美，說的話語也就不虛。」（見趙著「蒙漢語文比較學舉隅」。）

除此之外，「胡」字還可以作「壽、嘏」解或「遐」解，以上所根據的都是說文，本文想就胡人、胡服、胡物及胡樂四個部份，細說一番，同時也想證明一下，所謂中國或中國文化，根本就是華夏和「胡」的結合體，而且其融合過程，「化學變化」多於「物理變化」，也就是本着「河海不擇細流乃能成其大」的原則，使我中國文化歷史不衰的原因。

一、胡人

遂招致外患之不斷，再則由於數百年來國人之不知邊疆，而產生之輕邊心理，乃引致外人之覬覦、分化、侵吞。吾人實應痛定痛思，革除前此之輕視西北邊疆態度，致力於邊政之研究。

自政府播遷台澎金馬後，共匪竊踞大陸迄今已卅年之久，其在西北雖建有若干軍用鐵路、鋼鐵工廠，但其作用全然與民生無關，整個西北依然一貧如洗，是以共匪雖能猖獗於一時，絕難享祚於永久，且面對我中華民國之正統，其為匪類無疑，實不宜以「中共」稱之，尤以近年來發生所謂「信仰」問題，匪偽基礎已燬，其土崩魚爛之期當已為時不遠，光復大陸國土，應屬指日可待之事，今後吾人實應對西北之史地、人文等詳加研究，以提供政府擬訂重建西北之參考。

金兆鴻

「胡」，以他作為人的稱謂，是老早就有的事，早在春秋時代，就有這個名詞了，史記卷一百十匈奴傳載：

「秦穆公得由余，西戎八國服於秦，故自隴以西有緄諸、緄戎、翟獫之戎，岐梁山涇漆之北有義渠、大荔、烏胸之戎，而晉北有『林胡』樓煩之戎，燕北有『東胡』山戎，各分散居豁谷，自有君長，往往而聚者百有餘戎，然莫能相一。」

在史記裡提出了「林胡」和「東胡」，兩種胡人，再據匈奴傳東胡山戎條註所稱：「東胡，東烏丸之先，後為鮮卑，在匈奴東，故曰東胡」。依據史記註所說過的「東胡」是東方之胡，如果以此類推，那麼「林胡」，應該是「林木中之胡」了，「林胡」是否與元朝秘史中的「林木中百姓」，同樣因為居住在「林木中」而得名？一時還難以考定。

有許多歷史學家及民族學家，認為東胡就是通古斯，也就是契丹、女真、滿州人，作這種認定的中外學者、專家非常之多，像「韃靼千年史」的作者巴克爾（E. H. Parker）就在前書中稱：

「古時中國人稱匈奴以東之民族為東胡。胡之一名，廣義言之，蓋包括各種韃靼民族，高麗人、喀什噶爾人、突厥人、……狹義言之，則凡黃種及用漢文之諸族而外，適用梵文或利亞文者，皆謂為胡。而東胡之名稱，則限於高麗人以及滿洲人種之祖先，亦即吾人所稱之通古斯族及與通古斯族同文者之謂耳。」（向達譯，台灣商務印書館人文庫版）

近人胡師耐安也認為東胡就是通古斯，胡氏在其所著「邊疆民族志」（增

訂本)一書中說：

「至於滿洲之為族稱……此一原屬東胡族系的『支』稱，世俗不察，便被用作東胡族系的『總』稱。不過，我們依據史實和體認現實，就『民族分類』說，正名定稱，仍然採用東胡為本族系的統稱。世人所慣用的通古斯稱號(Tungus)，當屬過去之『東胡』(Tung Hu)舊稱的音轉。」(五十九年蒙藏委員會增訂再版)

然而也有專家學者，認為東胡與通古斯無關，日本人白鳥庫吉氏、法國人哈勒(Du Halde)氏等人就主張東胡自東胡，通古斯自通古斯，兩者之間沒有等號，近人何健民氏在其所著「中國文化論叢」一書稱：

「……余考漢名的通古斯，原是(Tunguse)的對音，係土耳其種人呼其東鄰民族的名稱，尤指滿洲而言。

此族周代名肅慎，漢代號挹婁，六朝叫做勿吉，隋唐為靺鞨，宋遼元明均以女真稱著。……余考其為肅慎的後裔，故西史所稱的(Tunguse)一語，實滿洲族而言。」(何氏自行出版，台灣三民主義總經銷)

何健民氏只肯指名通古斯「實指滿洲族而言」，不肯進一步指明滿洲族就是東胡，筆者認為仍以史記註所稱：「東胡，東烏丸之先，後為鮮卑，在匈奴東，故曰東胡。」的說法為是，所以東胡應該是東方之胡。

然而「胡」又是什麼呢？據匈奴冒頓單于給漢朝皇帝的書中說：「南有大漢，北有強胡；胡者，天之驕子也。」可見當時匈奴冒頓單于自稱匈奴為「胡」，絕不以為「胡」有什麼不敬的含意，不但如此，更認為「胡者，天之驕子也。」以胡為傲，又據近人李師符桐及劉義棠先生的考證，都認為「胡」或「匈」或「混」，都是一個音的諸譯，更進而推定「胡」，在匈奴語中就是「人」的意思(請參看李著「邊疆歷史」及劉著「中國邊疆民族史」)。當然，匈奴語今日已經無人能識，但是從冒頓單于以「胡」為傲的語氣看來，指「胡」為「人」，雖然缺乏直接的證據，然而可信度還是很高的。「胡」既然是人的意思，我們常見的「胡人」一詞，顯然就沒有意思了，就像「法老」，原就是「王」的意思，我們常說的「法老王」，根本就不通了，但是由於積非成是，而且又為時久遠，一時也無從改起了。

匈奴曾經自稱胡，在匈奴東方的民族稱東胡，那麼在匈奴西方的民族，是不是應該稱「西胡」？不錯，確是稱為「西胡」，山海經海外東經就有：「西胡白玉山在大夏東」一語，而後漢書西域傳也有：

「渴矣西胡，天之外區，土物琛麗，人性浮虛，不率華靡，莫有典書。若神道，何恤何拘。」(班固後漢書卷八十八)

後漢書西域傳中，說武帝時，西域內屬，有三十六國，而班固所說的西域有：太宛、康居、奄蔡、鄯善、且末、精絕、拘彌、于闐、西夜、子合、德若、條支、安息、大秦、大月氏、高附、天竺、東離、栗弋、嚴、莎車、車師前

王、車師後王、焉耆、龜茲、焉塞、疏勒、危須、尉黎、山、蒲類、移支、東且彌、卑陸等數十國、因為在匈奴之西，所以班固泛稱之為「西胡」，所以「西胡」只是「西方之人」的泛稱，不能專指某一民族。此外王國維氏也撰有「西胡考」上下兩篇詳論「西胡」一詞的來龍去脈。

除了東胡、胡、西胡以外，還有「比胡」這一稱謂，近人金兆豐氏在其所著「中國通史」一書中說：

「天生烝民，各從其類，……三代以還，庸蜀……淮夷、徐戎、赤狄白狄，錯處九州之內，……遠開胡域，……自相統役，迄於強秦，封建於郡縣，遮「北胡」於遠方……」

金兆豐氏所說的「北胡」，範圍就更大了，把長城以北的各種邊疆民族，統統稱之為「北胡」，廣義的說，就是「北方的人」。

另外還有一種用為指民族稱謂的「胡」，就是大家所習知的魏晉南北朝時代的「五胡」了，所謂「五胡」，就是五種「胡」，也即：匈奴、氐、羯、鮮卑、羌。如果進一步分析，也有以羯是匈奴別支，而氐與羌也不易分別，所謂五胡，其實只是三胡而已，「五胡」在一百三十餘年間，曾先後建有十幾個國家，在我國歷史上佔有很重要的地位，魏晉南北朝以後，「胡」與漢就融合成為唐人了，中國人就以新的形象與豐碩的內涵，邁向近古史。

二、胡服

提到服飾，難免不叫人想起孔子子說的：「微管仲，吾其披髮左衽矣！」這是孔子稱贊管仲尊王攘夷的功勞，華夏民族自古就以「冠帶之國」、「禮義之邦」自居，所謂「冠帶」也就是服飾，自古華夏華夏民族就是「束髮、右衽」的，與各種邊疆民族確有不同的地方，所以孔子很介意這一點。然而服裝的功能，除了遮羞、保暖、識別而外，還具有實用、美觀的作用，所以隨着時代的推移，服裝的式樣都在改變之中，大致說來，自春秋至盛清末葉，我國的服飾都在變化，而且是趨向於胡化。史記趙世家曾載有：

「而趙武靈王亦變俗「胡服」騎射，北破林胡、樓煩，築長城自代並陰山下，至高闕為塞，而置雲中、雁門、代郡。」

從上引史記，可見戰國時代，趙國武靈王在服飾上首先提倡胡化，其所以提倡「胡化」，自然有其絕對需要的理由，在這些理由中，實用應該是一個最重要的因素，當時趙國正有事於匈奴，所以「變俗胡服」，以求能適應「馬上」的戰鬥生活，如果從現在往上推，「胡服」進入華夏，已經有二千年以上的歷史了。

據沈括夢齡筆談所載：

「中國衣冠，自北齊以來，乃全用胡服，窄袖緋綠短衣靴，有鞞鞢帶，皆胡服也，窄袖便於騎射，短衣長靴，皆便於涉水，余使北時，曾見之。

「(夢齡筆談卷一)」

可見自北朝以後，我國的服飾，應該是趨向胡化的成份居多，何以見得呢？請看朱子語類：「而今衣冠未得復古，且須辨得華夷，今上領衫袴，皆胡服，本朝因唐，唐因隋，隋因周，周因元魏。」（卷九一），可見自從鮮卑的魏以後，領導時裝的不是華夏或漢族，而是鮮卑。不過由於中華文化在本質上是兼容併包的，所以時間一久，無論是匈奴的或鮮卑的服飾，都成為中國的正統服飾。

到了元朝時，蒙古服裝流行全國，乃是大勢所趨而無可避免的，所以明太祖上台後，就在洪武元年下詔：「復衣冠如唐制」，其實所謂唐制，如前引朱子語類，唐朝的服飾也是淵源於鮮卑的元魏，因此明太祖所改革的服飾，不過是由蒙古裝改為鮮卑裝而已，所以追根究底的說，明朝裝在本質上說，還是「胡服」。

通古斯或東胡的滿洲人，入關建立清朝後，大力的在服飾上推行胡化運動，甚至於不惜以殺頭來威脅，所以清初有「留頭不留髮」的說法，結果是「男降女不降」，男性的頭髮一律結成長辮，又有所謂「生降死不降」的說法，生前穿著滿洲式的服裝，死後入殮時依然著其明朝裝。時至今日，馬褂、旗袍成為我國男女的正統禮服，不過顧名思義所謂馬褂或旗袍，還是「胡服」。

三、胡物

所謂胡物，就是指胡人的東西，原本華夏沒有的東西，由胡人的地界傳入，就叫做胡物，拿現在的話說，所謂胡物，就是舶來品或外國種的東西了。越是文明的國家、或是歷史悠久的國家，外來的事物越多，我國歷史源遠流長而文明鼎盛，都早為舉世所公認，因此「胡服」也就遠較他國為多，凡是以「胡」或「番」字開頭的東西，幾乎可以確定就是早期的舶來品，大家耳熟能詳的例如：胡蘿蔔、胡瓜、胡芦、胡椒、番茄、番石榴……。還有比較晚期才傳入我國的東西，多半加一個「洋」字，像洋葱、洋柿子（即番茄）、洋芋……。像胡瓜、番茄、洋葱這些東西，從字面上就很容易了解是胡物，可是另外有些東西，就使人不易分辨，是不是外來物，像葡萄就是「胡物」，葡萄或作蒲桃，據張華博物志卷六所載：

「張騫通西域還，乃得蒲桃種。」

這裡不但說了葡萄就是「胡物」，還說了是漢代張騫從「西胡」引進的「胡物」。胡麻、稗麥、苜蓿、也是胡物，任篤論說：

「漢征匈奴，取其胡麻、稗麥、苜蓿、蒲桃，亦以廣地也。」（見太平御覽卷九七二）

此外像菠薐、香料等都是來「西胡」。關於器用方面，也有許多是來自胡人的，如風俗通所載：

「靈帝好胡牀，董卓將胡兵之應也。」（見太平御覽卷七〇六），續漢五行志也載：「靈帝好胡服，胡牀、胡飯、胡、胡笛、胡舞、京師貴人爭競為之。」東漢靈帝喜好胡服，簡直已經到了入迷的地步，並且「京師貴人」爭競為之，東漢的京師，應該是一個相當「胡化」的都市，如果現代的口語來說，東漢靈帝和當時京師貴人，都是崇洋的人物。至於靈帝所好的「胡牀」，就是後的椅子和牀鋪，就這樣使中國人的文明，又向前邁進了一大步。

四、胡樂

說起「胡樂」，本身就是個沒完沒了的題目，因為「胡樂」，乃是对「華樂」而言的，所謂「華樂」，雖是筆者杜撰的名詞，却也是指華夏民族的音樂而言，華夏的音樂，究竟是什麼呢？詩經似乎是一個很好的提示，儘管詩經也有些「不入樂」的，但是大體說來，詩經似乎是我國最古老的民謠歌詞彙編，萬世師表的孔子，在教誨學生時，就時常引用詩經裏的句子。雖說詩經是華夏最古老的音樂資料，然而也有先儒提到詩經裏的「鄭衛」其聲「淫」，歷來解詩經的老夫子們，總是把「淫」字訓為男女間的不正常關係，其實應當「亂」字解，「亂」就是複雜，也就是說鄭衛之聲，音調比較複雜，變化比較多，所以說其「聲」淫。如果先儒們的解釋是對的，至少應該說是：「鄭衛之詩，其詞淫」才對。既然是音調比較複雜，顯然是受了南方土著民族的影響，如果依地理方位而有東胡、北胡、西胡的說法，那麼鄭衛之聲顯然是接受了「南胡」的音調，所以才會比較複雜，也因此才為諸夏所排斥，換言之，在春秋時代，胡樂已經走進了華樂的領域了。

秦始皇統一宇內，結束了戰國時代，秦的音樂，很可能引進了許多胡樂，因為「秦」這個民族，許多史家考證，與西戎不無關聯，秦後為漢，兩漢與匈奴，交往頻仍，彼此在文化上互為影響，應屬必然之事，所以到了東漢靈帝時，社會上呈現一片「胡化」的風氣，續漢書五行志載：

「靈帝好胡服……胡笙、胡笛……京師貴人，爭競為之。」

可見後漢末期，社會上流行的音樂乃是「胡樂」，以後到了魏晉南北朝，五胡十六國時代，胡人紛紛在華北、塞北建立政權，「胡樂」自然而然的，成為正統音樂，胡人的樂器更是大量的流入中原，真可以說是盛況空前，據太平御覽卷五六七樂部樂志所載：

「龜茲樂者，起自呂光滅滅苻國，得其樂，樂器有箏、琵琶、五弦、笙、笛、箏、栗、毛圓鼓、都答拉鼓、腰鼓、羯鼓、雞婁鼓、銅鼓、披貝等十五種為一部，樂工二十人。」

天然樂者，起自張仲華據涼州，遠夷四譯來貢，樂器有鳳首、空篳篥、琵琶、五弦笛、銅鼓、毛圓鼓、都量、銅披貝等九種為一部，樂工二十人。康國樂者，起自周閔帝聘北狄為后，得所獲西戎狄技，因得其樂，樂器有

笛、正鼓、銅鼓、銅鼓等四種爲一部，樂工七人。

疏勒、安國、高昌並起後，魏平定馮氏，通西域，因得其技，繁會其聲，疏勒樂器有箏、瑟、五弦笛、蕭、箏、箏、箏、腰鼓、羯鼓、雞婁鼓等十種爲一部，樂工二十二人。安國樂器，有箏、箏、瑟、五弦、笛、正鼓、銅鼓、銅鼓等十四種爲一部，樂工二十八人。」

可見兩漢時代應該是胡樂進入中原的第一期，而魏晉南北朝時代，可以說是胡樂輸入的第二期，尤以後者最值得注意的是，輸入的幾十種樂器中，有琵琶一項，可見琵琶應該不是華夏原有的樂器，如果依據漢藏語族漢語系的孤立語型單音節複聲調的特徵來看，「琵琶」顯然是一個複音節的單字，其爲「外來語」可信度很高，如果這種分析是正確的話，傳說中「昭君和番」懷抱琵琶，就應該是附會的成份居多了，在漢代應該還沒有琵琶可以讓王昭君抱，更別說王嬙會彈琵琶了。

魏晉以後，「胡樂」因爲五胡的建國，自然成爲「正聲」，如隋書樂志就承認：「太常雅樂，並用『胡』聲。」唐李嶠作琵琶詩也說：

「將軍曾制曲 司馬屢陪觀

本是胡中樂 希君馬上彈」

上述李嶠詩，在石印本全唐詩中可以查到，隋唐「胡樂」盛行，已經到了

駕凌古樂的地步了，這點可以從唐六典卷一四中看出：

「凡大燕會，則設十部之伎：一曰燕樂伎，有慶雲樂之舞、慶善樂之舞、破陣樂之舞、承天樂之舞。二曰清樂伎。三曰西涼伎。四曰龜茲伎。五曰高麗伎。六曰天竺伎。七曰安國伎。八曰疏勒伎。九曰高昌伎。十曰康國伎。」

唐時十部伎之中，所謂「胡樂」就佔了八部，不過其中除了高麗、天竺而外，其他都成爲唐朝的領土，其人也都成唐人的一份子，與晚近音樂的全貌西化，絕不可同日而語，其間理由非常簡單，無需筆者贅述。

唐代的胡樂盛行，且成爲正樂，如此一來，使我國音樂的領域更爲擴大，而內涵也更爲豐碩，並且影響及於五代與宋的詞，換言之，胡樂的盛行，也擴大了文學的領域，使中華文化更顯得多彩多姿。元代以蒙古族入主中原，自然也帶進了許多蒙古音樂，「胡琴」，就是一個典型例子，時至今日，胡琴成了國劇中主旋律的演奏樂器，邊疆民族的音樂的確是充實了中華文化，胡琴進入中華文化漸次南下，演化爲「南胡」，又成爲台、閩、粵三地地方戲劇的主要樂器，如果我們將「胡樂」從中華音樂中整個抽出，所謂中華禮樂之邦，只剩下「禮」而沒有「樂」了，那將是什麼個情況呢？

南疆的黨務和新聞工作考察記 (五)

宋念慈

十一月二十四日

晨七時半到縣黨部辦公室視察。見各組合在一室辦公，狹小，惟就目前情形言，似尚敷用。冬季爲節省煤炭，書記長改在自己寢室辦公，禮堂所懸總理總裁像位置不合規定，囑其改正，助理幹事阿不受里係中訓團第一期畢業，爲人極爲忠實，前充英吉沙區長，於政幹班第三期畢業後入中訓團，旋奉派來此，自願遇機會返回家鄉工作。但未聞其說明原委，或係因故鄉尚遺有土地關係歟？幹事高步瀛，人尚老練，一般公文可應付，惟據孟書記長言，黨部尚有很多文件附表，不知如何填法，此概由於省黨部來文有時未能一一詳細敘明，或更未能考慮新疆特殊環境，隨意規定所致。且縣黨部工作同志尙無充分經驗能力，則亦屬無可置疑之事。

現在黨部工作人員生活尙均安定，所有眷屬均吃官伙，職員每人每年各發制服一套，每月尙可由土產公司購買廉價布足及零用物品，職員伙食亦不取值，做爲福利。另由縣警察局出面代縣黨部借得信用貸款數千元，由縣境購買大

布等至他縣銷售，所得利潤即用以津貼伙食及服裝費用，因此衆人皆得安心工作。然此舉是否合法，似尙值得研究。

縣黨部所用房屋，係本縣各區公所聯合建築之區公所辦公處，但因建築費用及負責人關係，該房於縣黨部開始組織時，實尙未竣工，又因實際上各區長不能到縣城辦公，房屋停工已久，不能使用，縣黨部即臨時商請縣府同意，將圍牆及未修竣之房蓋補修完好，遂即遷入，開始辦公。至該房以前已花工料若干，該區村長及縣府均無單據賬目可查，故將來如欲購置該座房屋，其價款實尙待估計調查方可。現有馬三匹，驢一頭，作爲外出交通工具，實較汽車更爲方便。現在多數工作人員均有女眷，其無女眷者，均經黨部介紹並出資與維族女郎成婚，以安定其生活。

馬號後空地極大，但土質不好，不易建築。對門係舊財神廟，早已傾頽，僅餘樑柱，其後面爲社倉，亦窳敗不完，庙址可用以建修俱樂部或禮堂。

汽車至九時始發動着，出郊時各機關首長暨學校師生，均列隊相送，復有一人在隊後坐地手擊鉦鼓者，則爲他處之所未曾見。車行二十里即壞，修理後

行未十里又停，直至午後一時始修竣，午後五時於蒼然暮色中，抵公路一〇四——一〇五公里處，車停。余下車步行至前所見小丘前平地，立有白木杆栓馬處察看，當見高木杆已不見，現有一短木杆立於小丘上，在小丘北約二十步處，有井一眼，底尚見水，丘旁甚多畜糞，於小丘前發現有大花汽車胎印跡，足徵當晚所遇蘇俄喀什領館汽車，由公路直趨該處，與該騎馬者會晤也。余等在此晚餐，西瓜已凍冰，凍雞佐饌共食，乾渴已極。本晚原擬住奇蘭台，但迄夜十時方行抵河邊，公路既不通，只可走此路。在此發現趙專家等所乘之土產公司車，今日上午陷入此河，百計不得出，忽遙望有汽車駛近，彼等乃均從睡夢中爬起，歡迎我們，具道艱苦，因令汽車試為牽拉，一小時餘，終未成功，不得已均就寢於河畔，野風呼哨，透骨嚴寒，雖所蓋極厚，然仍冷不可支。頭又不敢外露，此種滋味迥非安坐辦公廳之內地人士所能領略於萬一也。

十一月二十五日

昨夜睡前僅飲礦泉水半杯，合衣而臥，及晨醒覺，掀被窺視，寒風淒厲，本擬旭日昇高後再起，但以腹痛如絞，不得已起而腹瀉。其時余等所乘之汽車，正準備拖拉另一輛陷入河中之汽車，吼聲震動四野，鄉約區長等復徵集近處民伕百餘人前來幫助。和闐行署張秘書及土產公司押車員，復驅二十餘人脫褲下水工作，維時寒水淒然，頗難立足，而該二人打罵交加，言行野鄙，雖維民樸實，不以為念，然余認為漢族公務人員應體念政府之民族主義，行徑不宜如此。聞昨晚曾花洋四十元，而未得將車曳出，故而大憤，汽車尚無能為力，況人力乎？而旁觀之人，此言彼語，不負責任，以致群龍無首，在對方亦莫知如何措施之為宜。余因命李士儒用維語將此方意見辦法，告知其負責之鄉約區長，令將工人分別組織，何人下水，何人在岸，終於選得精壯下水，用木材將車撬起，然後汽車一拉，居然成功。然遼人工作之時，公司方面對入水出力之人，允於成功時，給予重賞，但事後僅出洋火（火柴）三四盒，金錢之酬報竟毫未提及。如此做法，將來過路人豈不大受影響？！民族間之糾紛，類由此種人所造成，可不慎哉！

蒙古社會經濟史研究(三)

第四章 農耕

談到蒙古人與農耕，如果把蒙古人看成遊牧民族，這或許有些真實與常識相背的趨向也未可知。關於蒙古人是牧畜民族這一點，應該沒有異議。大部份古代蒙古人的經濟

將土產公司車拖出後，已過十點，各司機乃開始修車，繼復將卸貨裝好小餐，趙專家携有滷豬肉，冰凍之餘，已毫不覺其有任何美味矣。十二時半乃繞另外道路，由村民預先搭浮橋一座，余車行經其上，至最後一節，木未滾轉，又將車輪陷入橋木中，經數十人用一小時之努力乃得突出，車由河灘開出後已午後二時，近村處均為細沙漠，出村上公路，亦不盡好走。行十餘里下公路，向東北行，一路在沙丘間行走，道路平坦如砥，約五時半抵奇蘭台，時夜幕時下，仍寓街長店，買小雞二隻煮食，價五元，食麩條半碗，即就寢。

十一月二十六日

晨五時起，稍進牛乳雞蛋，八時起程北上，前半係走大路，途中驟馬車輪絡繹不絕，至防工附近上公路，乃來時所未經走者，此段係新近築成，土方路面橋樑等均甚整齊。四時止抵阿克蘇河畔，秋水已消，清流見底，去時大船已停放渚邊，西望新大橋猶未竣工，而橫臥河上，南北達數十丈，真有未雲何龍之態，一路木葉盡脫，旅情蕭索，鄉人驅車騎驢回家者途為之塞。五時抵城，經專員公署前，經人指點仍在警察局園子招待，因驅車至花園，時和闐土產公司車上之趙專家等人，已早半小時到達，余等住右方屋內。

余因左肋疼痛，乃請警察局王醫生診視，給留松節油少許，擦至皮破而未見效，蓋係內傷而非外傷也。旋阿克蘇醫院院長用車將余接至醫院診視，經副醫艾沙江大夫診察，決定住院醫治。

余入省立阿克蘇醫院治療跌傷，院長龍國楨，醫生艾沙江、護士妮沙汗等極為盡心，但入院以來飲食睡眠均不佳，左肋疼痛亦不稍減。丁專員、鄭指導員善獻同志、張專家之毅及各機關首長，均來醫院慰問，李分社長伉儷尤每日必來。艾大夫於四日中午給注射龍得龍消炎針四針。復用以脫酒精等塗擦，故於第五日後痛勢大減，醫生謂入院時左方軟肋有裂縫現象，現已大致復原。能起坐下牀步行。警察局孟局長以余病勢好轉，堅邀該晚小酌，將及飲食，余忽昏眩噁心突作，致未得進餐，在其寢室小睡一小時乃愈，特蒙款待，未得奉陪，深感歉疚。（待續）

岩村忍著
思鹿譯

生活都是以牧畜為基礎這一點，也沒有疑惑的餘地。下面要談的，祇限於蒙古人在經濟中的意義和正確的把握其比重而已。雖然是處在工業時代的今天，但農業在國民經濟生活中所佔比重也絕不輕於工業。同樣的，在古代蒙古人的牧畜經濟裏，狩獵、漁撈、農耕三者，也各有其某種程度的比重。一如在前章裏所談到的，蒙古人的「財富」，主要是牛羊等家畜，尤其當他們發展的時期，

是以馬匹爲主的。本章的主要論題，就是要把以往所遺漏的以及屢被忽視的農耕在蒙古社會中的地位和經濟生活中的比重，再次加以評估。

據五拉吉米佐夫的著述說：「在我們的一些資料和參考書籍中顯示，若干地方的古代蒙古人是從事定居、農業、和捕魚生活的」(1)。這一見地，是根據中國方面的資料而來，是布列特西奈等西方人把「長春真人西遊記」和張德輝的「塞北紀行」加以翻譯研究之後所作的結論。長春真人是以「初有人煙聚落，多以耕釣爲業」來記述達里諾爾附近的情形，一如前已引用者，關於這一文句中的「釣」字，在第三章中已經提到過。至於此處所指的「以耕釣爲業的人民」，究竟是蒙古人呢？還是漢人呢？或者是西域人呢？這個疑問雖然不能斷言，但蒙古人的可能性也不少，也可能是被蒙古俘擄來的漢人或是西域人也未可知。其次需要一提的是，張德輝的「塞北紀行」，他在談到客魯漣河附近的時候，有著「瀕河之民，漢內難以蕃，稍有居室，皆冒以土，又頗有種藝麻麥」這樣一段記事。這「漢內難以蕃」一語，已經澄清了漢人從事農耕的事，只是這所謂「蕃」究竟是指着何種民族呢？很不明確，不知是指蒙古？是指通古斯？還是指土耳其系？不過，由於此地是蒙古領土，至少地主和耕農是蒙古人的成份較大。但不知這種想法是否允當了。

再者，在「西遊記」裏明白的記載著別西巴里克之北五百里的龍骨(Ulungur)河附近的漢人是從事農耕的，它還說：「有二麥、黍、穀」。而就在這段記事的下面，載有：「乞則里八寺湖(Kizilbash)也就是龍骨(Ulungur)湖，由此湖西行至業闐城，再西南行而至孛羅城，在那裏「種植着的地方皆是麥和稻」云云。所謂業闐，恐怕就是Imil的譯音。至於孛羅二字，就完全考證不出了，但在那下面還有：「到湖水，然後西南至阿里麻里(Almalig)」之記載。總之，這無疑是位於北緯四十五度以北的地方。既然爲此，從緯度上看，那個地方幾乎是與幹難、客魯漣、特拉、色漣等河流域處在同一地區。現在假定這原文的「稻」不是稻子的話，那就得另說了，但也找不出理由認爲那不是稻穀。

從長春真人、張德輝、常德等著者的記事加以判斷，殆可想像即使不是蒙古人，至少也是受蒙古支配的屬民曾在此地經營過農耕。實際上，假定從事農業的不是蒙古人，也必是透過收奪或掠奪的交易而供給蒙古人的。張德輝紀行的後段載有這樣的語句：「食則以羶肉爲常，粒米極珍貴」。看到這文句，不免予人以完全食肉的感覺，實則日常食用的東西多屬乳製品，此點已在第二章內談過了。

關於古代蒙古人從較早時起就已知道麪食的事，在其他資料中也有證據可尋，但是他們的麪食知識並非由於接觸漢人的結果，而是因爲接觸西方而來。一則北中國是以麥子的種植爲主，所以北中國人有吃麥子的習慣；二則在蒙古人從事遠征事業的初期，目標是指向西南而非東南，最先是和中央亞細亞接觸

。自古以來，中亞的綠洲(Oasis)就非常盛植麥類。現在要進一步研究的問題是古代蒙古人有無食用穀物的習慣？假如確有這種習慣，那麼它的種類和程度又是如何的呢？

在涉入這個問題之前，有將伍拉吉米佐夫(Vladimirtsov)也曾提過的見於「秘史」的農耕關係先行加以探討的必要。伍拉吉米佐夫曾說：「在色漣河畔(3)因與森林之境相接而與以保持層層關係的蒙古部族之一的篋兒乞惕族，是使用麥粉的，這麥粉無疑是從遠方運來的」(著者旁點)。這分明是依據「秘史」卷六中的「虜篋兒乞惕之民，悉取其衆多之馬群、宮室、田禾，獻與罕赤格」(4)而來。此處的問題，在於「田禾」二字。

「田禾」一詞，出於意譯，蒙古話叫做塔里牙惕。那珂通世把這意譯詞原樣不變的加以採用，小林高四郎譯作「田畑」(水田旱田)，(5)貝里奧(Paul Pelliot)譯之爲穀類(Grain)。(6)塔里牙惕不是甚麼難懂的辭彙，不外是「水田旱田」以及「水旱田所收穫的穀物」之意，在此處認爲它是水旱田或穀物都可以，因爲既然是土地，那就當然不是牧地，而是農耕地的意思。或許是伍拉吉米佐夫(Vladimirtsov)把重點放在穀物上，而小林則將重點放在土地上面，以致有了不同的譯出吧。如果把意譯的田禾二字直接譯出的話，就是穀物，但其原義是栽培穀物的土地，然後意味收穫的穀物。所以說像伍拉吉米佐夫那樣祇限於穀物而且逕自解釋爲「從遠方輸入後加以貯藏的」，不免與人以相去過遠的感覺。我們與其說那是意味收集來的穀物，倒不如解釋爲「掠奪來的田地物」較爲自然些。也有人說，那是從綠洲(Oasis)的農耕民處奪取來的，或者是經由交易而加以儲藏起來的。這是不可想像的事。因此，右引文句是表示：在篋兒乞惕族領域之內，確實是有耕地的，這是很率真的解釋。

「秘史」中，與農耕有直接關係的記事，除右述者外，尚無所見，只是在秘史的另外地方見有相當於「水旱田之物」的詞句。那就是卷十一西域遠征條內的次述記事：「脫忽察兒連同罕篋里克之鄰地，均已侵入，掠取其田禾」。(7)因爲這是攻取西土爾其斯坦的綠洲(Oasis)時的事情，所以和蒙古人的農耕沒有關係。那珂在此處譯作田禾，是因爲秘史「的蒙古文爲「塔里牙泥」(tariyacini)。這不是耕地，而是「作物」的意思，「將要種植於田中之物」的意思。

右述的那些瑣碎議論，有恰當的，也有不恰當的，但都不夠允當。那麼難道在「秘史」裡連間接顯示農耕存在的其他記事也沒有嗎？「秘史」以外的其他資料中又是如何呢？

「秘史」卷一在描述字端察兒子孫分離而各自建立單元之際的事情時，有著這樣一段記事：「合喇歹的兒子，因爭粥飯無上下(兄弟之間無長上)」，因此就做了「不答阿惕之姓」。這意譯來的「粥飯」一語，蒙古話叫做budaan

。這句話是表示「有吃粥習慣的人」。但在這裏又想起一件事，也就是：「合欄夕之子輩，是『無上下』之民，故而姓以不答阿惕」這一點上面。此外，在這裡不得不指出「秘史」中的一節，這一節就是：字端察兒回答他的哥哥說，要襲捕統格黎克小河邊的『無個頭腦管來的大小都一般容易之民』，奪其馬群、糧食、視彼等爲家人，沒收其住屋……這一節是也。所謂「無頭腦」，恐怕是和「無頭蹄齊等」的『之事有着同樣的意味。這豈不就是意指那組織了強固的單元、以遊牧爲主的、移動的、嗜好掠奪與戰鬥的部族嗎？豈不是指着既移動而又以農耕、狩獵、漁撈等爲業的溫和的部族而言嗎？至於所謂因嗜粥而成為不答阿惕云云，豈非應作「以農耕爲業」解釋嗎？筆者認爲甚有作如此解的餘地。再者，退一步說，假定右述的解釋確有離譜之嫌，但無論如何在蒙古人之間確曾有過慣於穀食的人這一點，是沒有疑義的。不答安不限於食用米製的粥，索性說他們是吃小米粥比較妥當也未可知。於是就又引起在緯度較高的幹難河與客魯漣河上游等地方能否栽培稻子的問題。連中央亞細亞高度超過一千五百公尺的地方都在栽培着稻穀。祇要夏季(8)，既有日光之惠又有充沛雨量的話，栽培稻穀是不見得不可能的。蒙古高原也好，西伯利亞也好，是否有稻穀的栽培問題，倒不是可能與不可能的問題，而是需要和意志的問題。此外，其在經濟上的比較如何？換言之也就是爲此而投入的勞力及其他方面是否與生產相抵的問題。

然而，十三世紀以前的蒙古高原，是個部族分裂和對立不安的時期，「秘史」卷十一對此有所記載。處於這樣的一個時代裡，很難想像南方以至遙遠的西南西域會與蒙古社會有所交易關係。從而，假如不答安的意思就是稻米粥的話，那麼在當地有稻穀生產的蓋然性就大了。又假定不答安不是稻米粥的意思，而是小米、稗子、麥子一類穀物粥的話，那麼不答安阿惕是經營農耕的這一說法，也是不變的。我們從方才所引用的「秘史」之句中，也能夠推斷得出，在以畜牧爲主的部族眼中看來，無疑覺得從事農耕的部族是值得輕蔑的。農耕這一行業，全然異於狩獵，較之漁撈，也被認爲是最下等的生活手段。這是亞洲乾旱地帶的共同現象。在這乾旱地帶所有的生活行業，就是綠洲(Oasis)及峽谷的農耕、都市的商業與手工業、以及草原的遊牧。就一般來說，游牧人民對於農民，向來就有輕視的傾向，我自己曾於一九五四至一九六〇年數度往返於近東、中東，觀察那裡的游牧人民，他們也不例外的對農民持有輕視感。據他們所說的輕視理由，認爲農民是「黏在土地上的軟粥之民，耐不住游牧人民那種困難」而且是「貧窮的」。前者乃所謂價值觀的問題。從游牧人民的觀點來說，他們無疑覺得農民的生活太單調，危險也少，而且又沒有自由。反之，就農民與綠洲(Oasis)居民的生活立場來說，他們覺得率領家畜群，必須遷徙幾百公里遠的游牧人民所過著的生活，是很危險的，有時候由於氣候劇變和疫病等原因，每每有一舉損失大批家畜之虞，這種生活，可以說是太不幸的。

就由於這種價值觀的不同，游牧人民輕視農民，可以說純粹出於主觀。但所謂農民「貧窮」這個問題，倒有加以說明的必要。

通常每一個游牧家族所擁有的家畜頭數，要是把別的家畜也和綿羊一起來換算的話，約爲一百頭(關於此點，請參考第六章)。目前在中東近東的游牧地帶(用於毛皮的西洋鏡羊除外)，每一頭羊的價值約爲日幣二千至三千圓，平均以二千五百元計算，其價值共爲二十五萬圓。不過，綠洲(Oasis)和峽谷的農村是大地主制，除去少數地主而外，不是小戶人家就是受僱者，甚至有近似農奴的。他們中的大部份甚至連一塊土地都沒有，從居住的房子以至農具都歸地主所有，要說他們所有的東西，只是自己的身體(勞力)罷了，這是很普通的事，而且對生產的剝削，則更有甚之。他們的所得，僅爲收成的五分之一，這也是很普遍的。把農民的這種情況，如與平均每一家族擁有一百頭羊的游牧人民相較，那麼游牧人民確實有理由認爲農民是貧窮的。以上的事實，只是關於現在中東近東之牧民和農民方面的，我毫無要把這種情形來和中世蒙古相比擬的意思。然而，乾旱地帶牧畜(游牧)的根本性質，現在仍然和中世紀時代沒有太大相異之處。有如游牧的牧畜，其形成一如次章所詳述的，從土地之利用上看，完全是前近代性的，顯然沒有效率可言，所謂游牧現代化之事，根本就不存在。要想把游牧加以現代化，那就意味着消滅游牧無他。由於這種原因，我們現在討論的十三世紀蒙古游牧社會與現在的乾旱地帶，其間如在本質上並無差異的話，那麼中世紀的農民被游牧人民視爲「無頭腦」而加以輕蔑之事，也是可以理解的。由此看來，如果說以農耕爲專業的人民成爲受輕蔑的對象這種事，是因為游牧人民沒有經營農耕的話，那就講不過了。因爲農業對他們來說，實在是沒有補助性以外的意義。在這種意味之下，也無法對農耕給與較高的評價。正像下一章裡所談到的，游牧人民也曾經營過農耕，但如果情況許可——也就是能夠用經營以外的手段來奪取的話——當把農耕即刻放棄。

游牧是蒙古人維持生活的基礎，狩獵是生活的補助手段，同時也有社會的特殊意義。漁撈雖也是生活的補助手段，但在經濟生活的關係上，它却較農耕佔有更重要的地位。農耕在古代蒙古人經濟生活中的地位問題，因與上述的游牧形態也有關係，是以前此曾經兩度提到，現在要將關係着農耕與食的習慣方面的資料，稍事探討：

首先，需要對於「粥飯」問題附加一些資料。在「蒙韃備錄」裡，有著這樣一段文句：「近來，把中國人掠去做奴婢，必食米而後飽，故而搶掠米麥。又在割寨內煮粥以食。彼國還有一、二處出產黑黍與米，彼又煮之爲解粥」(解粥爲加水之粥)。驟讀此文，好像是俘虜了中國人之後，才開始有穀食似的情，其實不然。前引「秘史」內關於粥飯的記事，當然是屬於統一漠北以前的事實，因此，應該以「秘史」爲據，而非「備錄」。「掠奪米麥」，恐怕確屬事實，再從上述的記事來看，也可以認爲是把漢人捉來，使之耕作。又因爲有著

『出產黑黍、米』的記載，是以姑且不談稻子，那麼麥子和玉米的耕作則是無疑的。假如祇依賴「備錄」的記載，也至少無法否定有某種程度的農耕存在。談到這裡，又想起一個問題，那就是盧布魯克（Rubruck）的記事：「忙哥罕（9）聽到我們（盧布魯克一行）前來，馬上招呼我們……他（忙哥罕）和幾位侍臣共處一起，爲了治好頭痛病而把泥一樣的液體（即粥）盛在飯碗裡飲用」一文內的粥 Rüste。這也就是「秘史」譯者所說的粥飯，與蒙古話的「不答安」沒有差別。

在元曲「破天陣」歌詞裡，有著這樣的一段：『若不是你這等的撒因答刺孫米罕管待我呵，我怎肯替你擒拿擄六兒』。撒因是蒙古話 Savin，米罕是 migan，自不待言；答刺孫 darasun 一詞，想必是用穀物釀成的酒。蒙古人的馬奶酒是很有名的，蜜酒和葡萄酒也有飲用，同時 barasun 和 dagni 等使用穀物釀造的酒，也很受愛用。在此構成問題的，是後二者。巴格尼（Bagani）猶如貝里奧（Paul Pelliot）所考證的，是土耳其系語，雖然歐得里可說曾在杭州聽到這話，但來自土耳其系的西域人的成分較多。不過答刺孫 darasun 在盧布魯克紀行裡，常常以 Teracina，這個字來顯示它，他們對此字的說明是：用稻米或玉米製成的酒。這和見於「蒙轡備錄」中的「黑黍、米」也是符合的。答刺孫在盧布魯克紀行內至少出現了四次，卡比尼也對此酒有所描述。在蒙古人愛用的酒類中，蜜酒（卡比尼、盧布魯克所說的 val）和葡萄酒，原不是蒙古人飲用的，那些酒如果不是從西方輸入的，就是征伐西域之後輸入了西方的製法，這一點是很確實而無疑問的。但馬奶酒和答刺孫酒，被認爲是蒙古獨有之物。羅克希爾（Rockhill）⁽¹²⁾的著述認爲答刺孫酒大概也是從中國或基普恰克地方輸入的，但這不過是根據不明的臆測罷了。知道馬奶酒的製法以後仍然不知道穀類釀酒之法的這種說法，是講不通的，特別是答刺孫這個名稱，在沒有使用蒙古話以外的語言來加以說明的情形下，應該認定那是蒙古固有的東西。即使假定再退一步說，就算是外來的東西吧，既然在古代蒙古時期就已用穀物釀造出這種酒精飲料，那麼它已與馬奶酒同樣的被廣泛飲用這一點，是毫無疑問的。

穀類早有栽培之事，既已確認，那麼穀物已供食用之事，乃是當然之理。此點在上面提到不答阿惕的起源時，已經說明過了。假如答刺孫確是用稻米或玉米製成的，又假定盧布魯克⁽¹³⁾稱作米酒（Crevisia de riso）是玉米製成的，那麼我們現在來認定將那些穀物同時作爲食用或索性以食用爲主而以製造飲料爲副，就很妥當了。果如此，則盧布魯克書內對蒙古食用穀類的習慣所釋示的記事，自然可以看得出來了吧。

盧布魯克⁽¹⁴⁾在記述烏爾加河（窩瓦河）附近蒙古人情況的段落裡說，蒙古的貴族們，是以麪粉和玉米等當作冬季的食料，這些食料，是從他們在南國的領域運來的。卡拉可倫⁽¹⁵⁾則說炒玉米是主要的食料。

游牧人民也絕非以肉類爲主食，奶、乳酪、以及稻米、麥粉、玉米、豆類等等，都是他們的日常食物。已如上述。蒙古人在征服中國北部和中亞的綠洲（Oasis）以前，恐怕就已擁有某種程度的耕地，並經營某種程度的農耕了。

且說，伍拉吉米佐夫⁽¹⁶⁾也有指出：在古代蒙古人當中，有草原或牧畜之民（Keterlin irgen）與森林或狩獵之民（hoyin irgen）的區分。但我們一讀「元朝秘史」，就會明瞭還有其他行業的人民存在。「秘史」的著者每每從生活手段來分類社會，也就是說，除上述者外，還有「有天窗之屋，有駱駝之馱」之民⁽¹⁷⁾，而且這個社會是「有不動的營盤，有建築城牆之人」⁽¹⁸⁾。「秘史」以爲，綠洲（Oasis）的定居人民也同時經營農耕和牧畜這件事，又意味著經營駱駝隊貿易商的商業人民，也就是說，綠洲（Oasis）都市的周圍有著耕地，在這中心，有圍繞城牆的街道，街道內設有市場，市場的商人也同時派遣商隊走到遠方做交易或做仲繼貿易。從而，「秘史」的著者就把這樣的綠洲社會稱之謂「有城」、「天幕之屋」、「駱駝之馱」之民了吧。這樣一來，「秘史」的著者遂又把游牧人民稱作「有毛氈的帳棚之民」、把狩獵人民名之謂「森林」、把綠洲的農耕人民和商業人民叫做「有城的」和「有駱駝之馱的人民」。他在上述的區分之餘，還祇在一處記載着所謂「有板門」⁽¹⁹⁾的人民。

所謂「有板門」之民，這一詞，如果不是我失檢的話，在「秘史」中僅有一處可見「有板門」之民。這「有板門」之民究竟是什麼呢。這個名稱在「秘史」中寫作「合卜答孫、額兀迭帖」，這也沒有疑問。從文章的前後關係來看，以及從那珂與小林的譯文來看，大致都是一樣，它主要是述說區分人民——領土一時的事情，是把它區分爲「有毛氈帳棚之民」和「有板門之民」這兩個種類。前者之中，猶如方才已經說過的，它或許包含了游牧民或商業民也未可知。祇是「有板門之民」一詞，似乎給人以農耕民的感覺，而綠洲之民因係「有土牆之民」，故與這個名稱並不相稱。同時，綠洲的房屋是土造的，只有支柱和橫樑是木造的，板門則不被使用，顯然不是森林。至此，能夠考慮的祇有一件事，那就是在居住方面使用木材的民衆。若說是使用木材來居住之民，那就必須是木材豐富之地，也就是幹難河、客魯漣河、特拉河、以及其他河流的流域。那正是蒙古部族興起的地方。在那些地方，水源豐富，樹木也不少。但非游牧人民原住之地。

綜合上述，此一疑問的答案是這樣：蒙古游牧人民的住地有二，一爲冬季居住地，一爲夏季牧地。冬季住地地勢較低，可以避風，而且日光充足，氣候溫暖，但到夏季，則天氣炎熱，而水亦少，草木乾枯，不適於飼養家畜，因此而必須年年徙往高地——也就是夏季牧地。無疑的，冬季住地也必是農耕照行，那麼每值夏季來臨而轉往牧地遷徙的時候，是要把家人留下一部份來照料耕地的。由是觀之，他們所必需的一部份穀物，即使不從綠洲和中國那些遠處輸入，也足夠用。古代蒙古人的經濟是封閉經濟，自給自足的經濟。諸如那些或

從遠地掠奪、或由商隊買入一類的情形，恐怕至早也是成吉思汗統一漠北以後的事吧。在那時以前，像食料那種大量需要的東西和商品，大概未曾從綠洲或中國內地有規則的輸入過。當然，在他們成立了像漠北的匈奴、柔然、突厥、契丹等那樣的統一國家的時候，必有某種程度的在畜產品和穀類方面的交易行為，不過，那也難認為足夠補充漠北游牧人民的全部需要。由於這種原因，像這種游牧社會和定居社會之間的交易關係，無疑是相當不穩定的。因此，在當時的游牧社會裡，其農產品需要量的大部份可以自給自足，是可想而知的。

蒙古游牧人民，當然是以畜產為主要生活手段，同時也在冬季住地經營某種程度的農耕。每當他們移動牧地的時節來臨時，留在冬季住地的那一部份人，想必也像專事農耕一樣，是分工化和分業化的。像這樣的農耕者，或許就是游牧民的屬民也未可知。想到這裡之後，那麼「離其有板門者與之」這一「秘史」之句，就可得深切瞭解了。由此看來，「有板門者」一詞，想必是意指在冬季住地經營農耕，而居住木造房屋的蒙古人，乃至其屬民而言。

其次，我們也可以想像，在蒙古游牧人民的住地內，有著不能移動的木造房屋，農耕者居住這種房屋，那麼游牧人民在冬季也必然會利用這種固定的家屋，譬如，「秘史」中至少有三處「床」的文句。在「實錄」卷二裡，泰赤兀惕追擊帖木真段，有「鎖兒罕失喇之家、車、床下盡予搜索」(20)之句。小林高次郎的譯本，則稍有改變，他把床譯成「凳子」；貝里奧(Pelliot)譯作「寢室」(21)(lit)，實則這段原文是「銷兒罕失喇因 格兒圖兒 帖兒平圖兒亦薛里因 朵羅 古兒帖兒能知周」。

小林所加的註解，把 *tschi* (22) 意譯為「床」，這個字自古以來就意味「寢床」或「臺」，並非今日中國語所謂之地板(床)。「至元譯語」之車駕門，也譯作 *tschi*，現代蒙古語譯作(乘馬用的)踏台、凳子、床几等等。這個名詞，貝里奧是採用「寢臺」之譯(事見Kowalewski 283)，小林採用了其中的「凳子」。不過，要找人搜索凳子下面云云，不免有奇特之感，同時，像能夠隱藏人那樣大的寢臺，在移動時是拿起來搬運的嗎？這都是不堪想像的事。所以此一用詞，在此處無論如何也不能解釋成天幕，它似乎是意味着固定的、房屋內的床或寢室。其次，在卷五裡，還有着「在房內殺一隻小羊，用來煮之」一段文句。(23)小林的譯本把這段文句譯成了「在房內殺一頭羔羊，以床之木煮之」(24)；小林還引用楊允孚的「灤京雜詠」，把寢室 *gos* 未譯「房」，而譯成「房車」；把亦薛里在此處未譯作「凳子」，而譯成「床」(25)；貝里奧氏(26)，則將寢室譯作「天幕」(帳篷)，把亦薛里在此處譯作「寢臺」(Couchette)。也就是說，小林把亦薛里一詞在不同的用處有兩樣的譯法；貝里奧的譯詞則意思相同，使用 *lit couche* 二字。再其次，卷六裡也有「床」的出現——「放低坐床」，使冒出之煙霧消散，爾何如此恐懼」。這段文句，有點難解，小林的譯文和貝里奧之譯都各有不同，小林譯的是「把坐凳放低些，把冒出

的煙霧散去，把我的家業破壞，何以受到如此的恐懼！」(28)；貝里奧譯的是 *Quand (mes) gens sont étonnés has sur la couche ou ils reposent quand leur fumée disperse en montant vers le haut pour-quoi les as-tu ainsi effrayés*。也就是說，小林在此處把亦薛里一詞，捨棄了他翻譯卷五時所譯的詞彙，而重返其譯出卷二時所用的「凳子」；貝里奧則沿襲其卷五之譯。因為此處譯文的文意不夠判明，總之，「使煙霧消散」一事，似乎是其主要意旨。果如此，則「把凳子放低」之後是否就能「使煙霧消散」了呢？「在寢臺上放低」就能「使煙霧升高而消散嗎。無論何種解釋，似乎都有不合理的感覺。那麼在此索性根據那珂所譯而把亦薛里解釋為地板，那就成為「把地板降低」之解，這樣一來又將如何呢？如果把地板降低，煙霧就一定會消散，那麼能夠降低的就是板製的地板了，也就是說木造房屋的意思，這麼一來，既能躲藏在地板下面，又能把地板揭開來燃燒，恐怕煮一隻羊還用不完吧。實際上，能夠和帳篷一起搬運的較輕快的凳子，既做不了幾種燃料，而移動生活的游牧民也無凳子一類的東西，他們是在地面鋪上東西而盤腿下坐，這是很普通的坐法。伊兒汗時代的波斯密書(29)裡所見蒙古大汗們所坐着的凳子，是蒙古帝國成立後業已使用大形帳篷時候的東西，即使在那個時代所畫臥坐的密畫，仍然較立坐凳子者居多。

以上絮絮叨叨的討論了一些瑣碎之點，但從上述之事，可以對古代蒙古人之間確有在冬季居住地建造固定木造房屋的習慣這個事實，獲得一種傍證，同時對我主張凡是住在這種房屋的人，都不是經營家畜的季節性遷徙之民，而是「有板門」之民的想法，不是一種支持力嗎？

我要再重覆的說，在成吉思汗統一漠北以前，蒙古人的經濟生活是以牧畜為主，而以農耕、狩獵、漁撈為輔助手段，從他們當時居住地的自然條件上看，蒙古人之牧畜，就像亞洲乾燥地帶其他地域的游牧那樣(30)，是在限定的地域內，作家畜的季節性遷徙。

像這種的牧畜，其形態每有著農耕伴隨，當游牧人民力量強大的時候，他們就役使屬民(同族或異族)耕作山谷與山腰間等處的耕地。再者，貧窮的游牧人民，也有由游牧社會淪落到農耕人民的情事，這些農民對強力或富足的游牧人民提供他們所剩餘的農產物，而以取得畜產品為代價，因此，當有掠奪面臨時，他們必會受到保護吧。

談到這裡，需要再繼續探討的問題是：蒙古是否種植本章所述穀類中的玉米、大麥、小麥、和豆子等，以及是否有栽培稻米的可能呢？在文獻方面，一如前此已經提到的，確有可以斷定稻穀存在的資料，與其假想那是從南方的綠洲輸入，倒不如說大部份是當地生產的。但在外蒙古地方，那時會有栽培嗎？

在植物學上說，只要有短期的強烈日光和豐富的水量，栽培稻子並非不可

能的事。前此曾經提到，超過一千五百公尺的巴達克森高原和興都庫什中部超過二千公尺的地方（Dusht-i-nawar），是已知的仍能從事水田耕作之地（著者曾實地見到）。那麼作為蒙古人發祥地的幹難河、客魯漣河、特拉河、色漣河等流域的那些地方又是如何呢？現在這一帶地方似乎沒有麥子的栽培，但在十三世紀以前如何則不能斷言。因為由於成吉思汗帝國的成立，蒙古人的經濟生活必然大有改觀，這是可想而知的。

且說，由於當時蒙古人的一系部族幾見吉惕，乃蠻等部族的住地是在蒙古西部的緣故，可想而知他們與現在的準格爾有所關涉。準格爾的瑪納斯河流域⁽³⁾盛產米類，是以蒙古西北部準格爾的峽谷和盆地一帶，米與其他穀物多有種植。這事出自博達寧⁽³⁴⁾與喀拉紮斯的記述，特別是關於稻米，喀拉紮斯的筆會揮出如此的描述：

「（準格爾）中央平原的一切都很單調，變化少。當北方的山脈映入眼簾以前，經常在顯眼着的，是天山山脈那壯大的巴諾拉麻……

……我們行抵瑪納斯河渡口，過河去西岸……很長。我們繼續這盛暑之旅，一面徘徊於麥地之間，一面來到稱作沙溫的村莊……村民中的一人正在種植麥子，因為他富足，總是賭博（著者傍點）。

至於地勢低於西北蒙古的東北蒙古一帶，種植玉米、烏麥、大麥、小麥等等，是沒有什麼問題的，唯有稻穀是問題，但要想種植稻子，也決非不可能的事，問題在於是否具有種植所必需的意志。從風土條件上看⁽³⁵⁾，這個地方不至於不能生長水稻，祇是需要相當的努力罷了，同時收穫之不穩定也是問題之一，是以從現代的意味上說，在經濟上是不成立的，但祇要對稻米有特別愛好，祇要不厭其煩的努力，其培植的成功也絕非不可能的事。

註

1 伍拉吉米佐夫的「蒙古社會制度史」第九頁。

2 麥類傳至歐洲，通說是從亞歷山大帝遠征東方開始（Henry Yule, Holsen-Johnson, London, 1903, 763-4。在希臘人侵入西印度以前，麥類已從今日之阿富汗傳至土耳其，是以綠洲（Oasis）早有種植一事，有充分的理由。再者，關於推廣到今日之伊朗東部的推測，也不為過。

3 伍拉吉米佐夫的「蒙古社會制度史」第七七頁。

4 「實錄」第二二八頁。

5 「蒙古秘史」第一五三頁。

6 Paul Pelliot, Histoire Secrite des mongols, paris, 1949, P 190.

7 「實錄」第四八二頁。

8 根據筆者一九三四年去巴達庫森旅行時獲知，Kundur Kokcha 兩河就

是沿著阿姆河上游的在巴達庫森高原上的綠洲，地勢很高，水源是來自帕米爾和努里斯坦兩高原的融化雪，水量豐富，沒有旱魃，夏日雖短，却有強烈陽光之惠，故雖屬高達一千五百公尺以上的土地，也種植稻子，有着種稻的田畦。噶茲尼東北方的山岳地帶，高達二千公尺，也見有同等現象。

9 W.W. Rockhill, The Journey of William of Roburuek, etc, London, 1900, 194.

10 「秘史」續集二內，有寫作 bor darasun 的字彙，意譯均為葡萄酒，bor 為葡萄酒，dar asun 一般都意指酒精飲料，因此，小林高次朗在其「蒙古秘史」裡（第三二四頁）譯作葡萄酒與酒精，是正確的；那珂通世的「成吉思汗實錄」譯為「葡萄酒和酒」；赫尼舒所著 Die geheimne Gresch ichte der mongolen(47)裡，譯成 Trauben-Wein，是錯誤的。又「草木子」卷四上見「葡萄酒答拉吉酒始自元朝」之句，答刺吉恐怕是 darasun 之誤寫，此處殆無疑問的應該讀作「葡萄酒與答刺孫酒」。

被稱為葡萄酒之語源（B. Laufer, Sino-granica, 220-245）budaw 和 bor 的關係如何，姑且不談，後者是葡萄酒之事，有進一步的傍證，也就是「黑達事略」內所見的「又兩次金帳中送葡萄酒」這一明確的記事。因為徐霆出使蒙古，是當滿台汗時代的事情。

再者，關於 bagni 和 darasun，除此以外的共同考證，請參考 P. Pelliot, Le nomturk du vin dans odorie de pordenome, l'Young Pao, 1XV, 1914 448-453。又，最近接觸此項研究的，有敕爾奇基氏，但無特殊的新見地。Leonardo Oltschi i guillaume Boucher, a French Artist at the court of Khans, Balit more, 1946, 57.

貝里奧 Pelliot 的前舉論文。

羅克希爾 Rockhill 第六二頁。註。

11 同右第一六六、一八七頁。

12 同右第六八頁。

13 同右第一八六頁。

14 伍拉吉米佐夫的「蒙古社會制度史」第七二頁。

15 「實錄」第五六七頁。

16 同右第三三三頁。

17 同右第四四三頁。

18 同右第六四頁。

19 小林高四郎的「蒙古秘史」第四〇頁。

20 貝里奧譯出的「秘史」第一三九頁。

22 21 20 19 18 17 16 15 14 13 12 11

30 29 28 27 26 25 24 23

「實錄」第二〇三頁。

小林的「秘史」第五十七頁註。

同右第一三九頁。

貝里奧的「秘史」第一八三頁。

「實錄」第二二一頁。

小林「秘史」第一四九—一五〇頁。

貝里奧譯「秘史」第一八八頁。

蒙古人的坐臥習慣以及偶爾坐椅子的習尚，見於伊兒汗時代的密畫，至於凳子，正如本文亦曾談到的，極其類似簡單的折疊式椅子，請參考下列諸書中所見當時的密畫及前揭的敖爾奇基。E-Brocket, Djamel-tavarikh, Histoire general du monde par Fadle allah Rashid ed-Din, Leyden, 1911. F.R-Martin, The miniature paintings and painters of persia, India and Turkey from the 8th to the 18th Century, London, 1912, Vol 11.

論東北民族文化之演進

一、前言

究之我東北民族文化之演進，可發現一特殊之現象，即是時而進步，盛如「海東盛國」之渤海文化，時而退步，被目為野蠻之區，以犬狼侮之。同時吾人可以渤海文化當作一界限，而謂在此之前，東北民族文化是落後的，及至渤海國興，文化優美，乃有「海東盛國」之美譽，然而當渤海國衰亡後，東北民族文化却逐漸退步，至明代終退為漁獵生活型態，而以夷狄視之。

本文即是欲就此方面作一探討。

二、東北民族早期之文化

徵之史籍所述，我東北諸重要民族在渤海國未興之前，其文化情形為：

(一) 挹婁——後漢書卷八十五東夷傳云：

「挹婁，古肅慎之國也。在夫餘東北千餘里，東濱大海，南與北沃沮接，不知其北所極。……有五穀麻布，出赤玉好貂。無居長，其邑落各有大人，處於山林之間。土氣極寒，常為穴居，以深為貴，大家至接九梯。好養豕，食其肉，衣其皮，冬以豕膏塗身厚數分，以禦風寒，夏則裸袒，以尺

31

32

33

35 34

Olaf Caroe, Soviet Empire the Turks of Central asia and Stalinism, London, 1954, 180.
Owen Latimore, Pivot of asia, Sinkiang and the inner As
Asian frontiers of China and Russia, Boston, 1950, 156.
Douglas Caruthers, Unknown Mongolia, a Record of Travel
and Exploration in North-West Mongolia and Dzungalia vols.
2, Phila delphia, 1914, 544.

(日本東亞研究所譯「西北蒙古誌」昭和二十年龍文書局。
為了提供參考起見，試舉烏蘭巴托的天然條件：位於北緯四八度，高度為一一五〇公尺，平均最高氣溫一七・二度（七月）。因此，峽谷的天然條件應當是很有利的。關於內陸亞細亞的溫度，是決定性的，譬如北緯三度一帶的土爾凡，其高度為副一五公尺，在全世界也是屬一屬二的高溫地，此地普遍種植著哈密瓜。

蔣武雄

晉書卷九四夷傳則曰：

「肅慎氏，一名挹婁……居深山窮谷，其路險阻，車馬不通。夏則巢居，冬則穴處。父子世為君長，無文墨，以言語為約。有馬不乘，但以為財產而已，無牛羊，多畜豬，食其肉，衣其皮，績毛以為布。……無井竈，作瓦鬲，受四五升以食。坐則箕踞，以足挾肉而啖之，得凍肉坐其上令暖。土無鹽、鐵，燒木作灰，灌取汁而食之。俗皆編髮，以布作檐，徑尺餘以蔽前後。將嫁娶，男以毛羽插女頭，女和則持歸，然後致禮聘之。婦貞而女淫，貴壯而賤老，死者，其曰即葬之於野，交木作小椁，殺豬積其上，以為死者之糧。性凶悍，以無憂哀相尚，父母死，男子不哭泣，哭者謂之不壯。相盜竊，無多少皆殺之，故雖野處而不相犯。」（註二）

(二) 夫餘——後漢書卷八十五東夷傳云：

「夫餘國——於東夷之域，最為平敞，土宜五穀，出名馬、赤玉、貂貉、

大珠如酸棗。以員柵爲城，有宮室、倉庫、牢獄。其人蠡大疆勇而謹厚，不爲寇鈔，以弓矢刀矛爲兵，以六畜名官，有馬加、牛加、狗加，其邑落皆主屬諸加。食飲用俎豆，會同、拜爵、洗爵，揖讓升降。以臘月祭天，大會連日，飲食歌舞；名曰迎鼓，是時斷刑獄，解囚徒。有軍事亦祭天殺牛，以躡占其吉凶。……其俗用刑嚴急，被誅者，皆沒其家人爲奴婢。盜一責十二，男女淫皆殺之，尤治惡妒婦，既殺，復尸於山上。兄死妻嫂，死則有柩無棺，殺人殉葬，多者以百數。」（註三）

晉書卷九七夷傳曰：

「夫餘國……有城邑宮室，地宜五穀。其人強勇，會同揖讓之儀有似中國。其出使，乃衣錦罽，以金銀飾腰。其法，殺人者死，沒入其家，盜者，一責十二，男女淫，婦人妬，皆殺之。若有軍事，殺牛祭天，以其蹄占吉凶，蹄解者爲凶，合者爲吉。武者以生人殉葬，有柩無棺。其居喪，男女皆衣純白，婦人著布面衣去玉珮。出善馬及貂豹，美珠，珠大如酸棗。其殷富，自先世以來，未嘗被破。其王印文稱：『穢王之印』，國中有古穢城，本穢豹之城也。」（註四）

三烏桓、鮮卑——後漢書卷九十烏桓鮮卑傳云：

「烏桓者……俗善騎射，弋獵禽獸爲事，隨水草放牧，居無常處，以穹廬爲舍，東開向日。食肉飲酪，以毳爲衣。貴少而賤老，其性悍寒，怒則殺父兄而終不害其母，以母有族類，父兄無相仇報故也。有勇健能理決鬥訟者，推爲大人，無世業相繼。邑落各有小帥，數百千落自爲一部，大人有所召呼，則刻木爲信，雖無文字，而部衆不敢違犯。氏姓無常，以大人健者名字爲姓，大人以下，各自畜牧營產，不相徭役。……婦人能刺韋，作文繡、織氍毹，男子能作弓矢鞍勒，鍛金鐵爲兵器。其土地宜稼及東牆，東牆似蓬草，實如稗子，至十月而熟。見鳥獸孕乳，以別四節。俗貴兵死，斂屍以棺，有哭泣之哀，至葬則歌舞相送。……敬鬼神，祠天、地、日、月、星、辰、山、川及先大人有健名者。」（註五）

同卷亦曰：

「鮮卑者……其言語、習俗與烏桓同。」（註六）

何奚——北史卷九四奚傳云：

「奚本曰庫莫奚……俗不潔淨，而善射獵，好爲寇抄。」（註七）

新唐書卷二一九曰：

「奚……與突厥同俗，逐水草畜牧，居氍毹，環車爲營。……稼多稷，已穫，窖山下，斷木爲臼，瓦鼎爲釭，雜寒水而食。喜戰鬥……。」（註八）

契丹——隋書卷八四北狄傳：

「契丹……其俗頗與靺鞨同。好爲寇盜，父母死而悲哭者，以爲不壯。」

（註九）

內室韋——北史卷九四室韋傳：

「室韋國……語與庫莫奚、契丹、豆婁國同。頗有粟麥及稗，夏則城居，冬逐水草，……男女悉衣白鹿皮襦袴，有麴釀酒。……丈夫皆被髮，婦女盤髮，衣服與契丹同。乘牛車，以蘆葦爲屋，度水則東薪爲筏，或有皮爲舟者。……寢則木屈爲室，以蘆葦覆上，移則載行。以猪皮爲席，編木爲藉，婦女皆抱膝坐。氣候多寒，田收甚薄，無羊，少馬，多豬牛。與靺鞨同俗，婚嫁之法，二家相許竟，輒盜婦將去，……其國無鐵……取給於高麗，多貂，……皆捕貂爲業，冠以狐貂，衣以魚皮。」（註一〇）

新唐書卷二一九北狄列傳曰：

「室韋……濱散川谷，逐水草而處，不稅斂。……刻木爲犁，人挽以耕，田穫其編。……其俗：富人以五色珠垂領；婚嫁，則先備女家三歲。……土少金鐵，率資于高麗，器有角弓楛矢，……率乘牛車，蘆葦爲室……其語言，靺鞨也。」（註一一）

靺鞨——新唐書卷二一九北狄列傳曰：

「黑水靺鞨……其著者曰粟末部……又次曰安居骨部……唯黑水完強……俗編髮，綴野豕牙，插雉尾爲冠飾，自別於諸部，性忍悍，善射獵，無憂戚，貴壯賤老，居無室廬，負山水坎地，梁木其上，覆以土如丘冢然。夏出隨水草，冬入處。死者埋之，無棺槨，殺所乘之馬以祭。……畜多豕，無牛、羊，有車、馬，田隅以耕，車則步推，有粟麥……。」（註一二）

三、渤海文化之產生

綜上所述觀之，吾人可知東北民族之文化在渤海國未興之前，並非優美。但其等對於渤海王國文化之發展，亦具極密切之關係，此是吾人不能否認的。而影響渤海文化之產生最鉅者，即是：

（一）高句麗文化之影響——新唐書卷二一九渤海傳曰：

「渤海，本粟末靺鞨附高麗者，姓大氏……。」（註一三）

故其首領大祚榮，以高句麗之遺民，一味吸收高句麗文化。當時高句麗文化已是非常高明，據隋書、舊唐書、新唐書高麗傳中所述，其官制、社會、文字、教育、美術等文化程度均很高。且經近代學者考證，渤海文化多屬高句麗末期之文化，由此更可知高句麗文化對其影響之深。（註一四）

（二）唐文化之影響——渤海國爲粟末靺鞨之後，其根據地在今吉林南部，接近中國本部，故頗受影響，且自大祚榮銳意輸入唐文化後，使渤海文化更形優美。宋王應麟玉海卷一五三曰：

「渤海本粟末靺鞨，及祚榮號震國王，中宗遣侍御史張行岌招慰，祚榮遣子入侍。先天中，遣使拜渤海郡王，以所統爲忽汗州都督，始去靺鞨號。」

玄宗世朝獻者二十九，開元二年三月，令生從六人入學……渤海遣使求寫唐書及三國志、晉國、三十六國春秋。……初其王數遣諸子詣京師大學，習識古今制度，遂為海東盛會。」（註一五）

舊唐書卷一九九下渤海靺鞨傳亦云：

「（大和）七年正月，遣同中書左平章事高寶英來謝冊命，仍遣學生三人，隨寶英請赴上都學問，先遣學生三人，事業稍成，請歸本國，許之。」（註一六）

故當時唐文化之輸入，範圍很廣，在學術、工藝、宗教、典章制度等方面，均深深影響了渤海文化，亦即吾人可謂渤海文化之盛，除其本身固有之文化外，另參雜高度之唐、高句麗文化，使其文物更形完備，燦然可觀之況，為東北諸民族所未曾有。新唐書卷二一九北狄列傳有言：

「初，其王（渤海）數遣諸生詣京師太學，習識古今制度，至是遂為海東盛國，地有五京、十五府、六十二州。……俗謂王曰『可毒夫』，曰『聖王』，曰『基下』。其命為『教』。王之父曰『老王』，母『太妃』，妻『貴妃』，長子曰『副王』，諸子曰『王子』。官有宣詔省，左相、左平章事、侍中、左常侍、諫議居之。中書省，右相、右平章事、內使、詔語舍人居之。政堂省，大內相一人，居左右相上；左、右司政各一，居左右平章事之下，以比僕射；左、右允比二丞。左六司、忠、仁、義、禮、智、信，居司政下，支司爵、倉、膳部，部有郎中、員外；右六司、智、禮、信、部，支司戎、計、水部、卿、郎準左以比六官。中正臺，大中正一，比御史大夫，居司政下；少正一。又有殿中寺、宗廟寺，有大令。文籍院有監，令、監皆有少。太常、司賓、大農寺、寺有卿。司藏、司膳寺、寺有令、丞。胄子監有監長、巷伯局有常侍等官。其武員有左右猛賁、帳衛、翬衛、南左右衛、北左右衛，各大將軍一、將軍一。大抵憲象中國制度如此。以品為秩，三秩以上服紫、牙笏，金魚。五秩以上服緋、牙笏、銀魚。六秩、七秩淺緋衣，八秩綠衣，皆木笏。俗所貴者，曰太白山之菟、南海之昆布、柵城之鼓，扶餘之鹿，鄭頓之豕，率賓之馬，顯州之布，沃州之繻，龍州之紬，位城之鐵，盧城之稻，湄沱湖之鰾。果有九丸都之李，樂游（浪）之梨。餘俗與高麗、契丹略等。」（註一七）

四、渤海文化對契丹與女真之影響

渤海文化除影響及於日本外，亦立其倒影及於高麗。津田左右吉渤海史考

曰：「忽汗城陷落後，渤海遺民或成群而入高麗，或由王族貴族率領而來高麗，乃高麗史所明記者。移往者既多，不可謂對於高麗社會，無何等文化的影響也。縱令高麗之文化不劣於渤海；又或同為漢人文化之一反影，而無

特別差異；但其反影之素質，必有不同，在許多方面，必有足存所謂海東盛國之名者。」（註一八）

然此二者（渤海文化對日本、高麗之影響）非本文所欲論者，姑且略之。現只言其對遼、金之影響。

（一）渤海文化對契丹人之影響

契丹族興起後，其長耶律阿保機建立遼國，並於唐明宗天成元年（西元九二六年）親征渤海國，破忽汗城，渤海王大諲譔投降，渤海國亦亡。

究之渤海立國歷二百多年，而遼滅之，竟如摧枯拉朽，其因乃是渤海臣民習尚華風，頗喜文制，久之，漸流於文弱，昔日剛勁之風，銷蝕殆盡，故其力不足以擋初興未艾之遼國。

遼滅渤海後，即將其改為東丹國，以耶律阿保機長子圖欲（突欲、托允）鎮之，號人皇王，遼史太祖紀曰：

「天顯二年二月丙午，改渤海國為東丹國，忽汗城為天福，冊皇太子倍為人皇以主之，以皇弟迭剌為左大相，渤海老相為右大相，渤海司徒大素賢為左次相，耶律羽之為右次相。」（註一九）

另遼史義宗傳亦言：

「義宗名倍，小字圖欲，太祖長子，神冊元年春，立為皇太子。天顯元年，從征渤海。……大諲譔窮蹙請降，改其國曰東丹，名其城曰天福，以倍為人皇王，主之，仍賜天子冠服，建元甘露，稱制置左右大次四相及百官，一用漢法。」（註二〇）

由此可知，遼國初期及東丹國之官制，頗取源於渤海國之舊制。

然東丹立國未久，即行南遷。遼史太宗紀曰：

「天顯三年十二月，時人皇王在皇都，詔遣耶律羽之遷東丹民以實東平，其民或亡入新羅、女真，因詔困乏不能遷者，許上國富民給贖而隸屬之，升東平郡為南京。」（註二一）

遼史義宗傳則曰：

「太宗既立，見疑，以東平為南京，徙倍居之，盡遷其民。」（註二二）

又遼史耶律羽之傳曰：

「天顯元年，渤海平，立皇太子為東丹王，以羽之為中臺省右次相。時人心未安，左大相迭剌不踰月薨。羽之蒞事勤恪，威信並行。太宗即位，上表曰：『我大聖天皇，始有東土，擇賢輔以撫斯民，不以臣愚而任之，國家利害，敢不以聞，渤海昔畏南朝，阻險自衛，居忽汗城，今去上京遼邐，既不為用，又不罷戍，果何為哉？先帝因彼離心，乘輿而動，故不戰而克，天授人與，彼一時也。遺種浸以蕃息，今居遠境，恐為後患，梁水之地，乃其故鄉，地衍土沃，有木鐵鹽魚之饒，必安居樂業，然後遷徙，以翼吾左，突厥、黨項、室韋夾輔吾右，可以坐制南邦，混一天下，成聖祖未集之功，

貽後世無疆之福。』表奏，帝嘉納之。是歲，詔徙東丹國民於梁水，時稱其善。」（註二三）

故渤海文化對遼之影響反不及漢文化之影響於遼，且圖欲因未能繼承帝位，被其弟耶律德光所奪，南走中國，更使東丹國無法在平穩中接受渤海文化之薰陶。遼史義宗傳曰：

「唐明宗聞之，遣人跨海持書密召倍，倍因收海上，使再至，倍謂左右曰：『我以天下讓主上，今反見疑，不如適他國以成吳泰伯之居。』立木海上，刻詩曰：『小山壓大山，大山全無力，羞見故鄉人，從此投外國』，攜高美人載書浮海而去，唐以天子儀衛迎倍。」（註二四）

松漠紀聞亦曰：

「人皇王不得立，軼軼，遂自蘇乘筏浮海，歸唐明宗，善畫馬，好經籍，猶以義職行。」（註二五）

觀之東丹國之南遷，實即渤海遺民之大遷徙，且分散各地，故渤海文化對遼之影響可謂不大，加之遼國所欲者，乃進窺中國，對渤海故國之地並未予重視，此由日後遼受漢文化深厚之影響，即可得到證明。

（二）渤海文化對女真人之影響

渤海文化影響於女真者，吾人認為似較深於遼。初耶律德光之遼東丹，乃以其國僻處東北，控制不易，又恐渤海遺族滋衍圖叛，故徙之，以分其力，使之孤弱。然此計有利，亦有弊。因東丹遷國後，渤海故地隨即空虛，致使女真族有進據其地而勃興之機會。

故吾人可謂初當女真人興起時，即在渤海故地受其文化之薰染。日本學者津田左右吉渤海史考曰：

「渤海自契丹主耶律阿保機之一擊，國都忽汗城陷落後，社稷雖毀，領土雖裂，若謂其文化亦陷於滅盡之悲運，則未免為遠於實情之解釋。余非謂彼之文化，當王國滅亡後，仍以燦然之姿，保存其命脈也；其有體系之文化，當然與國家之政治的瓦解，同行解體。然其素成細胞（國民精神上遺存之文化的能力），則不可謂為因此而同歸破壞。已失政治的體制之民族之中，縱為無意識的，亦必有保存其能力者，此實為合理的判斷。換言之，作成海東盛國之民族精神的能力，當國家分裂後，雖甚微弱，而一種潛勢力，當仍伏於民族之一部，社會之一部；而此潛勢力之發現，即助成金帝國文化之發生。」（註二六）

又曰：

「再就渤海文化之興廢言之，其國家組織一破，其文化亦即消亡，似甚可怪，其實不然。生物之心的組織，亦與生理的法則同，腦之細胞，停止作用時，其幾多歲月築成之精神的建設物，亦必失其作用之機會，而忽陷於消滅。加以渤海王國文化之中心，本限於上流，不能徹底於下層；且其文

化性質，只表面模仿唐人文化，國民自覺上，本無根據；故其核心之貴族社會，既與國家組織同亡，則渤海燦然之文化，失其形跡，固當然也。然而幾百年間，不斷訓練之民族，吸收文化之能力，亦只部分的暫時的停頓耳，豈果永久消滅耶？果也波瀾一起，作用於渤海民族後身女真民族之精神，而造成金國一要素。渤海自國都忽汗城陷落，亡國之遺民，割據舊土，作非系統的非統一運動，更閱二百餘年之久，終編入金帝國國民之一部。其間或抗遼之勢力，或作獨立之運動，小酋長稱王稱霸，以存續渤海國家的體制。當是時也，耽於安逸之貴族社會，既已絕滅；多數民衆，再復其本然之性格。而其本然之衝動，及長期文化之訓練，其中向上的潛勢力，尚能作意識的無意識的運動。指導者若善於處置，則可現作國家的新勢力。凡歷史大變動時，偉人每能活用多數民衆之暗默勢力以興，此渤海遺民同族女真酋長阿骨打之所以起也。」（註二七）

凡此均可知，女真族之興起與渤海文化頗有密切之關係。然而女真之酋長阿骨打建立金國後，其所欲者，亦如遼國一般，極思進圖中原地區，故其文化除在立國初期部分源於渤海與遼制外，受漢文化之影響反而尤多。

五、明代東北民族之文化

蒙古人以馬上建國，領域極廣，對東北地區雖曾設官治之。然而彼時東北民族之文化，已漸退落，而至明代，此種現象更趨顯著。其主因乃是明代初期一意遠征北元，而對東北地區諸部族，則僅以羈縻政策行之，成祖曾諭翰林士胡廣等曰：

「朕非欲併其土地，盡以此輩貪殘，自昔數為邊境，勞動中國，至宋歲賂金幣，剝及下人膏血，卒為大患，今既畏服來朝，則恩遇之，從所欲授一官，量給賜資，捐小惠以彌重患，亦不得不然。」（註二八）

此種羈縻政策，對明廷而言，固可安撫東北女真各族於一時，然而仍須依賴強大之邊防武力為後盾。故及至明代中葉，武力漸衰，無力安撫時，東北女真各族即起作亂，索求無度，且互相兼併爭鬥，社會秩序紛亂。再加上明廷既棄女真各族於化外，更易造成其社會、經濟之崩潰，及彼此強凌弱，衆暴寡，爭戰不已之局面。

故吾人可謂明代之東北女真各族，在上述之背景下，其文化實遑論能再往前進矣。亦即有明一代對東北之經營方式誠為失之成算，日本學者稻葉君山滿州發達史有言：

「明之經營滿洲……依理論之，明者，元朝之繼承者也。則其經營之範圍，宜併南北滿洲與朝鮮威鏡道皆應概括在內矣！詎知就其行動之跡象觀之，竟有大不然者……太祖經營滿洲，襲開國之餘勢，一時如火燎原。以

意度之，必有簡單全局之規劃宜矣！乃竟自甘退縮，偏踏於開原以西者，其內面有何隱情，殊非外人所可得知。然就表面觀之，不可謂非開國方略上之遺算也。」（註二九）

六、結論

綜觀上之論述，吾人可從我東北民族文化之演進情形，得到一顯著之跡象，即是此地區之文化，初由落後而漸進文明，尤其至渤海立國時文物更為完備，因當時渤海國乃是處於和平之狀態下，吸收了高麗和唐之文化。而及至遼金時期，其文化之程度雖亦頗高，然而因是居於和五代及宋交戰下，吸收了中國文化，且因戰爭之頻繁，更影響了其吸收及消化中國文化的能力與態度，故此時期之文化反不比渤海文化為高。

至於明代時期，東北民族文化退落更甚之原因，吾人亦可由上之論述而知，當東北民族中有某一部族興起，進而建立國家，則在國有長君與定制之下，即較有機會與心思去接受另一程度較高之文化，此亦渤海、遼、金時期文物較為完備之緣故。而至明代，因其對於東北民族僅以羈縻政策撫之，及至武力漸衰，無法安撫時，此些民族之社會、經濟即行崩潰，各部酋亦忙於領兵爭戰兼併，實難論及有吸收漢文化之心思與機會，此即是明代東北女真各族之文物不及渤海、遼、金時期完備之原因，直至後金（清）國興，方與漢文化有較密切之接觸。

總之，我東北民族文化之演進，其跡象是極為特殊的。

註釋

- 註一：後漢書卷八十五，東夷列傳第七十五，頁二八一二，鼎文書局印行。
 註二：晉書卷九十七，列傳第六十七，四夷，頁二五三四至二五三五。
 註三：後漢書卷八十五，東夷列傳第七十五，頁二八一—。
 註四：晉書卷九十七，列傳第六十七，四夷，頁二五三二。
 註五：後漢書卷九十，烏桓鮮卑列傳第八十，頁二九七九。
 註六：書同前，頁二九八五。
 註七：北史卷九十四，列傳第八十二，奚，頁三一二六。
 註八：新唐書卷二百一十九，列傳第一百四十四，北狄，奚，頁六一七三。

詩經中有關邊疆民族部份

詩經乃是我國最古老的一部文學作品，就是放眼全世界，也足以稱為人類最珍貴的文化遺產，詩經不但是一部偉大的文學作品，同時還是一部蘊藏着我

註九：隋書卷八十四，列傳第四十九，北狄，契丹，頁一八八一。
 註一〇：北史卷九十四，列傳第八十二，室韋，頁三二二九。

註一一：新唐書卷二百一十九，列傳第一百四十四，北狄，室韋，頁六一七六。

註一二：書同前，黑水靺鞨，頁六七七至六一七八。

註一三：書同前，渤海，頁六一七九。

註一四：津田左右吉著，陳清泉譯，渤海史考，頁六九至七〇，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

註一五：宋王應麟撰，玉海卷第一百五十三，朝貢，唐渤海遣子入侍條，頁二九〇六，大化書局印行。

註一六：舊唐書卷一百九十九下，列傳第一百四十九下，北狄，渤海，頁五三六三。

註一七：新唐書卷二百一十九，列傳第一百四十四，北狄，渤海，頁六一八二至六一八三。

註一八：津田左右吉著，陳清泉譯，渤海史考，頁一〇八。

註一九：遼史卷二，本紀第二，太祖下，頁二二。

註二〇：書同前，卷七十二，列傳第二，宗室，義宗倍，頁一二〇九至一二一〇。

註二一：書同前，卷三，本紀第三，太宗上，頁二九至三〇。

註二二：同註二〇，頁一一一〇。

註二三：書同前，卷七十五，列傳第三，耶律羽之，頁一二三八。

註二四：同註二二。

註二五：宋洪皓著，松漠紀聞卷上頁四至五，廣文書局印行。

註二六：津田左右吉著，陳清泉譯，渤海史考，頁一〇八至一〇九。

註二七：書同前，頁一二一至一一三。

註二八：明太宗實錄，卷一一三，永樂九年二月甲辰條，頁一四四一，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影印本。

註二九：稻葉岩吉著，滿洲發達史，頁一一四至一一六，東京日本評論社刊行。

金兆鴻

國上古音樂資料最豐碩的寶典，不僅如此，許多傳說中的史事，也可以從詩經中求得傍證，孔子與學生對話中，就經常引「詩三百」。「詩曰」的，詩經在

我國傳統文化上的崇高地位，從而可想而知了。

「詩」之被稱為「詩經」，應該晚到戰國後期，甚或晚到西漢初期，古時只稱「詩」或「詩三百」；論語中孔子引「詩」的時候很多，然而從不稱「詩經」，可知戰國初期「詩」還不稱為經，應該跟書、易、禮、春秋一樣，都還沒有「經」的稱號。「經」是戰國後期才有的名稱，而且也不是專指儒家的書籍，例如莊子天下篇談別墨：「俱誦墨經，而倍誦不同」。可見墨家的書籍也可以稱為「經」。

詩自從被稱為「詩經」以來，也已經有二千多年了，所以我們自然以詩經專稱「詩三百」了，所謂「詩三百」，實際有三〇五篇，如果連同毛詩裡還存在着的「南陔、白華、華黍、由庚、崇丘、由儀」六個只「有其名」而「亡其辭」的篇目來看，詩經應該有三百一十一篇才對，只是習慣上稱取其整數而稱為詩三百罷了。

詩經從內涵上可以分為國風、大雅、小雅、頌四個部分，在國風之中，與邊疆民族有關的有：「定之方中」、「載馳」、「清人」、「無衣」等四篇，小雅部份有：「采芣」、「出車」及「六月」三篇，在詩經三百〇五篇中，有上述七篇與邊疆民族有關，現將上述七篇分別敘述如後：

一、定之方中

定之方中，作于楚宮，揆之以日，作于楚室。

樹之榛栗，椅桐梓漆，爰伐琴瑟。

升彼虛矣，以望楚矣。望楚與堂，景山與京。

降觀于桑，卜云其吉，終然允臧。

靈雨既零，命彼倌人。星言夙駕，說于桑田。

匪直也人，秉心塞淵，騷攸三千。

這首「定之方中」是稱頌衛文公的詩，按衛懿公時與狄人在愛澤這地方，發生戰事，衛人戰敗，宋桓公迎衛的遺民渡河，並在漕這個地方立以廬以統御衛的遺民，以廬就是衛載公，一年後，衛載公卒，文公立，遷到楚丘這個地方，建立城市，經營宮室，適時耕種，五穀豐收，衛人歡悅，所以作「定之方中」以稱頌衛文公。

此處所謂狄人，據考證是與匈奴有關的民族，也有的學者專家認定「狄」就是匈奴的前身，其實狄有長狄、赤狄、白狄之分。有時又稱為戎，而戎又有「山戎」、「犬戎」、「昆戎」……之分。據史傳所載，周的祖先公劉，就曾躲避狄於豳，到了周平王時，又因避犬戎而東遷，戎、狄在我國上古史中，就扮演了重要的角色，換言之，也就是匈奴民族在我國上古史中，佔有相當的份量，此所以詩經中才錄了這首「定之方中」的詩。

二、載馳

載馳載驅，歸唁衛侯。驅馬悠悠，言至於漕。

大夫跋涉，我心則憂。

既不我嘉，不能旋反。視爾不臧，我思不遠。

既不我嘉，不能旋濟。視爾不臧，我思不闕。

陡彼阿丘，言采其蠶。女子善懷，亦各有行。

許人尤之，衆穉且狂。

我行在野，芄芃其麥。控于大邦，誰因誰極？

大夫君子，無我有尤。百爾所思，不如我所之。

這首「載馳」，還是詠衛國受狄人所迫後，遷於漕以後的詩，據詩序說是：「載馳」許穆夫人作也。閱其宗國顛覆，自傷不能救也。」

按狄人侵衛，是在魯閔公二年，閔公或作湣公，二年為周惠王十七年，也就是西元前六六十年，下距漢高祖被匈奴冒頓單于圍於白登的西元前二〇〇一年，有四百五十九年之久，我們只知道冒頓的父親是頭曼，而頭曼單于約在秦漢之間領袖匈奴，西元前六〇〇年侵衛的狄人與頭曼所統轄的匈奴，有什麼關係，由於文獻的不足，就無從考證了。

三、清人

清人在彭，駟介旁旁。二矛重英，河上乎翱翔。

清人在洧，駟介塵塵。二矛重喬，河上乎逍遙。

清人在軸，駟介陶陶。左旋右抽，中軍作好。

這首「清人」，是諷刺鄭國將軍高克的，按狄人侵入衛國時，高克統有大軍，鄭國命他在河上防禦狄人，可是高克却不作防禦的準備，結果師潰，高克本人逃到陳的清邑這個地方，依然逍遙自在，於是鄭人就諷刺高克為「清人」，所謂「清人」，是指清邑之人，或者也含有「逍遙自在」的意思在內？從「清人」這首詩，可以想見狄人在西元前六百多年時，給當時的衛、鄭、宋、齊等國，帶來莫大的震撼。

四、無衣

豈曰無衣？與子同袍。王于興師，脩我戈矛，

與子同仇。

豈曰無衣？與子同澤。王于興師，脩我矛戟，

與子偕作。

豈曰無衣？與子同裳。王于興師，脩我甲兵，

與子偕行。

這首「無衣」是咏誦秦襄公護衛周平王東遷之事，按周幽王受犬戎之迫，在幽王十一年，也就是西元前七十七年，犬戎入宗周，居然把周天子給殺了，於是平王東遷，從此史稱東周，也從此開始為春秋時代，周平王在西元前七百七十年開始東遷，時為秦襄公八年，襄公護衛周天子東遷，這首「無衣」就是歌頌秦襄公仗義行爲。

按犬戎是戎的一種，戎見於史傳的有昆戎（也作混戎、緄戎）、犬戎（畎戎）、串戎、山戎等幾種，但是真正的族屬却難以考證，據梁啟超氏所著「史記匈奴傳戎狄名義考」（見飲冰室專集之四十一）中認為：「戎犬既為通名，不能以此分種界，於是吾輩考古之業，遂糾紛而無朕。吾乃據群籍以比推之，斷斷史記本文所述者，凡為三族：一曰根據今山西、陝西而侵入雜居於內地者，史記本文所舉，什八九屬焉。其族為控弦游牧之衆，最悍盛，而蹂躪之地最廣，其在黃帝時謂之獯鬻，……在堯時謂之狄，……在文王時，其在西者謂之昆夷，其在北者謂之獯鬻，其總稱之曰畎夷，知昆夷、獯鬻為同族者。夫曰獯鬻，曰畎夷，與獯鬻之獯皆從犬，故知即太王所避之狄。……二曰根據今甘肅而侵入雜居於內地者，曰陸渾之戎，亦稱陰戎，亦稱允姓之戎。此族本三苗之裔，其後衍為羌族者，史記此文以之與諸戎狄混合為一，是大謬誤也。三曰根據今遼東而侵入內地但未雜居者，曰山戎，亦曰東胡，即後世契丹、金源、滿洲之族，西語所稱為通古斯族，通古斯（Tunguse）者，東胡二字之音譯也。」

根據周天子所在地，以及秦的地望來看，侵入宗周的大戎，應該是梁啟超所考證的第一種戎，在黃帝時稱獯鬻，在堯時稱之為狄，在周文王時，居西邊的稱昆夷，居北方的稱獯鬻，而總稱之為畎夷。按秦在宗周的西方，逼迫周幽王的大戎顯然是來自北方，也就獯鬻，進一步可以認定就是秦漢時的匈奴，又據時人樊開印氏所編著的「中國歷史疆域古今對照圖說」一書，東周部份，也直接將北部列為匈奴，從而可知使平王東遷的就是匈奴，詩經記錄這段史事，實在彌足珍貴。

五、采薇

采薇采薇，薇亦作止。曰歸曰歸，歲亦莫止。
靡室靡家，玁狁之故；不遑啟居，玁狁之故。
采薇采薇，薇亦柔止。曰歸曰歸，心亦憂止，
載飢載渴。我戍未定，靡使歸聘。
采薇采薇，薇亦剛止。曰歸曰歸，歲亦陽止。
王事靡盬，不遑啟處。憂心孔疚，我行不來。
彼爾維何？維常之華。彼路斯何？君子之車。

戎車既駕，四牡業業。豈敢定居？一月三捷。
駕彼四牡，四牡騤騤。君子所依，小人所腓。
四牡翼翼，象弭魚尾。豈不日戍？玁狁孔棘。
昔我往矣，楊柳依依。今我來思，雨雪霏霏。
行道遲遲，載渴載飢。我心傷悲，莫知我哀？

這首「采薇」，是描述一名戍役者的心情的詩，當時戍役者所防禦的敵人，就是詩中的「玁狁」，從詩文的口氣來看，這首詩應該是戍役者的自述，看「靡室靡家，玁狁之故；不遑啟居，玁狁之故。」是何等心感傷，而「行道遲遲，載渴載飢。我心傷悲，莫知我哀！」又是何等的哀切！簡直就是一首感人深遠的「戰歌」，邊疆民族充實了我們上古的音樂內涵，乃是無可置疑的。

這首詩裡的「玁狁」，據前引梁啟超氏的考證，就是黃帝時的獯鬻，堯時的狄，周時的獯鬻，畎夷或犬戎；其實也是殷商時的鬼方，易既濟：「高宗克鬼方，三年克之」，可在其時鬼方的力量應該與殷商相格，詩經大雅蕩也有：「內燬于中國，覃及鬼方。」句，這句裡將「中國」與「鬼方」對稱，也可見鬼方勢力之大了。

玁狁就是秦漢時的匈奴，從秦漢到魏晉南北朝的近七百年間，匈奴始終是我國北方的一股強大勢力，在五胡十六國中，匈奴建有前趙、北涼、夏三個國家，而開啟五胡建國的也是匈奴的劉淵，如果從黃帝北逐獯鬻算起，匈奴實在和華夏一樣，是一個源遠流長的民族，魏晉南北朝以後，匈奴一詞不再見於史傳，但這並不等於匈奴民族不見了，而是與華夏相融合而為漢人或唐人了，宜乎詩經中記載了如許多與匈奴有關的詩篇，既是文學的，也是音樂的，更是史實的。

六、出車

我出我車，于彼牧矣。自天子所，謂我來矣。
召彼僕夫，謂之載矣。王事多難，維其棘矣。
或出我車，于彼郊矣。設此旂矣，建彼旄矣。
彼旂旐斯，胡不旆旆？憂心悄悄，僕夫況瘁。
王命南仲，往城于方，出車彭彭，旂旐央央。
天子命我，城彼朔方，赫赫南仲，玁狁于襄。
昔我往矣，黍稷方華，今我來思，雨雪載塗。
王事多難，不遑啟居。豈不懷歸？畏此簡書。
嘒嘒草蟲，趯趯阜螽。未見君子，憂心忡忡；
既見君子，我心則降。赫赫南仲，薄伐西戎。
春日遲遲，卉木萋萋。倉庚喈喈，采芣祁祁。
執訊獲醜，薄言還歸。赫赫南仲，玁狁于夷。

這首「出車」，是說征伐獫狁和西戎的將士們，戰爭結束後，還鄉時的自敘詩，應該是記事的，據略本王質說及漢書匈奴傳，認為應該是宣王時的詩，按周宣王從西元前八百二十七年即位到西元前七百八十二年，一其在位四十六年，如果把宣王伐獫狁和西戎的事，假定發生在宣王中葉，也就是西元前八百一十一年，從此又可以知道，至少在西元前八百一十年，獫狁（即後日的匈奴）及西戎已經和諸夏有過戰爭的記錄了，「出車」毫無疑問的是一篇紀史的詩章。

在「出車」中，把獫狁和西戎分開來說，如依前引梁啟超氏的「史記匈奴傳戎狄名義考」一文，獫狁應該是居北方的吠夷、皆夷；而西戎應該是居於今甘肅一帶，稱為隴渾之戎或陰戎、或允姓之戎，是三苗之裔，其後衍為羌族。這點在詩經上是有其區別的，只是在司馬遷作史記時，誤把諸戎混而為一了。詩經之可以作為史事的考據，於此又得明證。

七、六月

六月棲棲，戎車既飭。四牡騤騤，載是常服。獫狁孔熾，我是用急。王于出征，以匡王國。此物四驪，閑之維則。維此六月，既成我服。我服既成，于三十里，王于出征，以佐天子。四牡脩廣，其大有顙。薄伐獫狁，以奏膚公。有嚴有翼，共武之服，共武之服，以定王國。獫狁匪茹，整居焦穫。侵鎬及方，至于涇陽。織文鳥章，白旆央央。元戎十乘，以先啟行。戎車既安，如輕如軒。四牡既佺，既佺且閑。薄伐獫狁，至于太原。文武吉甫，萬邦為憲。吉甫燕喜，既多受祉。來歸至鎬，我行永久。飲御諸友，包饌膾鯉。侯誰在矣！張仲孝友。

這首「六月」篇幅不短，依詩的意思看，應該是尹吉甫所作，當然也有可

白故代表雲梯先生喪禮所感

中華民國六十九年八月二日，中國國民黨中央評議委員、第一屆國民大會代表、總統府國策顧問、蒙古革命耆宿白雲梯先生逝世於復興基地台北。生前友好聞聆噩耗均感震驚，遂組成治喪委員會，決定於八月二十六日晨八時在台北市立殯儀館舉行廳舉辦喪禮，屆時國民大會代表同仁、光復大陸設計委員會

能是尹吉甫手下「秘書」代筆的，就像班固為寶憲所作的登燕然山銘，不過這並不重要，因為本文志不在考證詩經的作者或文字的訓古。按吉甫是宣王時代的人（西元前八二七至西元前七八二年），據王國維氏的考證，認為吉甫就是作兮甲盤的兮甲（字伯吉父），說詳王撰兮甲盤跋。

在這首詩裏幾個地理名詞，有加以說明的必要：「涇陽」，是指涇水之北而言，按我國習慣上將山脉的南面和河流的北岸稱陽，反之稱陰，這也是由於我國山脉河流大多作東西走向，對日光而言，就有了陰陽之別了，涇陽是指涇水之北，流入渭河一帶地方而言。蓋當時獫狁從今山西西部入侵，所以先到涇陽。「太原」，不是指今天的太原，大原漢時屬河東郡，地當今山西西部，朱註詩經就認為大原就是太原，應屬有誤，詳見王國維秦京考。「鎬」，也不是周京之鎬，詳見秦京考。

獫狁及西戎在西周宣王時，就已經非常強大了，給了西周極大的壓力，否則周天子也不必派遣貴為「宰相」的「文武吉甫」率軍出征了，可見距今二千六百年前，我國的詩經就記載了匈奴的前身的活動情形，詩經的可貴，於此又得一傍證。

詩經除了上引七首以外，與邊疆民族有關的當然還有不少，像「小戎」、「采芣」、「蕩」……都是與邊疆民族有關的詩篇，限於篇幅不作引述。

近來曾見此間有合唱團演唱詩經，得訊後歡欣莫名，然亦疑惑不已，深以詩經距今約有三千年之久，其時字音如何讀法？二千年來中國境內各民族經過無數次之揉合，當今以詩經為歌謠之民族早已不知去向，苟對邊疆民族史無深刻之研究，而冒然演唱詩經，亦云勇氣過人，抑有甚者，我國音樂載記雖全，而獨缺譜調，縱有唐宋時之斷簡殘篇遺下，實不足以證明此斷簡殘篇之曲調即係詩經之原譜，願隨書樂志即直認：「太常雅樂，並用胡聲。」唐時更屬胡樂盛行之時代，此可從唐六典卷一四得知，因此演唱詩經之構想，確屬令人熱血沸騰之壯舉，但若不能多讀群書，以著旗袍唱詩經，則當予人啞然失笑矣，更不知是否對詩經之變讀？

胡格金台

委員、總統府資政及國策顧問、五院院長、各部會首長，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中央委員、評議委員、台灣省黨部主任委員、社會各界聞名人士、及與白先生私交的朋友們均踴躍參加致祭，異常熱烈，尤為喜出望外者，蔣總統經國先生駕臨現場弔祭、更分外令人興奮與無限感動。因為經國先生日理萬機，並

時常冒著炎熱的天氣出去考查各種建設，尤其對基層建設，近來久旱不雨，無論是農業地區的灌水與城市地區的飲用水均達到缺乏之難以爲繼的邊緣。因此蔣總統拋棄冷氣機的舒服生活即到各地水廠及水庫指示機宜，並命令空軍單位出動從事人造雨，因此空軍健兒亦有遭到意外的不幸事件，經國先生亦感到格外的精神不安，除設身處地之人以外何人知曉？由此可知，經國先生可謂席無暇暖、分秒必爭的忙碌，在此情形之下，尚能抽出時間，惠然駕臨白故代表的喪禮弔祭，此不惟其家屬及在復興基地——台灣的蒙古人所感激，即在大陸蒙古家鄉的蒙古父老、兄弟、姊妹以及海外的蒙胞聞聆之餘對總統的關懷懷蒙胞惠意亦感念不忘也。

國父孫中山先生領導下的國民革命成功之初，以聯合漢滿蒙回藏及其他國內各民族所肇建共和民主的中華民國，在國內各民族一律平等的原則下，國父手著的建國大綱第四條：扶植國內各弱小民族，使其自決自治之決定。此實爲濟弱扶傾的偉大理想的具體表示。並以國父實業計畫開拓邊疆地區之交通與發展邊疆地區的經濟，使其與內地各省平均發展。

白故代表以經樂山、張樹同二位先生之介，加入中國同盟會，在北京蒙國父召見，奉面囑爲蒙古地方革命事業努力；先生感激殊遇，益堅革命報國之志。不數年蒙古革命同志人數激增。民國十年先生奉 國父之命任內蒙革命軍總司令。十三年一月，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在廣州舉行。時 國父爲建立內蒙古革命根據地與廣東遙爲呼應，乃命令先生在內蒙古另行組織內蒙古國民黨爲中國國民黨之一環。先生受命令後即時北上，遂以北京爲建黨基地。民國十四年三月一日，內蒙古國民黨第一次代表大會在張家口舉行，決定內蒙國民黨之政治主張：(一)爲爭取內蒙古之永久自由，獨立，生存而奮鬥。(二)廢除封建制度，建立民主政治，以各盟旗之固有區域爲區域。由各旗代表組織全蒙議會，選舉政府委員並監督之；各盟亦均由人民選出代表組織各該盟旗議會，選舉各盟旗委員並監督之。(三)與中國國民黨合作，共同努力，建設一聯邦的、三民主義的、富強樂樂的中華民國，維護世界人類永久自由幸福的民主與平等；打倒帝國主義，並與和平相處之民族共同奮鬥。民國十七年春，先生在中國國民黨第二屆全會提案，建議將內蒙國民黨併入中國國民黨，所有內蒙同志，均爲中國國民黨員，另在中央設邊疆黨務處，主辦蒙古黨務，大會通過。因此所有內蒙同志，未爲蘇俄及中共分化利用。

先總統 蔣公繼承 國父遺志，領導國民革命，東征北伐，統一全國，正依既定政策計畫，向邊疆地區推展，扶植邊疆各民族自治事宜，建設三民主義之新中國之際，不料中共黨徒，暗受蘇聯之指使，在國民黨內實施分化陰謀，在江西一帶亂搞共匪蘇維埃偽組織，破壞社會秩序，阻擾國民革命。蔣公看破共黨的陰謀詭計，除實行清黨外，並進行剿匪，因此對邊疆地區各民族之扶植

政策遭到阻礙。然而 蔣公正在軍事忙碌之際，尚予批准蒙古地方自治原則八項。後來共匪受勦匪軍之壓力，節節敗退，開始向陝甘寧一帶逃竄，已瀕臨崩潰邊緣。民二十六年七月七日日本軍閥，無端的襲擊駐在蘆溝橋之我軍，掀起侵華戰爭。蔣公調動兵力準備迎戰而緩和了追擊匪軍，共匪即得到喘息機會，即滲入邊疆地區，向各邊疆地區傳播共產主義，對內蒙尤甚。三十四年八月抗戰勝利後，政府即派邊疆地區有聲望之士到邊疆各民族聚居區從事宣撫工作。三十五年十一月制憲時，有關邊疆各民族之自治事業，教育文化，交通經濟及其他社會事業，逐項專條規定。三十七年底大陸情勢逆轉，三十八年政府由廣州播遷台灣時，白故代表正担任蒙藏委員會委員長領導部屬來台。蒙古之民意代表，軍公人員厭惡共匪主義亦先後追隨政府來到寶島，因交通路線問題，有的由成都，重慶經廣州、香港；有的經海南島跋山涉水前來，亦云苦矣。政府雖然離開大陸來到隔海的台灣，但對有關扶植邊疆各民族的政策、計畫，仍極關切。中國國民黨於民國四十六年十月二十六日的八次大會，五十二年十一月二十日的九次大會，五十八年四月的全大會及六十五年十一月十一次的全國代表大會，一連四次全大會中所通過的對邊疆各民族之決議案的內容；悉本 國父手著的建國大綱一貫性精神。蔣總統經國先生繼承 國父遺教 蔣公遺訓不但積極建設復興基地——台灣，厚植國力，加速復興建國，並爲光復大陸後扶植邊疆各民族的事業而努力，因此經國先生以中國國民黨主席身份主持中國國民黨第十一次全國代表大會時所通過的有關邊疆各民族決議：「廢除中共強加於邊疆各民族之暴政、保障各民族應有之權利、尊重其宗教信仰與生活方式。大陸光復後，本民族平等之原則，依其意願，制定其自治制度，扶助其高度發展」。此一決議文充分表露對邊疆各民族關切之至與愛護之切。

內蒙地區自淪入共匪的暴政之下，倍受迫害，共匪迭次招認：內蒙在「文革」清算「烏蘭夫反黨集團」時，受株連者竟達數十萬人，此即所謂「文革」受害派；在「文革」奪權期間所吸收之匪黨黨員，占該地區黨員總數二分之一以上，所提拔之幹部，佈滿該地區各階層，此即所謂「文革」受害派。近匪鄧致力「平反」、「文革」受害派抬頭，烏蘭夫亦被平反，但這只限於上層人事調動，佔據中層與基層之「文革」受益派，逐漸採取敵對態度，呈現嚴重不穩情勢，而未獲得平反的中、下層的受害派匪徒，亦對匪鄧派抱怨。內蒙同胞在此不穩與混沌情況下對共匪的控制暴政自會發生厭惡與反抗心理，而盼我方早日光復大陸。

蔣總統經國先生百忙之中以一國的元首之尊惠然光臨堅強反共的黨國元老白故代表雲梯先生之喪禮弔祭不惟亡者哀榮，存者光彩，且激發所有蒙胞之反共愛國情緒，瞻望來日，抱無限希望。

國內外大事記

六十九年八月至十月

本社記者

八月

- 一日 中國國民黨黨務工作會議於一日起舉行兩天，蔣主席勗勉全體幹部，發揚革命民主精神，支持政府切實辦好所有選舉。
- 二日 蔣總統二日先後巡視中央氣象局及青潭壩，了解台灣地區乾旱及供水情形。
- 埃及不滿以色列兼併耶路撒冷，二日決定延攔與以談判巴勒斯坦人的自治問題。
- 三日 美國共和黨總統候選人雷根於三日宣布，派遣布希訪問中國大陸及日本。
- 四日 蔣總統經國四日在財經會談中指示各級政府，全力克服缺水困難，並呼籲民眾節約用水，度過旱季的難關。
- 台灣主席林洋港四日結束訪美行程返國，他指出美國人士珍視中美友誼，地方政府交流可增進國家關係。
- 行政院新聞局長宋楚瑜四日在成功嶺以「龍的傳人」——有爭氣的國民，才有爭氣的國家」為題，對受訓大專學生發表演說。
- 教育部四日公布，公私立各級學校學雜費徵收標準，除大專醫學系科外，公立學校調整幅度在百分之十七左右，私立學校為百分之廿至廿三。
- 美國總統卡特四日就「比利」事件向參院提出報告，強調政府政策未受其弟比利行動的影響。
- 五日 日本防衛廳五日發表年度國防白皮書，要求迅速將三軍現代化，以對抗日增的蘇俄威脅。
- 美總統卡特五日正式批准一項修正的核子戰略，列出可供報復的主要目標，以嚇阻蘇俄發動攻擊。
- 伊拉克和沙烏地阿拉伯發表聯合公報，呼籲抵制以色列兼併耶路撒冷，對不合作的國家，將斷絕政經關係。
- 六日 聯合國秘書長華德翰六日結束其東南亞之行，他預測東南亞地區將長期動盪不安。
- 七日 行政院院會於七日通過「高級主管人員候選方案」，以甄選培育一級單位主管人員入選。
- 八日 中央選舉委員會八日舉行會議決定，今年增額中央民意代表選舉應選

- 名額為二百零五人。并通過國代立委各選區名額。
- 九日 蔣總統九日主持大專暑訓結訓典禮，勉受訓學生培養大智、大仁、大勇氣魄，成為頂天立地的時代青年。
- 十日 蔣總統十日抵澎湖，巡視地方基層建設。
- 行政院主計處發布貿易統計快報顯示，今年一至七月，我對外貿易總額已逾二百廿四億美元。
- 十一日 台灣電力公司決定增建十二部核能發電機組，總裝置容量達一千四百萬瓩，以改善電力結構，因應經濟發展的需要。
- 埃及於十一日表示，除非以色列軟化對耶路撒冷的立場，並停止在佔領區建立屯墾區，否則拒絕恢復巴勒斯坦自治談判。同時沙烏地王儲法德呼籲團結一致，對以色列發動聖戰。
- 以色列國會通過以耶城為首都，敘利亞及約旦十一日宣布，對承認耶城為以國首都的國家，斷絕外交與經濟關係。
- 美民主黨大會十一日在紐約揭幕，否決自由投票案，小甘迺迪宣布退出競選。
- 伊朗國會十一日通過拉傑出任總理。
- 十二日 政府於十二日宣布，行政院長孫運璿將於廿九日率團訪問哥斯達黎加。
- 我與尼加拉瓜十二日在台北簽訂商務協定。
- 行政院長孫運璿十二日頒發十項建設有功人員，勉繼續貢獻心力，光大家建設成果。
- 十四日 國民黨蔣主席於十四日提示，注意端正選風，對監委賄選傳聞，應深入了解，嚴格追查。
- 行政院十四日核定，實施平均地權條例的一百零八萬公頃土地（第一梯次），今年不辦理重新規定地價，今年下期及明年上期地價稅，照今年上半年期規定辦理。
- 勞保薪資分級決定調整，除童工及學員外，月投保薪資最低在新台幣三千三百元以上。
- 卡特總統於十四日在美國民主黨全國代表大會上獲得競選連任提名。
- 韓國反政府首要分子金大中及其他廿三名共同被告，十四日接受軍法審判。

十五日 首屆漢學會議於十五日在台北舉行，會期三天，國外學者一二三人，國內學者一五五人參加，分為六組進行討論。

行政院農發會擬定農業區域發展方案，將擴大農場直營規模，推行產銷計畫與價格輔導。

中央選舉委員會十五日決議，前年已登記候選人如具有學生身分，其資格不受選罷法有關條文限制。

十六日 韓國總統崔圭夏於十六日宣布辭職，由代總理朴忠勳代理總統。預料全斗煥將軍將成為韓國的新領導人。

俄國表示，在歐洲限制核子武器談判中，願意放棄先決條件，不再堅持北約組織必須取消部署長程飛彈的決定。

蔣總統十六日抵新竹縣視察科學工業實驗園區及地方建設。

十七日 美國國防部長勃朗於十七日指出，蘇俄一旦大舉侵襲歐洲，美國將不排除首先使用戰術核武器的可能性。

十八日 馬紹爾羣島總統卡布亞十八日訪華。

行政院十八日決定，加速推動第二階段農地改革，在今後五年內辦理農地重劃十萬零一百公頃。

韓國統一主體國民會議十八日一致通過，提名全斗煥競選韓國總統。

十九日 蔣總統於十九日指示財經首長，把握機會改善產品品質，增強出口競爭力，縮短貿易逆差，促進經濟穩定成長。

「航空週刊」報導，我國已製成首架XAT——三式軍用噴射訓練機，準備進行試飛。

日本於十九日發表外交藍皮書，強調將加強自衛隊的實力。

美國國防部十九日通知國會，表示將售九十枚鷹式飛彈給中華民國，價值一千五百五十萬美元。

二十日 國民黨蔣主席經國廿日在中常會提示全黨同志注視匪區動亂，掌握反共復國有利機勢。

美共和黨副總統候選人布希於廿日抵達北平，說明雷根的外交政策。

波蘭罷工抗暴浪潮日益擴大，自波羅的海港市蔓延至其他城市，工人要求政治改革，波工已予拒絕；十四名勞工領袖二十日遭波共警察逮捕。

廿一日 經濟部、外交部和外貿協會等單位於廿一日正式成立，駐外商務工作協調小組，以加強拓展對外貿易，促進與我有邦交及無邦交國家間的經濟關係。

行政院會於廿一日通過「農產品市場交易法」，以推動農產運銷的現代化，確立農產品交易秩序和調節供需。

聯合國安理會廿一日通過譴責以色列定都耶路撒冷提案。

提高國民生活水準素質。

國貿局廿二日公告，我國所有輸出廠商和貿易商，不得與中共貿易，違者將移送有關主管機關議處。

我軍方人士廿二日透露我國自製的XAT三型噴射戰鬥機短期內將出廠，主要設計目的是對地面部隊提供密接支援。

台省本年度縣市長座談會廿二日在中興新村召開，研討三項中心議題。

美國總統卡特廿二日發表談話，希望蘇俄不要干預波蘭工潮。

韓國軍事強人全斗煥廿二日從軍中退伍，準備參加韓國總統選舉。韓國統一主體國民會議定廿七日選出韓國新總統。

美國與索馬利亞達成協議，允許美軍使用索馬利亞港口與機場。

廿四日 中華青少年棒球隊廿四日在美國以十二比四勝美西隊，第九度贏得世界青少年冠軍。

波蘭共黨政府廿四日作重大改組，總理巴布契辭職，由品克沃斯基繼任；波政府與罷工領袖舉行談判，工人堅持工會獨立的強硬立場。

廿五日 美共和黨總統候選人雷根廿三日在達拉斯發表演說，堅持先前提出的與我建立正式關係的主張；廿五日并在洛杉磯舉行記者會，揭諸處理「中國問題」五項原則，強調將依據台灣關係法案加強與我關係。

廿六日 一九八〇年國際教授學者會議廿六日在台北市揭幕，會期四天。

廿七日 諾瑞斯颶風廿七日登陸宜蘭，帶來大量雨水，各地旱象解除，台北市隔日供水措施取消。

中國國民黨主席蔣經國廿七日表示，舉辦國家建設研究會，邀請海內外專家學者就國家建設有關問題交換意見，很有意義，今後仍將繼續舉辦。并在中常會提示各單位延攬培育科技人才，積極發展國家建設。

韓國軍事強人全斗煥廿七日當選韓國總統，定九月一日宣誓就職。

廿八日 行政院院長孫運璿暨夫人於廿八日起程，應邀前往中美洲哥斯大黎加、巴拿馬與多明尼加三國正式訪問。

行政院廿八日院會通過「穩定房地產價格方案」，在房地價格有暴漲跡象時，將追查購買者的資金來源。土地增值稅亦將加強課征，以實際移轉價格為計算基礎。今年九月一日公告土地現值，定為市價十分之八，以避免土地漲價歸私。明年的重新規定地價將暫緩辦理。

行政院廿八日院會通過「農地重劃條例草案」。

廿九日 外交部發言人劉達人廿九日就共匪揚言與我已建立商務關係的統戰陰謀發表談話，重申我政府決不與共匪作任何接觸之堅定立場。

卅日 總統於卅日明令公布海關進口稅則修正案，將進口關稅自單一稅率改為兩欄式的複式稅率。

埃及宣布同意美國重建和使用巴納斯角基地，作為平息中東危機的軍事集

結區。

行政院長孫運璿卅日抵聖荷西，受到哥斯大黎加朝野熱烈歡迎，哥總統卡拉柔二度接見孫院長討論兩國合作事宜。三日，孫院長離哥國轉巴拿馬訪問，巴拿馬總統羅德里格斯與孫院長會談時表示堅決支持中華民國。

財政部三十日宣布，為配合海關進口稅則修正，自九月一日起，開始實施複式關稅進口稅率，一百一十三國及地區得享優惠關稅。

據外電報導：匪偽「五屆人大三次會議」卅日在北平開鑼。

卅一日 中華少棒隊卅一日在美以四比三擊敗美南隊，獲世界少棒賽冠軍。

波蘭罷工談判卅一日達成協議，共黨政府同意工人組織自由工會。

石油輸出國家組織卅一日宣稱考慮至少每年將油價提高百分之十，并按通貨膨脹率調整油價。

九月

一日 六十九年土地公告現值定為市價的百分之八十，省市一日同時公告實施，將作為征收土地補償及課征土地增值稅參考。

總統明令自九月起實施新修正的海關進口稅制，改為複式稅率，共有一百一十三國適用互惠稅率。

韓國總統全斗煥一日宣誓就職，在演說中強調，將遵守新憲法，明年六月舉行自由選舉。

波蘭政府建立自由工會後於一日宣布工潮結束，蘇俄立即警告波共勿向工潮屈服。

二日 蔣總統二日指示財經首長，設立石化工業產銷平準基金，掌握雜糧進口量，並致力解決貿易遭遇的困難。

韓國二日組成文人內閣，南憲祐出任新總理。

近五萬名美英部隊二日會師西德，將參加本月總共有十五萬北約組織部隊參加的大演習。

敘利亞二日發表聲明，同意與利比亞合併。

三日 蔣總統三日勅勉國軍英雄及敬軍模範，要怎樣收穫先怎樣栽，以苦幹實幹精神投入復興建國大業。

行政院長孫運璿三日結束訪問哥斯大黎加，簽署中哥聯合公報擴大雙邊貿易及文化交流。

國軍英雄模範於三日接受隆重表揚。

四日 中美新的科學協定於四日簽訂。

華匪國鋒首次證實，已辭去偽總理職，將由趙匪紫陽接任。

大西洋公約協會於四日揭幕，研商成立一支歐洲快速干預部隊。

以、埃雙方領袖將應卡特邀請，於美國大選之後赴美舉行一次三邊高層會議。

議。

蔣總統四日接見中華青棒、青少棒隊，勉發揮堅持到底精神，為國家爭取榮譽。

美國中東特使李諾威茲抵中東，先後與以埃兩國就恢復巴人自治談判問題舉行會議。

五日 經濟部五日宣布設立石化業平準基金，降低基本原料價格。

六日 行政院長孫運璿六日與巴拿馬外長奧索瑞斯簽署聯合公報，同意加強雙邊經貿關係。

波共頭目吉瑞克六日遭罷黜，由波共第一書記卡尼亞亞接替。

七日 蔣總統七日巡視台南白河水庫、烏頭山水庫及曾文水庫，了望亢旱處理實況。

十萬瓜地馬拉民衆七日不顧左派分子阻撓，舉行示威，堅決表示支持瓜總統庫卡斯反共。

八日 美國總統卡特於八日簽署一項軍事法案，批准以五百卅億美元發展新武器。

北約及華沙公約軍隊八日分別集結在東、西德邊界，展開大規模軍事演習。

九日 行政院長孫運璿九日離巴拿馬抵多明尼加訪問，多明尼加總統古茲曼對我國提供的農機技術協助，表示感謝。雙方并於十二日簽署聯合公報。孫院長結束對中南美洲三國之訪問，十二日啟程返國。

經濟部促進汽車工業發展小組九日開會決定，設置汽車工廠籌備處，并由中鋼公司代表政府投資百分之廿五到卅股權。

十日 國民黨中央常會於十日通過提名審核小組人選，就增額國大代表立法委員選舉黨內提名建議名單，作最後審核，可望於下週三提報決定。

匪偽五屆人代會十日閉幕，趙紫陽出任總理，另外并任命黃華、張愛萍、楊靜仁三人為副總理。

國民黨主席蔣經國十日頒發最優黨務工作幹部，勉發揚黨性黨德，革新工作方法，犧牲奉獻，為全體民衆服務。

司法院指示各級法院，今後對重大竊盜贓物犯罪，依法從重量刑。

敘利亞與利比亞十日宣布，兩國將合併成立一個統一政府，宣言將與以色列對抗，并謀求巴勒斯坦解放。

十二日 司法院大法官會議於十二日解釋指出，地方民意代表在會議時發表與會議有關的言論，享有免責權，應受保障，對外不負責任。但就無關會議事項所為顯然違法之言論，仍難免責。

中央選舉委員會於十二日決定，以不銹鋼及強化玻璃纖維製作新式投票圈。

土耳其軍方於十二日發動不流血政變，接管政府控制全國。總理狄米瑞及政黨領袖均遭拘禁，由三軍參謀長艾佛倫代行視事。

伊朗革命領袖柯梅尼十二日指出，如果美國歸還巴勒維的財產，放棄賠償要求，保證不從事軍事政治干涉以及解除財產凍結，美國人質將獲得釋放。十四日 行政院長孫運璿夫婦及隨員一行，十四日返回台北，結束了在中美洲三國十七天的訪問。孫院長表示此行已加強了我國與拉丁美洲國家間的政治與經濟合作關係。

十五日 教育部十五日決定成立大學聯招常設機構，負責策劃並協調每年的聯招考試，研究改進考試技術。

石油國家部長十五日在維也納集會，磋商長程油價策略；沙烏地阿拉伯十七日石油輸出組織協議，將油價每桶提高二美元，其他國家油價將凍結到十二月。

十六日 中度颱風珀西十六日登陸台灣南部，造成六人死亡，并帶來大量豪雨，部份交通受阻。

蔣總統十六日在財經會談中指示有關部會，策劃中汽車工業，品質及價格均應達到國際水準。

十七日 中國國民黨十七日公布今年增額國大代表立法委員黨內候選人名單，共為八十四人，佔全部應選名額百分之五十七點五三。

韓國軍事法庭十七日以叛國罪名將首要不滿分子金大中判處死刑。

尼加拉瓜被推翻的前總統蘇薩薩十七日在流亡的巴拉圭首都亞松森遭人槍擊死亡。

十八日 為減輕農民負擔，行政院十八日核定，六十九年下期田賦繼續停徵，并提高二期購穀價格，每公斤提高二元一角。

美國總統卡特十八日表示，未來將視需要以核子武器保衛本國及西歐盟邦的安全。

十九日 立法院第六十六會期十九日開議，行政院長孫運璿報告施政。

日本與美國已同意加強互相利用雙方的軍事設備，以在緊急情況時進行聯合行動。

東德鐵路工人繼波蘭的大罷工潮後，十九日也開始舉行罷工示威。

二十日 蘇俄廿日警告西方世界不得協助波蘭脫離共黨陣營，并動員後備軍人在波蘭附近進行軍事佈署。

行政院長孫運璿廿日頒發上年外銷績優廠商時，呼籲工商界提高勞動生產力，以恢復我產品競爭力，保持貿易高度成長。

美國總統卡特於廿日警告蘇俄，不得干預波蘭內政。

廿二日 蔣總統於廿二日抵達金門，巡視防務，參觀營區，并向軍民祝賀中秋節。

四十三個回教國家會議廿一日投票決定，要求聯合國排除以色列在聯合國的會籍。

土耳其總理烏魯蘇廿二日組成新內閣，重申親西方外交政策。

伊朗與伊拉克之間戰事廿二日起突然升高，雙方并相互轟炸油田設施，聯合國安理會以及回教會議組織已決議派員赴兩伊調解爭端，美蘇兩強表示將不介入兩國爭端。

基隆市廿二日起連日豪雨，山洪暴發，造成嚴重災情，蔣總統及孫院長指示妥適善後，軍民協力重整家園市容。

廿四日 中央選舉委員會廿四日通過，對違反選舉罷免法及其施行細則中有關「結果遊行」規定者，將以個案認定的方式處理。

基隆市於中秋節前夕因豪雨成災，蔣總統廿四日抵達災區，巡視水災復舊重建，指示對受災家庭妥予照顧。

美國眾議院廿四日通過將五艘軍艦售予我國。

廿五日 蔣總統廿五日主持大專學生第二梯次結訓典禮，勉發揚「成功嶺」精神，充滿朝氣、豪氣與正氣，做頂天立地的時代青年。

英國已發展改良型北極星核子飛彈，其特性是能避免敵人雷達的偵察。

廿六日 國防部廿六日宣布，政府運用自強愛國基金建造的飛彈快艇，已命名為「飛彈快艇自強中隊」，正式成立編入海軍戰鬥序列，將於今年雙十國慶正式呈獻。

廿七日 政府廿七日宣布國內油價自廿八日起上漲百分之九點八，高級汽油每公升調整二元，計程車資同時調整。鐵路運輸費率自十月一日起調整幅度從百分之四點六至百分之五點八不等；新電價亦於一日起調整，漲幅平均為百分之廿八點六七。

巴基斯坦總統哈克抵德黑蘭代表回教國家調整兩伊戰爭，安理會亦於廿七日通過決議案，促兩伊停火。伊朗二日拒絕接受調停，宣布全國展開反擊。

廿八日 蔣總統廿八日蒞臨馬祖列島訪問。

廿八日為孔誕及教師節，蔣總統勉全國教師，本着宏道教義的志節，培養頂天立地、氣壯山河的時代青年。

孫院長運璿在預定十月六日出版的新聞周刊中，接受其記者訪問時強調，基於雙方共同利益，中美關係應正常化；匪俄仍有可能復合，美與匪軍事合作將後悔莫及。並提出中國統一須建立在自由民主基礎之上，匪應放棄共產主義。

今後凡是危害人民生命安全保障社會治安的重大刑案，決定由主管機關報請行政院，授權軍事審判機關自行審判。

義大利聯合政府因國會未通過其經濟提案，於廿八日總辭。

廿九日 聯合國安理會於卅九日通過決議案，呼籲兩伊停戰，伊拉克宣布將片

面停火，但為伊朗斷然拒絕，揚言戰鬥到底。
韓國總統全斗煥廿九日簽署新憲法案。

十月

一日 美國一日派遣航艦進駐荷莫效海峽，以保持波斯灣油道暢通。

二日 行政院長孫運璿二日指示有關單位，密切注意物價波動，嚴防人為哄抬，切實執行能源節約。

增額中央民意代表選舉種類、名額、選區劃分、投票日期及投票起止時間，二日正式公告。

中美互設機構之間特權、免稅及豁免協定，二日在華盛頓正式簽署，全文共八條。

中美科技合作會議二日在台北市揭幕。

外傳卡特總統最近下令將美國百顆核子彈頭，對準中共軍事基地。

三日 第十二屆世界華商貿易會議二日在台北市揭幕。預定五日閉幕。

五日 蔣總統經國先生五日巡視翡翠水庫施工情形。

西德五日舉行國會選舉，聯合政府獲勝，施密特總理將可繼續執政四年。

沙烏地阿拉伯決定增加油產，以彌補兩伊戰爭所造成的石油損失。

六日 伊拉克六日取消片面停火，對伊朗發動全面攻擊，猛攻油港科蘭市。

七日 雙方均派重兵增援，進行大規模戰鬥，以爭奪阿拉伯河控制權。

葡萄牙大選六日揭曉，中間偏右的社會民主黨獲勝，共產黨的勢力顯著減少。

七日 蔣總統七日巡視空軍基地，檢閱空軍自強中隊編組的十八架F5E戰鬥機。

亞洲國會議員聯合會第十六屆大會七日在台北市揭幕，會期三天。蔣總統在書面賀詞中，呼籲亞洲國家民族發揮智仁勇東方傳統文化特質，為堅持真理與正義而奮鬥。

八日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今日八日發表告全國同胞書，宣告永遠和民衆在一起，并強調支持政府全力辦好選舉，貫徹全民參與的民主憲政。

中共前「上海第一人民醫院」泌尿科醫生楊慶鏞偕其妻女於八日自美國投奔自由抵台，在記者會中向全世界控訴中共暴行。

中華民國政府與南非共和國政府同時宣布：南非共和國總理波塔十三日正式訪華五天。

蘇俄與敘利亞八日簽訂友好合作條約。

十日 全國軍民及海外僑胞熱烈慶祝六十九年國慶，蔣總統發表國慶祝詞，號召全民繼續堅持為理想而奮鬥，自強不息，再造中華，并把三民主義的自由安樂生活方式帶回大陸。

蔣總統在國慶大會上，接受全民代表呈現的以自強愛國基金自製的飛彈快艇。

三位分別來自美國和法國的遺傳學者和免疫學者十日共同獲得今年諾貝爾醫學獎，本屆諾貝爾文學獎得主為波蘭詩人米洛茲。

共匪新華社記者華錫圻在維也納投奔自由，請求政治庇護。

阿爾及利亞的阿斯南城十日發生強烈地震，災情慘重，罹難人數逾兩萬。

十一日 伊拉克十一日宣布與北韓、利比亞及敘利亞斷交。

十二日 蔣總統經國先生十二日蒞臨屏東琉球鄉，巡視海底電纜通電情形及新闢漁港工程。

財政部決定自十二日起，再度調整農會收購餘糧價格。

伊拉克十二日向阿巴丹發動攻擊，摧毀伊朗重要油管，雙方連日進行激戰；蘇俄十四日以四十艘船載運軍火供應伊拉克，美與盟國十六日在荷莫效海峽組成艦隊，維持水道暢通。

伊朗總統巴尼沙德於十二日指出，如果阿拉伯國家支持伊拉克，伊朗將炸毀波斯灣地區各國的石油設施。

沙烏地阿拉伯、聯合大公國、科威特及卡達四個波斯灣產油國，十二日宣布每日聯合增產一百萬桶石油，以彌補兩伊戰爭所造成的石油短缺。

十三日 南斐總理波塔伉儷十三日抵華訪問五天。訪華期間，與蔣總統及行政院長孫運璿就兩國共同關切事項舉行會談，并赴中南部參觀我軍經設施。

十四日 桃園大成國小師生因營養午餐不潔，十四日發生千餘師生集體中毒案。

斯里蘭卡十四日宣布，全國進入緊急狀態。

十五日 行政院經建會於十五日通過獎勵投資條例繼續延長十年，并擴大利息及股利所得免稅範圍。

內政部完成「社會福利工作中長程計畫草案」，將分類分期擴大辦理社會保險，預定在七十一年全國實施軍公教眷屬保險。

美國總統卡特於十五日表示，美國將採一切措施，保護波斯灣油路的暢通。

美俄限武談判於十五日恢復。

韓國總統全斗煥於十五日宣布，韓國將於廿二日就新憲草案進行全國公民表決。

五大洲廿九國的代表十五日向聯合國提出議案，要求聯合國召開國際會議，促越南自高棉撤軍。

台省主席林洋港十五日在中常會就「現階段的省政要務」提出報告。

十七日 行政院十七日決定，於每年九月一日辦理公告土地現值，並維持徵收私地以公告現值為補償標準的作法。

立法院於十七日三讀通過社會教育法修正案，明定各直轄市及縣應設立文化中心。

台灣警備總部軍事法庭十七日宣判：連續結夥搶劫及殺人的嫌犯蘇萬吉等四人判處死刑，褫奪公權終身。

美國國務院發言人屈特納十七日公開發表聲明表示，中美豁免權協定雙方人員執行公務所必要，作為對中共抗議的答復。

十九日 蔣總統十九日抵台東花蓮兩縣，巡視慈善殘障機構，并深入山地鄉間採訪民衆生活。

澳洲總理福瑞賓於十九日贏得大選，當選連任。

泰國總理普瑞姆十九日宣布一項新反共政策，普瑞姆說新政策的目的是在根除共黨禍源。

廿日 內政部廿日修正「平均地權條例」第廿六條條文，將空地稅額由原來的二至五倍，提高為十至十五倍。

台中縣大里鄉官商勾結非法變更地目案，初審於廿日宣判，十三名被告中，四名公務員處死刑。

北大西洋公約組織廿日同意希臘返回其統一的軍事體系。

廿一日 蔣總統於廿一日指示財政部門，掌握油源及節省能源，並穩定當前物價，全力發展電腦及資訊工業。

謝副總統夫人廿一日病逝。

廿一日是廿八屆華僑節，蔣總統勉全球僑胞支持祖國軍民，握機創勢，推翻匪偽政權。全球僑胞分別在各地展開慶祝活動。

日本防衛廳長官大村襄治廿一日表示，蘇俄在遠東不斷加強軍力，日將響應美國呼籲，加強國防力量。

廿二日 行政院長孫運璿廿二日在國民黨中常會表示，政府將研訂有效方法，加強防止能源浪費。

韓國廿二日舉行全民投票，全國人民百分之九十以上均支持新憲法草案。聯合國廿二日以九十七票對廿三票通過決議案，要求所有外國軍隊立即撤出高棉。

廿三日 行政院院會於廿三日通過新的「獎勵投資條例」草案，增列投資抵減辦法，提高自製機械能力，鼓勵開發國外天然資源。

香港政府於廿三日宣布，以嚴厲的即捕即解措施嚇阻大陸難胞偷渡。

蘇俄總理柯錫金廿三日辭職，由狄柯諾夫接任。

廿四日 中央選舉委員會於廿四日公告，增額國代及立委候選人自廿七日至十一月五日辦理登記，監委則為十二月二日至十一日。

廿五日 蔣總統於廿五日台灣光復卅五週年發表談話，勉全國同胞堅持自強不息精神，矢志為重建新中國而團結奮鬥。

伊朗拘禁美國人質，廿五日傳雙方正談判釋放條件。

廿六日 六十九年台灣區運動大會廿六日至卅日在嘉義市舉行。經過五天競賽結果，共有八項卅四人打破全國紀錄。揭幕時，蔣總統和行政院孫院長均蒞會致詞，蔣總統勉勵大家團結奮發，以迎接在大陸舉行全運會。孫院長宣布破全國紀錄者，發給中正體育獎章及獎金五萬元。

伊朗國會廿六、廿七及廿九三天辯論美國人質釋放問題，仍未有具體結論，將繼續召開秘密會議商討。

以色列總統納達夫廿六日抵埃及訪問。

廿七日 韓國廿七日頒布新憲法，解散國會及所有政黨，由國家安全委員會代行國會職權。

蔣總統廿七日抵南投參加霧社抗日殉難山胞五十週年祭典。

伊拉克部隊連日加緊圍攻，伊朗廿七日承認科蘭城對外通訊中斷。

廿八日 美國共和黨總統候選人雷根與民主黨總統候選人卡特，廿八日在克利夫蘭舉行大選前面對面電視辯論，辯論後的民意調查顯示雷根領先卡特。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決定，每桶石油價格提高二美元。

共匪保送留法學生馮浩然在法國投奔自由，尋求政治庇護。

廿九日 國民黨中常會廿九日決定，定明年三月廿九日舉行第十二次全國代表大會。

據外電報導：北平火車站大廳廿九日發生爆炸案，死傷數十人。

三十日 行政院卅日院會通過七十年所得稅稅率條例，擬將所得稅之免稅額與寬減額各提高二千元。并通過財政收支劃分法修正案。以上兩案將送請立法院審議。

卅一日 卅一日為總統 蔣公九秩晉四誕辰，全國軍民隆重舉行各項紀念活動，以表達對 蔣公永恒的懷念和崇敬。

美國進出口銀行等金融機構將貸給台電公司十四億美元，興建第四座核能電廠。

波蘭政府在卅一日一項和解的集會中，已向工會讓步，不再限制罷工權利。

液化石油氣零售價自十一月一日起調整，上漲幅度平均為百分之六點六八。

會

務

報

導

中國邊政協會第廿七屆常務理事第二次聯席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六十九年十一月二十日（星期四）下午三時

地點：立法院第三會議室

出席人員：許占魁 伊西娜珍 周昆田 林恩顯 劉學鈺 胡格金台

張遐民 阿不都拉 包克 李啟元

主席：許占魁

報告事項

一、李兼總幹事啟元報告上次會議紀錄執行情形。

二、台北市政府新聞處本(69)年五月廿四日函復中國邊政雜誌社主編變更爲李啟元一節，已予登記。

三、本(69)年中樞致祭成陵大典於五月五日舉行，本會派李總幹事啟元陪祭。

四、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正籌編「中國史學論文索引」，請本會贈送六十七年一月至六十八年十二月出版之期刊各一冊，以便彙編索引。本會已函復照贈中國邊政季刊各一冊。

五、本會會員住址異動後，多未通知本會更正登記，以致中國邊政季刊及開會通知，時有無法投遞情事。經依照會員大會及理監事聯席會議整理會籍之決議，於本(69)年六月卅日先在中國邊政七十期刊出整理會籍通告，又於同年七月卅日分函全體會員儘速列表函復本會，以便整理編印。現已整理完畢，資料完整者尚有一百八十餘人，將於年會時編印會員通訊錄。

六、國立中央圖書館彙編雜誌英文年鑑，請本會照表填復。本會業已填表函復。

七、世界反共聯盟中華民國分會及亞洲人民反共聯盟中華民國總會於本(69)年十月廿一日在中山堂召開會員代表大會，商討重要會務並改選理事。本會由李總幹事啟元代表出席。

八、全國性及台灣區民衆團體會報於本(69)年十一月三日舉行，本會派李副總幹事肅軍參加。

討論事項

一、本會六十九年會員大會如何舉行案
決議：(一)時間 六十九年十二月廿日（星期六）下午四時

(二)地點 立法院第二會議室

(三)放映紀錄片 請許理事長占魁、阿不都拉常務理事洽請有關單位放映。

(四)聚餐 照往例辦理。

(五)自由談 如屆時不能放映紀錄片時，改爲「大陸邊疆情況自由談」，請胡格金台、伊西娜珍、阿不都拉三位常務理事分別主談蒙藏新疆情況，各會員自由補充，報告所知所聞。

二、中國邊政季刊應增加有關大陸邊疆情況之批判性文章案，決議 通過。

中國邊政發行旨趣及徵稿簡約

一、本刊以報導會社活動，聯絡邊胞感情，團結邊疆人士，研究邊政問題，宣揚反共國策，復興民族文化為主旨。園地公開，歡迎惠稿。

二、學術論著，外文翻譯，書籍評介，均以有關我國邊疆史地、人物、文化等為主。惟翻譯文稿，請附外文或影本，如需退還外文，請附足回郵。

三、簡明精練之時事評論及富有趣味性之文藝作品，亦歡迎惠稿。惟所有文稿除滿蒙維文外，均請用有格稿紙繕寫清楚，加註標點，以便編排。否則，原件璧還。

四、來稿除特約稿件外，每篇以五千字以內為原則。惟本刊對來稿有刪改權，如不願刪改，請加註明。

五、來稿文責由作者自負，一經發表，版權即歸本刊所有。一稿兩投，恕不致酬。如用筆名發表，請在稿末註明真實姓名、住址及電話。抄襲之文章請勿投寄，如經查出，即刊登其真實姓名於本刊。

六、來稿請寄台北市羅斯福路四段一〇九號劉學銚先生收轉。

中華民國五十二年六月創刊
中華民國六十九年十二月出版

中國邊政季刊

第七十二期

名譽發行人：阿不都拉

發行人：周念田

社長：宋啓慈

主編：李學銚

副主編：劉學銚

發行者：中國邊政雜誌社

地址：台北市中山南路一號

電話：三二一一五三一—二六八

聯絡處：台北縣新店十二張路107巷49號

電話：九一一一五二一六五

印刷者：孚佑印刷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寧波西街八十二號二樓

電話：三九四一三二六